

#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Sansteel MinGuang Co.,Ltd.,Fujian)

## 2017 年年度报告



股票代码: 002110

股票简称: 三钢闽光

债券代码: 112036, 112073

债券简称: 11 三钢 01, 11 三钢 02

披露时间: 2018 年 4 月 14 日

##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黎立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春海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春海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汪建华	独立董事	另有公务	陈建煌

1. 市场经营风险。在国家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一系列政策推动下，2017 年钢材价格有了较大回升，2018 年国内经济总体稳中向好，但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面临下行压力，钢铁需求增速回落，钢铁供求关系仍存结构性矛盾，2018 年钢铁企业将在产品、价格、营销、质量、成本等方面进行竞争。

2. 原材料及能源价格波动风险。供给侧改革背景下，铁矿石、煤炭等大宗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钢铁企业面临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对把握采购机遇、控制成本要求将进一步提高。

3. 环保风险。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经把污染防治作为今后三年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2018 年环保进程将得到继续深化，国家对钢铁行业节能减排要求更加严格，环保治理将保持高压态势，钢铁企业环保管理压力增强，减排成本、环境治理及运行成本将继续提高；2018 年 1 月 1 日起《环境保护税法》正式施行，钢铁企业新增缴纳环境保护税，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1,373,614,962 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10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3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7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8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82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9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	101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10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	227

##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三钢闽光、发行人	指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三钢集团、控股股东、担保人	指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会	指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环境保护税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税法》
公司章程、章程	指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福建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
证监会、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省国资委	指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冶金控股公司	指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三明化工	指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三金钢铁	指	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
罗源闽光	指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三安钢铁	指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致同会计	指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顾问、兴业证券	指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兴评估	指	福建中兴资产评估房地产土地估价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债券	指	发行人经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及相关董事会批准，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螺纹钢	指	主要指用于高强度抗震或核电用的热轧带肋直条和盘圆钢筋（代表钢种 HRB400E、HRB500E、PSB785/PSB830）
钢筋混凝土线材	指	主要用于浇筑钢筋混凝土结构所用的热轧光面钢筋盘圆（代表钢种 HPB300）和预应力钢筋混凝土用热轧盘圆（代表钢种 30MnSi）

金属制品用线材	指	主要指拉丝用低碳钢热轧盘圆（代表钢种 SL2）、优质碳素结构钢热轧盘条（代表钢种 65 钢、45 钢）、预应力钢绞线热轧盘条(代表钢种 SWRH82B)、冷镦用热轧盘圆（代表钢种 ML08A1、SWRCH22A、ML40Cr）和合金结构钢盘圆（代表钢种 40Cr），分别用于五金钢丝、伞骨钢丝、钢绞线、钢丝绳、弹簧及螺栓螺帽等
中板	指	主要指普通碳素结构钢板（代表钢种 Q235B）、高强度结构用钢板（代表钢种 Q345B、Q345BGJ、Q345qC）、船体结构用钢板（代表钢种 A/B/D/AH32-DH36）、模具用钢板（代表钢种 45 钢、50 钢、40Cr）以及工程机械用耐磨板（代表钢种 22SiMn2TiB），分别用于一般及较高强度钢构件、模具模架、工程机械用结构件等
圆棒	指	主要指优质碳素结构圆钢（代表钢种 45 钢）、合金结构钢（代表钢种 40Cr、40Mn2），主要用于汽配紧固件和工程机械“四轮一带”部件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三钢闽光	股票代码	002110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三钢闽光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ansteel MinGuang Co.,Ltd.,Fujia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ANGANG MINGUANG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黎立璋		
注册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65000		
办公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65000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sgm.com.cn/">http://www.sgm.com.cn/</a>		
电子信箱	sgmg@fjsg.com.cn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钟嘉豪	罗丽红
联系地址	福建省三明市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福建省三明市工业中路群工三路
电话	0598-8205188	0598-8205188
传真	0598-8205013	0598-8205013
电子信箱	2864664343@qq.com	15356742@qq.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三钢闽光办公大楼五楼证券事务部

####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3500007336174899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22 号赛特广场 5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建彬、李新星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财务顾问名称	财务顾问办公地址	财务顾问主办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红岭中路 1012 号国信证券大厦	魏安胜、邓俊	2016 年 4 月 12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

####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元）	22,460,534,835.33	14,117,933,316.03	59.09%	12,541,945,511.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989,725,330.14	926,534,702.35	330.61%	-928,636,422.4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4,048,333,647.16	967,114,260.14	318.60%	-923,871,683.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999,138,311.70	997,889,106.89	200.55%	414,114,772.3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90	0.98	195.92%	-1.7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90	0.98	195.92%	-1.7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3.69%	21.68%	22.01%	-43.68%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总资产（元）	15,751,268,824.87	12,575,399,349.30	25.25%	7,124,119,667.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元)	11,011,080,762.31	7,297,895,851.57	50.88%	1,649,021,903.87
----------------------	-------------------	------------------	--------	------------------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781,119,285.41	5,025,315,950.56	6,019,596,261.50	6,634,503,337.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7,639,926.67	672,947,271.03	1,395,766,324.43	1,513,371,808.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04,189,266.98	667,855,737.94	1,392,290,647.22	1,583,997,99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479,230.57	237,720,154.52	884,546,749.35	1,246,392,177.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2015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99,634,997.17	-59,822,465.51	-7,955,610.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97,084.89	1,124,456.19	851,412.40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302,631.06	621,930.73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2,962,110.92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358,490.57	2,358,490.57	2,50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2,367.96	1,611,510.97	1,960,734.42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36,105.67	-13,526,519.26	-840,836.22	
合计	-58,608,317.02	-40,579,557.79	-4,764,738.5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一) 公司从事主要业务、主要产品及用途

公司产业主要以钢铁为主业，辅以配套、延伸等附属产业。产品主要有五大类：建筑用材、制品用材、中厚板材、优质圆钢、煤化工产品。具体产品与用途如下：

#### 1. 建筑用材

(1) 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光圆钢筋：HPB300。用途：用于钢筋混凝土结构的配筋；

(2) 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HRB400、HRB400E、HRB500、HRB500E。用途：用于房屋、桥梁、路基、高铁及核电等钢筋混凝土工程建设；

(3) 预应力混凝土用螺纹钢：PSB785、PSB830、PSB930。用途：用于大型水利工程、工业和民用建筑中的连续梁和大型框架结构，公路、铁路大中跨桥梁、核电站及地锚等工程建设；

(4) 钢筋混凝土用钢筋-竹节钢筋：SD280、SD280W、SD420W。用途：用于房屋、桥梁、路基、高铁及核电等钢筋混凝土工程建设。

#### 2. 制品用材

(1) 低碳钢热轧圆盘条：Q195~Q235系列。用途：用于拉丝、小五金、工艺品等产品；

(2) 拉丝用低碳钢热轧圆盘条：SL2。用途：用于拉丝、制钉、低碳钢紧固件及小五金制品等产品；

(3) 优质碳素钢热轧盘条：40~70钢。用途：用于弹簧钢丝、轮辐钢丝、预应力钢丝、钢绞线、钢丝绳、伞骨、刹车线套管及各类工具；

(4) 钢绞线用热轧盘条：SWRH77A/B、SWRH82A/B。用途：用于制造钢绞线，预应力钢筋等产品；

(5) 冷镦和冷挤压用钢：ML08A1、ML20MnTiB。用途：ML08A1用于4.8级以下标准件，主要用于制造螺栓、螺钉、螺母和铆钉各类紧固件及冷挤压零部件、异型件等；ML20MnTiB用于10.9级以下的紧固件；

(6) 冷镦用钢热轧盘条：SWRCH18A、SWRCH22A、SWRCH35A、SWRCH35K、ML40Cr、10B21等。用途：SWRCH18A、SWRCH22A用于高强度自攻丝钉、自钻自攻丝钉、钻尾钉、家电螺丝及相关标准件等；SWRCH35A、SWRCH35K用于8.8级螺栓、螺母等高强度紧固件、冷挤压零部件等；ML40Cr用于10.9级以上螺栓、螺母等高强度紧固件、冷挤压零部件等；10B21用于8.8级螺帽、螺栓、螺钉等紧固件；

(7) 焊接链用钢圆盘条：15Mn3。用途：用于各类汽车用防滑链条；

(8) 预应力混凝土钢棒用热轧盘条：30MnSi、30Si2Mn。用途：用于制作预应力混凝土PC棒、管桩等；

(9) 合金结构钢盘条：40Cr、35CrMo。用途：用于高强紧固件、销、轴等；

(10) 免退火钢：XM08BA、XM10BA。用途：用于家电、家具、建筑紧固件等；

(11) 非调质钢：45。用途：用于紧固件、高强度零部件。

### 3. 中厚板材

(1) 碳素结构钢：Q235系列、SS400、SS490。用途：用于工程机械、建筑、桥梁等行业；

(2) 优质碳素结构钢：40~60系列。用途：用于机械零部件、模具、模架等；

(3) 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Q345、Q390、Q420、Q460、Q500系列。用途：用于工程、机械、建筑、桥梁等行业的机械零部件与焊接结构件；

(4) 焊接结构用钢：SM400、SM490系列。用途：用于工程、机械、建筑、桥梁等行业的机械零部件与焊接结构件；

(5) 船体结构钢：A、B、AH32、AH36、DH32、DH36（通过中、英、美、法、德、挪六国船级社认证）、D（通过中国船级社认证）。用途：用于海洋及内河船舶船体结构、船坞、采油平台、码头设施等结构件；

(6) 桥梁板：Q345qC、Q345qD。用途：用于架设铁路、公路桥梁、跨海大桥等钢结构件；

(7) CE认证非合金热轧结构钢板：S235JR、S235J0、S235J2、S275JR、S275J0、S275J2、S355JR、S355J0、S355J2、S355K2。用途：用于工程、机械、建筑、桥梁等行业的机械零部件与焊接结构件；

(8) 汽车大梁板：SCL39D。用途：用于制造汽车底盘上纵梁、横梁、悬置梁、前后桥架等零部件；

(9) 锅炉和压力容器板：Q245R、Q345R。用途：用于锅炉及压力容器的罐体、密闭容器等；

(10) 建筑用钢：Q235GJ、Q345GJ系列、Q390GJB、SN400A、SN400B、SN490B。用途：用于超高层建筑、大跨度体育场馆、机场、会展中心及钢结构厂房等大型建筑工程；

(11) 高强度工程机械用耐磨板：22SiMn2TiB、NM360、NM400、NM450。用途：用于工程机械用高强度耐磨结构件；

(12) 振动轮用钢：SZL36、Q420B。用途：用于压路机振动轮专用钢板；

(13) 模具用钢：40Cr。用途：用于机械结构件、模具、模架等。

### 4. 优质圆钢

(1) 碳素结构钢：Q235系列。用途：用于建筑、桥梁结构件、紧固件、蜗轮、活塞杆等；

(2) 低合金高强度结构钢：Q345系列。用途：用于建筑、桥梁、工程机械、大型设备等高强度构件；

(3) 优质碳素结构钢：20~45钢。用途：用于紧固件、销、轴类等；

(4) 合金结构钢：20Cr~40Cr、35CrMo、42CrMo、40Mn、20Mn2、40Mn2、40MnB、35MnB、20Mn2、20CrMnTi、20MnTiB等。用途：20Cr~40Cr用于10.9级以下紧固件及各类销轴等；35CrMo、42CrMo用于12.9级紧固件及各类销轴等；40Mn、20Mn2、40Mn2、35MnB、40MnB用于挖掘机和装载机链节、各类底盘件等；20CrMnTi用于齿轮及机械零件等；20MnTiB用于10.9级以下紧固件、齿轮、轴、销轴、螺杆等；

(5) 保证淬透性结构钢：20CrMnTiH、20CrMnTi（H1~H6）。用途：用于齿轮、齿轮轴等。

### 5. 煤化工产品

主要品种有：煤焦油、硫酸铵、粗苯。主要用途：用于化工原料、肥料。

## （二）经营模式以及行业情况说明

由于钢铁行业原燃材料以及产品依赖其他行业，在上下游行业诸如矿山、房地产、基础建设等存在波动时，将对钢材的生产、销售产生一定的周期性影响。为此，公司进一步统筹布局产品销售区域及流向，加强与客户沟通，着力建设钢铁信息、供应、销售、支付、融资、物流、加工、配送一体化服务型电商平台，为用户提供定制化服务，逐步建立得到客户认可的服务标准和信用体系，增强客户粘度，强化公司在福建钢材市场的主导地位，积极引导好区域市场价格。同时，公司根据各相关政策措施，全力推进智能制造，提升品牌品质，研发高端品质，促进绿色发展，加强市场合作，充分凸显公司在福建省钢铁行业的龙头地位，积极配合省政府开展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压减省内钢铁产能，持续推动公司转型升级。

报告期内，随着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深入推进，钢铁行业供大于求状况明显改观，供需关系稍显平衡，市场竞争趋于合理公平。公司全体职工齐心协力、主动作为，紧紧把握机遇，充分发挥精细化管理优势，坚持灵活经营策略，强化市场管控，着力推进转型升级，采取灵活的营销策略，主导和掌控好市场操作，努力维护好福建区域市场钢材价格，尽一切可能从市场中获取更好的经济效益，实现了产销率、资金回笼率100%的目标，取得了公司成立以来的最好经营业绩。

##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在建工程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1,080.26 万元，增加幅度 272.14%，主要系报告期工程项目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50,617.99 万元，增加幅度 1,037.36%，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没有办理贴现及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货款较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31,653.83 万元，降低幅度 96.03%，主要系报告期赎回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18,755.60 万元，增加幅度 982.04%，主要系报告期支付司法竞拍方式取得福建省正和钢管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和地上建筑物的款项所致；

###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是福建省内唯一采用焦化—烧结—高炉—转炉—连铸—全连轧的长流程钢铁生产企业，拥有福建省最大的焦炉、烧结机、高炉、转炉和全省唯一的板坯连铸生产线，工艺技术及装备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目前具备年产钢能力620万吨，是福建省最大的钢铁生产基地。主要产品有“闽光”牌建筑用材、金属制品材、中厚板材、机械制造用材四大系列。2009年8月“闽光”牌螺纹钢、线材获得上海期货交易所批准，注册成为“上期所”钢材交割品牌。

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主要体现在公司具有“七大”优势，即管理优势、品牌优势、质量技术优势、区域优势、人才优势、文化优势、资金优势，也正因为具备这些优势，公司才具备较强的竞争实力与盈利能力，成为钢铁上市公司的佼佼者。

### （一）具有管理优势

公司积极推动自动化和信息化建设，建立了MES生产管理系统、EMS能源管理系统、ERP信息化管理系统，结合实际开展学台塑活动，对管理与流程进行梳理优化，划小核算单元，推行岗位流程管理和表单在线自动考核、动态考核机制等，做到“管理制度化、制度表单化、表单信息化”，实现了生产、计划、调度等系统管理兼容共享，通过数据系统实现原料、工艺、生产过程、中间产品、产成品库存等数据信息实时、准确、有效传递，成为国内同行信息化管理的佼佼者。通过解放思想，打破了指标到顶、潜力挖尽的思想束缚，向行业最先进指标学习，扎实推进“对标挖潜”与“全流程降成本”等活动，不断将降本增效工作提高到新的高度。

### （二）具有品牌优势

三钢闽光作为福建省钢铁龙头企业，高度重视体系、品牌建设，造就了“三钢闽光，擎天一方”的良好口碑。公司的“闽光”牌建筑用材是福建建筑钢材第一品牌；公司也是核电工程主要供应厂家。“闽光”品牌在福建省内拥有很高的知名度和美誉度，“闽光”商标是福建省著名商标，产品多次获得国家“金杯奖”、“全国实施用户满意工程先进单位用户满意产品”、“冶金行业品质卓越产品”、“福建名牌产品”、“福建省用户满意产品”、“福建省优秀新产品”及“福建省首届政府质量奖”等荣誉称号。公司钢材产品质量优异、品种规格齐全、服务细致周到、客户认可度较高，具备充分议价能力，多年来公司钢材的吨钢销售价格均高于周边市场其他品牌50~100元。

### （三）具有质量技术优势

公司先后通过了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GB/T19022测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和OHSAS18001职业安全健康体系认证，通过螺纹钢产品认证、线材产品认证，船板产品先后获得CCS中国船级社、ABS美国船级社、BV法国船级社、DNV挪威船级社、GL德国船级社、LR英国船级社等六国船级社认证，2009年中厚板产品获得CE欧标认证，2011年获得JIS日标认证。公司严格按ISO9001:2000质量保证

体系标准建立质量管理体系。公司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规格：Φ 20-Φ 40，牌号：HRB400E、HRB500、HRB500E）获冶金工业质量经营联盟颁发的“冶金行业品质卓越产品”称号。公司还拥有数名国家注册高级审核员、审核员，为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奠定了坚实基础。公司每年都根据体系运行情况，对《质量手册》和程序文件进行修订。公司每年都定期组织内审、管理评审，内审、管理评审的有效性良好且具有一定的深度，确保质量管理体系的有效运行，保障产品质量稳定。

公司通过强化技术创新和技术攻关，积极推进新产品研发和新技术开发，发挥核心技术创新在企业生产经营和降本增效工作中的先导和支撑作用，公司产品品种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科技实力和创新能力不断增强，公司开发的新产品占领了海峡西岸经济的区域市场，为提高市场综合竞争力奠定了坚实的基础。公司是福建省首批“创新型企业”，获得过2009年和2012年“高新技术企业”，获得“全国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和“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等荣誉称号，2017年公司顺利通过了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复核。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获得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1项，获得福建省科技进步奖一等奖4项，中国钢铁工业全国冶金科技进步奖一等奖1项，获得省部级科技进步二等奖10项，三等奖16项，福建省优秀新产品奖二等奖7项，福建省专利奖二等奖1项。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拥有170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6项，实用新型专利164项。

#### （四）具有区域优势

福建省位于“一带一路”起点，邻近台湾，区域经济发展前景良好。福建省正在加快科学发展、跨越发展、自贸区建设且对台区位优势明显，2018年福建省计划在基础设施、工业领域、保障性安居工程等领域将进行大量的投资，这将拉动福建省区域市场钢材需求增长，为公司提供广阔的市场空间和良好的发展机遇。同时，福建省山丘众多，交通物流成本较高，而公司作为福建本土企业，在福建区域市场精耕细作多年，建立了良好的品牌效应，拥有稳定的销售渠道和经销商队伍。

“闽光”品牌的建筑用材是福建建筑材第一品牌；市场占有率达到70%左右；质量优异、品种规格齐全、服务细致周到、销售网络健全，产品销售以福建省钢材需求为依托，立足区域市场，并辐射广东、江西、浙江、上海、海南等周边地区，服务众多重点工程。其中包括：1. 核电站：大量供应福建宁德、福建福清、广东阳江、三门、陆丰等核电站，同时2017年通过中国核工业华兴建设有限公司对我司的原产地评审，后续将积极跟踪霞浦、漳州等核电的审批工作；2. 铁路：京沪高铁、沪昆高铁、合福高铁、温福厦深铁路、向莆铁路、赣龙铁路、九景衢铁路、福州地铁、厦门地铁、佛山地铁、南三龙、莆梅铁路、新泉铁路、衢宁铁路等；3. 高速公路：温福厦高速、京福高速、京台高速、漳龙高速、双永高速、福银高速、厦蓉高速、厦沙高速、济广高速、梅汕高速、莆炎高速、潮汕环线高速项目等；4. 其它：莆田LNG、广东惠州LNG、漳平火电、永安火电、大唐火电、石狮热电、泉港石化、江阴码头、海底隧道、跨海大桥、福

清工程项目、长乐机场、中海油监控中心、三明南站、高陂水利枢纽等。

2017年公司的中板产品继续进驻省内各重点工程，如“福州尤溪洲大桥改造项目”、“福州市二环五四路口桥梁改造项目”、“华林路立交桥改造工程项目”、“福州南站辅道高架桥建设”及“福清镜洋沈海高速连接线项目”、“晋江晋华电子集成电路厂房项目”及“厦门帝景苑基础建设”、“厦门轨道地铁施工项目”、“福州东二环泰禾广场东区设施基建”、“福州火车南站中央大道道路改造工程”、“福清中科9#裙楼建设”、“厦门软件园三期厂房建设”、“龙岩市龙门中心小学人行天桥建设”、“漳州云谷技术园区基建”、“福建瑞玻玻璃厂房改造”、“福州乌龙江橘园洲大桥改造项目”、“龙岩西兴桥及周边道路改造工程”等。

### （五）具有人才优势

三钢闽光由建厂近60年的“三明钢铁厂”发展而来，老国企的传统优势得到很好的传承与弘扬，具有和谐稳定的良好氛围和强大的凝聚力。福建省位于沿海地区，经济相对较发达，人才济济。公司位于福建省腹地，是三明市的重要经济体，吸纳人才、引进人才、留住人才的能力相对较强。截止2017年底，公司本科以上学历人员占员工总人数的13.45%，获得高级职称人数达到员工总人数的5.53%以上。公司通过市场化运作，激发企业内在动力与活力，激发广大职工爱岗敬业、自我提高的工作热情，不断提高全员劳动生产率，打造优秀员工队伍；公司高度重视科技管理人才队伍的建设，经过多年发展，培养和储备了大量优秀技术管理核心人员，拥有获得全国劳动模范、福建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福建省“海纳百川”人才、福建省杰出科技人才、全国钢铁行业“优秀科技工作者”和“最美青工”等众多荣誉称号的科技管理人才，为提升企业核心竞争力提供强有力的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撑，也为公司生存发展提供不竭内生动力和活力。

### （六）具有文化优势。

公司充分认识到企业文化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关键所在，企业文化的建设和创新，是通过内强素质、外塑形象，实现企业文化与企业发展战略的和谐统一、企业发展与员工发展的和谐统一。公司建立了企业文化理念体系和企业文化视觉识别体系，出版了企业文化手册，形成了统一的价值理念、统一的发展目标、统一的行为准则和统一的品牌形象。

“绿色钢铁、服务海西”是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历史使命和战略定位。公司顺应绿色环保的大趋势，在绿色化进程中抢占先机，依靠科技创新，转变生产方式，实行清洁生产，致力节能减排，发展循环经济；立足海峡西岸经济发展先行区，勇挑海西建设大梁，担当大型国企职责，紧紧围绕区域市场，提供卓越品牌及精诚服务。

“打造精品钢企、铸就卓越品牌”是公司的企业愿景。公司目前是全国产品质量和服务质量“双十佳”企业，确立“精品”意识，实施“精品”战略，更是立足于现有装备和研发力量，持续推进精细化管

理，致力品种研发，全力打造精品，建设最具竞争力钢铁企业；发扬自主创新，追求品质、讲究诚信、精诚服务的优良传统，潜心铸就“闽光”品牌，不断加强企业形象推广，在企业品牌知名度、认知度、联想度、忠诚度、满意度等方面做大文章，使“三钢闽光”成为全国闻名的品牌。

“为人至诚、为业至精”是公司的核心价值观。公司秉承客户至上，以真诚的心服务客户；责任至上，以关爱的心温暖员工；效益至上，以感恩的心回报社会。公司要求员工追求精细标准、精致作业、精益管理、精彩展示，至诚至信才能有至高地位，精益求精才能有精彩人生。

企业文化建设，正所谓“基础决定高度”，行稳致远。公司需要不断进行变革，而变革的核心就是充分发挥企业文化的力量，提升企业的竞争能力，使企业立于不败之地。

### **（七）具有资金优势。**

公司作为国有控股企业，一直在银行融资系统拥有良好的口碑，与金融系统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贷款利率基本控制在基准利率水平，保障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2016年4月，公司通过发行股份购买控股股东三钢集团的中板、动能、铁路等相关经营性资产和负债的交割完成，相关资产正式转移过户至公司名下；2016年8月，公司通过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30亿元也全部到账。通过实施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减少了公司关联交易，降低了公司的资产负债率，进一步增强了公司的盈利能力，改善了公司的经营业绩，提升了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三钢闽光重大资产重组工作的顺利完成，极大提升了公司的抗风险能力，成功开启了公司从钢铁制造型企业向钢铁制造服务型企业的转型之路，为公司的未来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同时，2017年公司大幅盈利，也增强了公司的资金优势。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管理团队和关键技术人员基本没有变化，核心竞争力未发生重要变化。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概述

2017年，国家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力推进，淘汰落后产能、取缔中频炉、打击地条钢、严格环保执法，钢铁行业供给端收缩，供求关系明显改观，市场环境进一步改善。公司紧紧把握机遇，主动作为，充分发挥精细管理优势，坚持灵活经营策略，强化市场管控，着力推进转型升级，取得了公司成立以来最好的经营业绩。

2017年全年产钢651.84万吨，同比增加4.41%；生铁574.88万吨，同比增加0.98%；钢材631.11万吨，同比增加2.11%；焦炭86.37万吨，同比增加0.16%；入炉烧结矿740.71万吨，同比增加2.67%；实现营业收入224.61亿元，同比增加59.09%；利润52.97亿元，同比增加328.5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9.90亿元，同比增加330.61%；基本每股收益2.90元，同比增加195.92%。

#### （一）生产管理方面

1. 运行质量明显提升。以保证质量、品种为原则，适时加大产量考核权重，强化协调组织，生产水平显著提升，生产各工序主要技术经济指标进一步提高；强化设备运行管理，加强设备点检维护，设备保障能力明显增强；运输组织及物料装卸平稳有序，促进了生产的稳顺高产。

2. 精细管理持续改善。全流程降成本稳步推进，实现吨钢同口径降成本47.66元/吨；财务管理明显进步，顺利实现“一日表”结算；流程管理持续深化，表单化考核再上新台阶，实现在线自动考核和奖金“一键式”分配；薪酬管理进一步完善，优化了工资结构和分配办法；安全管理深入推进，安全培训、隐患排查等工作进一步强化；绿色钢铁建设有序推进，200m<sup>2</sup>烧结机烟气脱硫、焦化煤场封闭式煤棚、220m<sup>2</sup>烧结料场防风抑尘网等多项环保工程相继建成投用，厂区空气质量稳步提升，厂区空气质量优良率保持100%；现场管理提升工作全面铺开，厂区环境美化、道路改造、建构筑物立面粉刷、生产设施设备改善等工作有序推进。

3. 创新能力持续提升。技术、管理创新工作深入开展，改善提案活动持续推进，“产学研”合作进一步深化，产品研发深入推进，成功开发了35MnBH、30Si2Mn、Q420BZ15板等钢种，SD420W、SD280W、SD280三个牌号建筑用钢筋顺利通过台湾经济部标准检验局认证，成为第二家通过该认证的大陆钢企；产品质量稳步提升，品牌监管进一步加强，顾客满意度保持较高水平，低合金结构钢热轧厚钢板、钢筋混凝土用热轧带肋钢筋获2017年度冶金产品实物质量“金杯奖”，公司荣获“中国钢铁工业科技工作先进单位”；工程建设稳步推进，3#、4#高炉改造性中修、一高线升级改造、80MW煤气高效发电等工程项目顺利完成。

#### （二）市场营销方面

1. 采购工作成效显著。原燃料采购策略更加灵活，避峰采购精准到位，加大废钢、国内铁精矿的采购力度，废钢及国内铁精矿差价优势得到体现；VALE公司混矿中心顺利落户可门港，进一步提高了长协矿在进口矿中比例，进口长协矿更加稳定，采购品质明显提高，进口矿实际到岸价比普氏均值低2.15美元/吨；

备件辅材库存控制有效，库存比控额进一步降低。

2. 营销水平明显提升。市场掌控能力明显增强，省外分流和直供数量稳步增加，公司在省内市场的主导地位不断巩固。“闽光牌”建材、中板市场均价分别高于“周边四地”（上海、杭州、南昌、广州）59元/吨、154元/吨，在福建市场的占有率分别在70%、75%左右；圆钢价格较杭州、广州市场均价高53元/吨。

### （三）资本运作方面

1. 资本运作持续加强。三钢闽光重组三安钢铁的方案设计、资产评估、申报等工作顺利完成。资金运作能力增强，资金存量及汇票贴现量得到有效控制，理财投资效果明显，财务费用进一步降低。

2. 转型升级稳步推进。公司向钢铁制造服务型企业转型工作有序推进，物联网商项目顶层设计顺利结题，福州和泉州两个智能仓储中心开工建设，平台开发框架搭建完成。成功竞买福建省正和钢管有限公司的1宗土地使用权、地上建筑物和机器设备，公司钢铁产业布局迈出新步伐。

3. 延伸业务不断拓展。公司不断拓展产业延伸业务，完善钢铁产业链，建立新利润增长点；设立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开展购售电及相关业务；合资设立国投闽光（三明）城市资源有限公司，开拓废钢回收加工配送、报废汽车循环利用、废橡胶资源化利用等业务。

## 二、主营业务分析

###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 2、收入与成本

#### （1）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7年		2016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2,460,534,835.33	100%	14,117,933,316.03	100%	59.09%
分行业					
冶金制造业	21,732,008,387.88	96.76%	13,360,150,659.22	94.63%	62.66%
其他	728,526,447.45	3.24%	757,782,656.81	5.37%	-3.86%
分产品					
1.板材	4,799,007,899.17	21.37%	2,973,855,965.70	21.06%	61.37%
2.螺纹钢	9,540,135,973.15	42.48%	5,725,678,005.53	40.56%	66.62%
3.光面圆钢	2,005,109,012.35	8.93%	1,090,033,637.48	7.72%	83.95%
4.光圆钢筋	14,254,949.34	0.06%	11,766,789.06	0.08%	21.15%
5.制品盘圆	2,986,024,129.13	13.29%	2,026,642,523.16	14.36%	47.34%

6.建筑盘圆	727,024,704.76	3.24%	539,673,916.29	3.82%	34.72%
7.建筑盘螺	1,310,494,622.63	5.83%	799,875,297.84	5.67%	63.84%
8.外购钢材	348,302,710.45	1.55%	191,780,249.29	1.36%	81.62%
9.钢坯	1,654,386.90	0.01%	844,274.87	0.01%	95.95%
10、其他	728,526,447.45	3.24%	757,782,656.81	5.37%	-3.86%
分地区					
福建省	16,536,101,925.61	73.62%	10,419,698,107.42	73.80%	58.70%
其他省份	5,924,432,909.72	26.38%	3,698,235,208.61	26.20%	60.20%

##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 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 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 期增减
分行业						
分行业	21,732,008,387.88	16,003,483,980.31	26.36%	62.66%	36.81%	13.92%
分产品						
1.板材	4,799,007,899.17	3,747,989,483.32	21.90%	61.37%	40.81%	11.40%
2.螺纹钢	9,540,135,973.15	6,759,923,204.30	29.14%	66.62%	35.99%	15.96%
3.光面圆钢	2,005,109,012.35	1,550,619,372.42	22.67%	83.95%	56.62%	13.50%
4.光圆钢筋	14,254,949.34	10,947,023.48	23.21%	21.15%	15.15%	4.00%
5.制品盘圆	2,986,024,129.13	2,172,884,237.02	27.23%	47.34%	25.48%	12.67%
6.建筑盘圆	727,024,704.76	510,639,933.22	29.76%	34.72%	9.30%	16.33%
7.建筑盘螺	1,310,494,622.63	926,230,906.65	29.32%	63.84%	33.60%	16.00%
8.外购钢材	348,302,710.45	323,165,950.28	7.22%	81.62%	86.90%	-2.62%
9.钢坯	1,654,386.90	1,083,869.62	34.49%	95.95%	43.34%	24.06%
分地区						
福建省	15,807,575,478.16	11,581,763,491.63	26.73%	63.61%	36.72%	14.41%
其他省份	5,924,432,909.72	4,421,720,488.68	25.36%	60.20%	37.03%	12.61%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冶金制造业	销售量	吨	6,337,757	6,162,562	2.84%
	生产量	吨	6,311,103	6,180,848	2.11%
	库存量	吨	142,847	169,501	-15.7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和产品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冶金制造业	主营业务成本	15,680,318,030.03	94.46%	11,525,080,702.08	93.32%	36.05%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1. 板材	主营业务成本	3,747,989,483.32	22.58%	2,661,727,446.28	21.55%	40.81%
2. 螺纹钢	主营业务成本	6,759,923,204.30	40.72%	4,970,916,128.00	40.25%	35.99%
3. 光面圆钢	主营业务成本	1,550,619,372.42	9.34%	990,072,442.12	8.02%	56.62%
4. 光圆钢筋	主营业务成本	10,947,023.48	0.07%	9,506,750.83	0.08%	15.15%
5. 制品盘圆	主营业务成本	2,172,884,237.02	13.09%	1,731,622,625.64	14.02%	25.48%
6. 建筑盘圆	主营业务成本	510,639,933.22	3.08%	467,183,483.57	3.78%	9.30%
7. 建筑盘螺	主营业务成本	926,230,906.65	5.58%	693,295,647.88	5.61%	33.60%
8. 钢坯	主营业务成本	1,083,869.62	0.01%	756,177.76	0.01%	43.34%

说明

行业分类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
		金额	占营业成本	金额	占营业成	

			比重 (%)		本比重 (%)	
冶金制造业	原材料	6,711,793,598.37	40.43	4,908,662,628.82	39.75	36.73%
	燃料及动力	6,751,350,239.45	40.67	4,698,348,373.80	38.04	43.70%
	辅助材料	682,264,180.58	4.11	660,187,849.82	5.35	3.34%
	人工成本	734,762,071.94	4.43	603,999,084.50	4.89	21.65%
	折旧	340,865,135.23	2.05	334,169,652.72	2.71	2.00%
	制造费用	390,447,632.10	2.35	254,960,977.03	2.06	53.14%
	其他	68,835,172.38	0.41	64,752,135.39	0.52	6.31%
	合计	15,680,318,030.03	94.45	11,525,080,702.08	93.32	36.05%

上表不含本公司 2017 年外购钢材成本 323,165,950.28 元, 2016 年外购钢材成本 172,909,508.02 元。

####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1、报告期, 本公司于 2017 年 2 月投资新设子公司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自 2017 年 2 月纳入合并范围。

2、报告期, 本公司于 2017 年 9 月投资新设子公司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自 2017 年 9 月纳入合并范围。

3、报告期, 本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投资新设子公司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自 2017 年 12 月纳入合并范围。

####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 (元)	5,759,310,277.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5.64%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4.9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2,315,312,384.56	10.31%
2	第二名	1,337,184,681.05	5.95%
3	第三名	868,128,336.87	3.87%

4	第四名	654,688,555.54	2.91%
5	第五名	583,996,319.44	2.60%
合计	--	5,759,310,277.46	25.64%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5,723,563,696.73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9.2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5.78%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3,343,131,120.71	22.93%
2	第二名	910,531,511.72	6.24%
3	第三名	609,803,454.91	4.18%
4	第四名	443,361,513.11	3.04%
5	第五名	416,736,096.28	2.86%
合计	--	5,723,563,696.73	39.2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费用

单位：元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5,585,457.46	69,844,114.00	8.22%	
管理费用	197,872,834.99	208,998,652.46	-5.32%	
财务费用	70,185,401.24	145,001,131.74	-51.60%	主要系报告期利息支出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税金及附加	187,215,483.09	82,342,326.55	127.36%	主要系本年应交增值税增加导致增值税附加税费较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307,020,491.16	309,495,954.99	322.31%	主要系报告期盈利大幅增长所致

###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研发目的：根据市场需求和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围绕产品品种结构调整、改善技术经济指标、提升

工艺技术水平、提高产品质量、改善生产环境、降低成本、提高效益等方面，加大研发力度和研究开发经费的投入。

公司在报告期内各项研发项目按计划完成，达到预期目标。研发项目完成后，公司的生产工艺技术装备和产品品种结构得到进一步优化，提升公司的技术创新水平。研发项目和研发投入将促进公司未来新产品开发和新工艺的开发应用，加速公司产品结构优化调整，加快推进“二化”融合和智能制造，实现公司的产业转型升级。

####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7 年	2016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55	1,020	3.43%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12.57%	11.93%	0.64%
研发投入金额（元）	814,897,084.46	536,908,835.09	51.78%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63%	3.80%	-0.17%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13,901,941.66	16,701,400,560.04	11.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14,763,629.96	15,703,511,453.15	-0.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9,138,311.70	997,889,106.89	200.5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4,848,525.89	234,974,798.71	838.3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2,402,033.32	1,279,355,775.32	13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553,507.43	-1,044,380,976.61	17.8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9,000,000.00	4,833,999,989.00	-73.1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9,486,517.07	2,857,672,517.95	-12.1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	-1,210,486,517.07	1,976,327,471.05	-161.25%

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1,098,287.20	1,929,835,601.33	-51.75%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200.55%，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年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7.89%，主要系报告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同期增加所致；

本年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减少161.25%，主要系报告期公司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本年内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减少51.75%，主要系上年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58,777,234.18	1.11%	主要是按权益法核算的参股单位盈利、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的收益及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是
资产减值	-1,439,146.77	-0.03%	主要是转回以前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3,372,539.86	0.06%	主要是违反合同的违约金及罚金收入	否
营业外支出	2,440,171.90	0.05%	主要是公益性捐赠支出	否

###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3,686,323,650.11	23.40%	3,000,725,362.91	23.86%	-0.46%	
应收账款	218,283.88	0.00%	6,525,127.20	0.05%	-0.05%	
存货	1,482,008,780.	9.41%	1,547,343,125.	12.30%	-2.89%	



	08		29			
投资性房地产	17,511,679.08	0.11%	22,334,846.83	0.18%	-0.07%	
长期股权投资	207,024,432.36	1.31%	168,699,949.00	1.34%	-0.03%	
固定资产	6,511,492,466.88	41.34%	6,457,297,959.46	51.35%	-10.01%	
在建工程	151,517,882.29	0.96%	40,715,279.23	0.32%	0.64%	
短期借款	1,131,000,000.00	7.18%	1,799,000,000.00	14.31%	-7.13%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减少 66,800 万元，主要系本年归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收票据	2,747,771,104.76	17.44%	241,591,236.88	1.92%	15.52%	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 250,617.99 万元，增加幅度 1,037.36%，主要系报告期收到的银行承兑汇票没有办理贴现及使用银行承兑汇票背书支付货款较少所致
应付票据	11,722,335.87	0.07%	630,486,561.58	5.01%	-4.94%	
预收款项	783,994,725.48	4.98%	492,012,479.57	3.91%	1.07%	
应交税费	745,847,066.30	4.74%	10,214,097.83	0.08%	4.66%	
其他应付款	287,285,772.92	1.82%	555,457,526.70	4.42%	-2.60%	
应付债券	225,332,177.26	1.43%	453,239,632.48	3.60%	-2.17%	

##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不适用

## 五、投资状况分析

###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118,033,815.35	3,441,730,848.73	67.52%

##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投资方式	投资金额	持股比例	资金来源	合作方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的进展情况	预计收益	本期投资盈亏	是否涉诉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电、售电业务；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和用电咨询；配电网设计、施工和代维护	新设	201,000,000.00	100.00%	自有资金	无	30年	购售电业务	已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股权		-140,670.94	否	2017年02月23日	公告编号2017-010
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智能仓储服务；货物运输；建材、金属、金属矿批发；钢压延加工；货物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新设	100,000,000.00	100.00%	募集资金	无	50年	仓储物流服务	已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股权		78,864.08	否	2017年08月25日	公告编号2017-056

国投闽光（三明）城市资源有限公司	废弃资源和废旧材料回收、加工、销售；制造机械设备及零配件、金属材料、建材、化工产品、电子产品；环保技术及产品的开发；拖车服务	新设	9,000,000.00	30.00%	自有资金	国投福建城市资源循环利用有限公司	30年	废弃资源回收	已工商注册登记，并取得股权	0.00	否	2017年10月31日	公告编号 2017-080
合计	--	--	310,000,000.00	--	--	--	--	--	--	0.00	--	--	--

###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福建省正和钢管有限公司资产	收购	是	冶金制造业	170,310,000.00	170,310,000.00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2017年11月22日	公告编号 2017-095
80MW煤气高效发电	自建	是	冶金制造业	195,000,000	213,990,000.00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2017年07月12日	公告编号 2017-04

工程												1
热回收焦炉余热发电工程	自建	是	冶金制造业	36,105,632.96	36,105,632.96	自有资金	10.00%			不适用	2017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 2017-022
烧结北区料场搬迁改造工程	自建	是	冶金制造业	61,652,235.48	104,380,000.00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2017年04月26日	公告编号 2017-022
烧结白煤破碎搬迁改造	自建	是	冶金制造业	65,000,000.00	65,000,000.00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炼铁厂3#高炉改造性中修工程	自建	是	冶金制造业	67,000,000.00	67,000,000.00	自有资金	100.00%			不适用		
三钢炼铁5#高炉改造性中修工程	自建	是	冶金制造业	7,791,674.57	8,770,000.00	自有资金	4.00%			不适用		
合计	--	--	--	602,859,543.01	665,555,632.96	--	--	0.00	0.00	--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金额

2016	非公开发行	295,979.73	45,053.21	209,120.42	17,979.73	17,979.73	6.07%	86,859.32	物联网商项目、65MW 高炉煤气高效发电工程、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集团资产包款、80MW 煤气高效发电工程等	0
合计	--	295,979.73	45,053.21	209,120.42	17,979.73	17,979.73	6.07%	86,859.3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p>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为 30 亿，主要用途为：偿还银行借款 90,000 万元，三钢集团资产包款 80,000 万元，三钢闽光物联网商项目 60,000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 30,000 万元，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 25,000 万元，65MW 高炉煤气高效发电工程 15,000 万元。实际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 295,979.73 万元。2017 年 7 月 27 日，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将“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由原计划的 20,979.73 万元调减至使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公司将该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17,979.73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 80MW 煤气高效发电工程。截止报告期末，共使用募集资金 209,120.42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30,000 万元，三钢闽光物联网商项目 2311.63 万元，付三钢集团资产包款 60,000 万元，65MW 高炉煤气高效发电工程 14,210.77 万元，偿还银行借款 90,000 万元，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 1,992.67 万元，80MW 煤气高效发电工程 10,605.35 万元。剩余募集资金 86,859.32 万元(不含利息)。</p>										

##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三钢闽光物联网商项目	否	60,000	60,000	2,311.63	2,311.63	3.85%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部分交易价款的现金支付	否	80,000	80,000	30,000	60,000	75.00%			不适用	否
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	是	20,979.73	3,000	1,761.97	1,992.67	66.42%	2017 年 04 月 30 日		不适用	是

80MW 煤气高效发电工程	是		17,979.73	10,605.35	10,605.35	58.99%	2017 年 11 月 22 日	46.13	不适用	否
65MW 高炉煤气高效发电工程的投资建设项目	否	15,000	15,000	374.26	14,210.77	94.74%	2016 年 01 月 01 日	8,767.18	是	否
偿还银行借款	否	90,000	90,000		90,000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0,000	30,000		30,000	100.00%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95,979.73	295,979.73	45,053.21	209,120.42	--	--	8,813.31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95,979.73	295,979.73	45,053.21	209,120.42	--	--	8,813.3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p>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该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如下：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对“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由原计划的全面升级改造变更为关键局部环节的升级改造。公司通过对一高线关键局部环节的升级改造，即可以达到提高轧制速度和产品精度、增加生产冷镦类等高附加值产品品种满足市场发展的需求，又可以大幅缩短升级改造工期，减少停产改造时间太长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格局的不利影响，还可以大幅减少投资额，降低未来的固定资产折旧摊销，提高盈利能力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公司决定调整原承诺项目对应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将“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由原计划的 20,979.73 万元调减至使用募集资金 3,000 万元，将该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 17,979.73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 80MW 煤气高效发电工程。</p>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	适用									

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年10月27日,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本公司以募集资金13,801.24万元置换先期已投入募投项目65MW高炉煤气高效发电工程项目的自筹资金。内容详见于2016年10月28日刊登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1)。2016年度,本公司已完成前述资金置换工作。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根据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决议及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批准之日(2016年10月19日)起不超过12个月。使用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截止2017年12月31日,该理财产品已全部赎回,本公司2017年度共获得理财产品收益494.01万元(含增值税27.96万元)。除用于购买商业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部分之外,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80MW 煤气高效发电工程	一高线升级改造	17,979.73	10,605.35	10,605.35	58.99%	2017年11月22日	46.13	否	否
合计	--	17,979.73	10,605.35	10,605.35	--	--	46.13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p>1.变更原因:为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募集资金投资回报,公司对“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项目”由原计划的全面升级改造变更为关键局部环节的升级改造。公司通过对一高线关键局部环节的升级改造,即可以达到提高轧制速度和产品精度、增加生产冷镦类等高附加值产品品种满足市场发展的需求,又可以大幅缩短升级改造工期,减少停产改造时间太长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市场格局的不利影响,还可以大幅减少投资额,降低未来的固定资产折旧摊销,提高盈利能力和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因此公司决定调整原承诺项目对应募集资金的投资金额,将“一高线升级改造工程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由原计划的20,979.73万元调减至使用募集资金3,000万元,将该项目调减的募集资金17,979.73万元用于投资建设80MW煤气高效发电工程。</p>							

	<p>2.决策程序：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p> <p>3.信息披露情况：公司于 2017 年 7 月 12 日、2017 年 7 月 28 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9）、《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41）、《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48）。</p>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购电、售电业务；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和用电咨询；配电网设计、施工和代维护	20100 万元	200,884,508.46	200,859,329.06	0.00	-187,561.25	-140,670.94
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子公司	智能仓储服务；货物运输；建材、金属、金属矿批发；钢压延加工；货物装卸搬运、货物运输代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10000 万元	100,105,152.10	100,078,864.08	0.00	104,672.10	78,864.08
福建漳州闽	子公司	钢压延加工；金属	10000 万元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0.00	0.00	0.00



光钢铁有限 责任公司		制品制造、批发； 五金交电产品批 发；仓储、装卸、 搬运服务等						
---------------	--	--	--	--	--	--	--	--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有利于公司在福建省布局购售电业务，有助于推进公司电力、用电服务领域的发展，为公司培育新的增长点。
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投资设立	作为物联云商项目泉州仓储中心建设的主体，有利于公司整合资源，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提升三钢闽光在福建市场的竞争力，实现三钢闽光由钢铁生产型企业向钢铁生产服务型企业的战略转型。
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设立	有利于三钢闽光的战略布局，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提升三钢闽光在福建市场的竞争力。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 全资子公司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参与福建电力市场交易的资格于2017年12月18日至2018年1月17日在福建电力交易中心公示并通过，成为福建省第一批具有购售电资格的售电公司。福建省2018年度电力交易指导性意见已出，但具体实施细则未出，该子公司已与部分试点开发园区电力用户进行前期沟通协调，争取达成合作意向，待实施细则出来后，进行后续的相关工作。

(2) 全资子公司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物流园于2017年10月开工建设，目前正进行大面积施工建设，计划于2018年6月底施工完成并投入使用。

(3) 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正与福建省正和钢管有限公司办理资产移交手续，同时已成立项目工作组，计划于2018年6月底热负荷试车投产。

##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 (一) 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2018年世界经济继续呈温和复苏态势，中国经济发展的支撑能力较强，稳中向好的态势有望继续保持。在国家强力推进供给侧改革的大背景下，钢铁行业仍将坚定不移去产能，严防新增产能，着力推动钢铁行业兼并重组、布局优化、转型升级、规范经营，以实现可持续健康发展。从供给端看，在供给侧改革背景

下，受去产能及环保力度加强的影响，钢铁行业无序及过剩产能将逐渐出清，以及北方取暖季限产的常态化，将对行业供给继续产生影响，钢铁产量难以持续增加；从需求端看，在去杠杆、防风险的大背景下，货币政策将稳中偏紧，财政对基建的支持力度也将有所弱化，房地产、基建投资增速面临下行压力，制造业投资增速有望回升，预计2018年钢铁需求将保持平稳态势。总体而言，2018年钢铁行业运行环境将进一步巩固，钢铁需求有望维持平稳，钢铁行业供需结构将趋于稳定，行业盈利情况有望保持稳定。但是，钢铁行业去产能边际效应递减，钢铁行业仍处于转型期，钢铁结构性过剩的矛盾依然存在，钢铁行业面临兼并重组、布局优化、转型升级的调整压力；这些对公司既是机遇也是挑战，为公司优化布局、转型升级、发挥优势、稳步发展创造较好的环境，也带来较大的风险。

## （二）公司发展战略

2018年公司仍将坚持立足福建及周边市场，做强做优钢铁业务，进一步挖掘内部潜力，坚持不懈地推进全流程降成本；坚持创新驱动，激活企业发展内生动力，促使公司向钢铁生产服务型企业转型。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区域市场和资源优势，紧紧围绕提升竞争力，坚持走低成本差异化战略，通过精细化管理、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不断降低成本，进一步提升市场竞争优势，努力把公司打造成为全行业最具竞争实力的钢铁企业。

## （三）公司2018年经营计划、策略

2018年公司生产经营目标为：全年产铁569万吨、钢654万吨、钢材636万吨（含委托加工材）、焦炭82万吨。实现营业收入222亿元，利润41.05亿元。为实现上述各项目标，将采取以下措施：

### 1. 强化系统优化，进一步提升经济运行质量

一是强化系统协调，提升运行效率。持续优化生产组织，确保工序协调匹配，努力实现产量最大化。强化产销联动，推进多产快销，确保产销衔接平衡，产销率、资金回笼率均达100%；持续加强省内市场维护，加强经销商管理，积极引领省内市场，力争“闽光牌”建筑材在福建市场的价格高于“周边四地”50元/吨；进一步拓展市场，加强重点工程跟踪，巩固直供用户，拓宽省外分流渠道。二是强化运营保障，提高运行质量。加强安全管理，认真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加强危险因素辨识管控，开展全方位安全培训和事故警示教育，减少事故发生。加强原燃材料供应管理，强化产供衔接，踩好采购时点，推进差异化采购，确保质优价廉，保障生产均衡稳定；加强辅材备件采购管理，合理控制辅材、备件、耐材吨钢采购费用。加强设备运行保障管理，强化设备运行维护，减少设备事故及故障。三是持续对标挖潜，增强竞争优势。进一步优化指标、挖潜降耗，确保焦化干熄焦率、烧结固体燃料耗、炼铁燃料比、炼钢钢铁料耗、轧钢定尺率等主要指标进一步优化，全年节电1000万kWh以上，综合能耗522kgce/t以下。持续推进全流程降成本，确保2018年各生产工序同口径加工费不高于2017年上半年平均水平，同时积极降低非生产工序各环节费用。

### 2. 推进转型升级，进一步增强企业竞争优势

一是推进转型升级，增强发展实力。稳步推进公司向钢铁制造服务型企业转型升级，加快物联云商项目建设，力争福州、泉州两个智能物流园2018年上半年建成投运，各地市智能仓储系统、加工配送系统、

信用销售系统、供应链金融平台、电商平台等服务平台建设初具雏形。二是抓好漳州闽光复产，构筑新增增长点。加快推进漳州闽光生产线的生产恢复准备，做好设备改造、人员培训等工作，力争2018年6月底热负荷试车投产，打造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三是强化资本运作，提升发展质量。推进三钢闽光重组三安钢铁工作，力争尽快完成相关工作。持续强化资金运作，拓宽融资渠道，加强内部资金调度，合理调配资金使用时间和空间，不断降低资金成本。

### 3. 持续精细管理，进一步夯实企业发展基础

一是推进两化融合，提升智能水平。完善优化OA、MES、EMS、ERP等信息管理系统，推进设备管理信息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两化融合管理体系建设，进一步提高信息管理水平。加强智能行车、无线库管、无人值守等智能系统建设，适时开发引进机器人、机械手等智能装备，不断提升智能化水平。二是深化现场管理，建设美丽三钢。认真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推进“城市双修”项目建设，确保2018年完成公司雨污分流与初期雨水收集。持续加强环保投入和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强化污染源点整治，推进厂区降尘量攻关，公司厂区总降尘量降至10吨/平方公里·月以下，空气质量优良率保持100%。抓好现场管理提升项目实施，优化厂内办公、物流运输、辅助工序布局，持续改造提升厂内景观。不断提升5S管理水平，力争2018年内公司各生产单位全面达到5S管理标准要求，实现公司现场管理大改善。着力提升员工素养，引导全体员工主动参与现场管理提升，自觉维护好现场管理提升成果，努力建设美丽三钢。

### 4. 坚持改革创新，进一步增强企业内生活力

一是强化内部改革，凝聚发展合力。持续推进三项制度改革，优化薪酬分配制度，建立吸引人才专项机制和专业技术职务岗位晋升机制，加大企业核心岗位人才激励力度，努力吸引人才、留住人才，增强企业发展后劲。有效利用自动化发展成果，推广生产制造智能化，优化岗位配置，持续减冗增效，提高生产效率。根据生产经营情况，动态调整绩效考核体系，继续完善“一键式”奖金分配管理，切实发挥奖金的激励和约束功能。持续推进流程管理及改善提案活动，提高公司整体管理水平。二是坚持创新驱动，提升竞争实力。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加强产学研合作，持续开展技术攻关。重点针对转炉高废钢比高效节能工艺、智能制造等一批高效益、高技术含量、具有前瞻性的项目进行攻关，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持续推进产品质量稳定提升，抓好齿轮钢夹杂物控制、82B芯部组织改善、碳板厚规格芯部孔洞控制等技术问题攻关。进一步提升产品创新能力，积极开发适销对路的产品，重点抓好耐蚀钢筋、免退火钢、耐磨板、高强板等钢种的开发，积极跟踪免退火B系高强度合金冷镦钢、非调质钢、无酸洗钢等技术，做好技术储备，适时跟进开发。

#### （四）因维持当前业务并完成在建投资项目公司所需的资金需求简要说明

公司将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统筹资金调度，优化资产结构，拓展筹资渠道，不断降低融资成本；同时，严控各项费用支出，合理安排资金使用，加快资金周转，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确保生产经营和基建技改的资金需要。根据公司的生产经营计划和发展规划，公司2018年基建技改计划投资13.11亿元。公司生产经营、基建技改投入资金主要来源为自有资金，不足部分向银行信贷融资。

#### （五）可能面对的风险

1. **市场经营风险。**在国家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等一系列政策推动下，2017年钢材价格有了较大回升，

2018年国内经济总体稳中向好，但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面临下行压力，钢铁需求增速回落，钢铁供求关系仍存结构性矛盾，2018年钢铁企业将在产品、价格、营销、质量、成本等方面进行竞争。

对策：一是持续全方位对标挖潜，深化精细化管理，提升管理软实力。二是优化生产经营，强化资源配置，有效降低生产成本，增强市场竞争优势。三是创新供销模式，强化市场开拓，拓展品牌影响力。四是推进技术进步，打造智慧钢铁，提高市场竞争力。

**2. 原材料及能源价格波动风险。**供给侧改革背景下，铁矿石、煤炭等大宗原材料价格高位运行，钢铁企业面临大宗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对把握采购机遇、控制成本要求将进一步提高。

对策：加强市场研判，踩准采购节点，推进差异化采购，强化比价采购，降低采购成本，力争大宗原燃料采购价格低于行业平均价格，进口矿综合采购价格低于普氏平均价格，冷料采购价格低于周边钢厂采购价格。

**3. 环保风险。**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已经把污染防治作为今后三年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三大攻坚战之一。2018年环保进程将得到继续深化，国家对钢铁行业节能减排要求更加严格，环保治理将保持高压态势，钢铁企业环保管理压力增强，减排成本、环境治理及运行成本将继续提高；2018年1月1日起《环境保护税法》正式施行，钢铁企业新增缴纳环境保护税，对经营业绩造成一定的影响。

对策：公司坚持绿色生产理念，高度重视环保工作，积极实施绿色改造升级，持续加大环保投入，提升环保装备水平；加强能源管理和节能降排工作，加大烟气高效净化处理、废弃物综合利用，大力开展综合整治和推行清洁生产，降低吨钢综合能耗和有害废弃物排放量，确保污染物排放全面达标。

##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17年05月25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ssgs/S002110/">http://irm.p5w.net/ssgs/S002110/</a> ) 2017年5月25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ssgs/S002110/">http://irm.p5w.net/ssgs/S002110/</a> ) 2017年11月7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08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ssgs/S002110/">http://irm.p5w.net/ssgs/S002110/</a> ) 2017年11月8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1月14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ssgs/S002110/">http://irm.p5w.net/ssgs/S002110/</a> ) 2017年11月14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年12月07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ssgs/S002110/">http://irm.p5w.net/ssgs/S002110/</a> ) 2017 年 12 月 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17 年 12 月 21 日	实地调研	机构	详见投资者互动平台 ( <a href="http://irm.p5w.net/ssgs/S002110/">http://irm.p5w.net/ssgs/S002110/</a> ) 2017 年 12 月 21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福建监管局《关于进一步落实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闽证监公司字[2012]28号)等文件精神,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及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通知的要求对公司的利润政策进行修订,明确规定在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发生,并且公司年度盈利且在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仍有剩余时,公司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在任意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具体每个年度的分红比例由董事会根据公司年度盈利状况和未来资金使用计划提出预案。

经2014年11月28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2014年12月19日公司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11月29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以及经2017年11月1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2017年11月30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订了《未来三年(2018-2020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1月11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述两项分红回报规划均明确在未来三年,公司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10%,且在任意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有效地保障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 2015年度

2015年度，公司的净利润为负数，基于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同时为了更好的保证公司的稳定发展，公司2015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2016年度

2015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118,568,339.01元，加上当年转入净利润926,534,702.35元，扣除本年度公司提取10%的法定公积金92,653,470.24元后，2016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952,449,571.12元。2016年公司以截止2016年12月31日总股本1,373,614,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74,722,992.40元，2016年度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677,726,578.72元结转下一年度。

## 2017年度

2016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952,449,571.12元，加上当年转入净利润3,989,787,137.00元，扣除派发2016年度现金股利274,722,992.40元及本年度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264,133,534.61元后（根据《公司章程》规定：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故本次提取法定公积金数为注册资本金的50%计686,807,481元减去公司年初的法定盈余公积金422,673,946.39元后的264,133,534.61元），2017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4,403,380,181.11元。按照《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15-2017年度）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17年公司拟以截止2017年12月31日总股本1,373,614,962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2,060,422,443.00元，2017年度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2,342,957,738.11元结转下一年度。

###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7年	2,060,422,443.00	3,989,725,330.14	51.64%	0.00	0.00%
2016年	274,722,992.40	926,534,702.35	29.65%	0.00	0.00%
2015年	0.00	-928,636,422.40	0.00%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15.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1,373,614,962.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2,060,422,443.00
可分配利润 (元)	4,403,380,181.11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p>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 2016 年年末公司未分配利润 952,449,571.12 元, 加上当年转入净利润 3,989,787,137.00 元, 扣除派发 2016 年度现金股利 274,722,992.40 元及本年度公司提取的法定盈余公积金 264,133,534.61 元后, 2017 年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403,380,181.11 元。按照《公司章程》《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 (2015-2017 年度) 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规定, 2017 年公司拟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1,373,614,962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060,422,443.00 元, 2017 年度公司不送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剩余未分配利润 2,342,957,738.11 元结转下一年度。以上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尚需提交公司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p>	

###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10 年 1 月 11 日,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股东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冶金控股公司)作出《关于与三钢闽光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承诺: 在相关条件具备、三钢闽光提出收购三钢集团所持有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钢铁)的股权和冶金控股公司所持有的中国国际钢铁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钢公司)的股权之要求时, 冶金控股公司将支持三钢集团及时以市场公允价格将其所持有的三安钢铁全部国有股权优先转让给三钢闽光, 并以市场公允价格将冶金控股公司所持有的中钢公司全部国有股权优先转让给三钢闽光; 在收购之前, 冶金	2010 年 01 月 11 日	从 2010 年 1 月 11 日至三钢闽光收购三钢集团所持有的三安钢铁的股权和冶金控股公司持有的中钢公司的股权时。	"2011 年 1 月 20 日公司和冶金控股公司签订冶金控股公司持有的中钢公司 32% 的股权由本公司托管的协议, 冶金控股公司持有的中钢公司 32% 的股权由本公司托管。201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 2014 年 4 月 24 日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豁免冶金控股公司履行该项承诺中关于转让其所持有的中钢公司全部国有股权给本公司之义务。后因中钢公司常年亏损, 2015 年 9 月已全面停产, 且将不再从事钢铁行业。经 2016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



			<p>控股公司支持三钢集团将其控股的三安钢铁全部国有股权委托三钢闽光进行管理，并同意在《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签署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将冶金控股公司持有的中钢公司全部国有股权委托三钢闽光进行管理。除三安钢铁、中钢公司外，冶金控股公司及下属其他企业与三钢闽光不存在其他同业竞争情形。冶金控股公司及下属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三钢闽光相同或相似的业务。</p>			<p>事会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自 2016 年 1 月 1 日起不再为冶金控股公司所持有的中钢公司 32% 股权提供托管服务，冶金控股公司所持有的中钢公司 32% 股权的所有股东权利均由冶金控股公司自主行使。</p>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2009 年 12 月 25 日，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作出《对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国有股权有关事项的承诺函》，承诺：在相关条件具备、三钢闽光提出收购要求时，三钢集团及时以市场公允价格将所持有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的全部国有股权优先转让并仅转让给三钢闽光；在转让之前，三钢集团将三安钢铁的全部国有股权委托并仅委托给三钢闽光管理，并尽快与三钢闽光办理托管手续。本承诺函在三钢集团作为三钢闽光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2009 年 12 月 25 日	从 2009 年 12 月 25 日至三钢闽光提出收购三安钢铁时。	<p>报告期承诺履行情况：根据 201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的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2010 年 5 月 13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及 2013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三钢集团持有的三安钢铁全部股权由本公司托管。2014 年 3 月 11 日公司披露（公告编号：2014-008）：三钢集团承诺，在 2019 年 2 月 15 日之前将根据市场效益情况及本公司自身状况，履行完毕该项承诺。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已经公布了拟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收购该股权的方案，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 16 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目前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p>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2014 年 7 月 29 日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三钢集团完成收购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金钢铁）的资产后避免同业竞争作出了如下承诺：1、如果三钢集团与三金钢铁之间关于三金钢铁的钢铁业</p>	2014 年 07 月 29 日	三钢集团持有该资产期间。	<p>三钢集团上述资产收购事项已经公司 2014 年 8 月 4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 2014 年 8 月 25 日召开的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便于收购三金钢铁部分资产，三钢集团于</p>

			<p>务部分资产的转让事宜获得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并得以实施的，在相关资产转让给三钢集团或其设立的项目公司后，三钢集团承诺将本次受让的与钢铁业务有关的资产整体出租给三钢闽光经营使用，或者将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的全部股权（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委托给三钢闽光进行托管经营，由三钢闽光代表三钢集团行使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的全部股权的股东权利（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以保证不发生同业竞争情形。2、三钢集团同意在本次受让的与钢铁业务有关的资产转让完成后且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的前提下，将由三钢闽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按其决策程序及权限决定是否将上述资产通过转让或其它方式整体注入上市公司。若三钢闽光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同意将上述资产整体注入上市公司的，三钢集团保证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与三钢闽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确保不损害三钢闽光及其他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若三钢闽光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不同意将上述资产整体注入上市公司的，三钢集团承诺在其作为三钢闽光控股股东期间，继续将本次受让的与钢铁业务有关的资产整体出租给三钢闽光经营使用，或者将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的全部股权（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委托给三钢闽光进行托管经营，以保证不发生同业竞争情形。3、三钢集团同意无条件地接受三钢闽光提出的有关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的其他合理、可行且切实有效的措施。4、如果因三钢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三钢闽光造成经济损失的，三钢集团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014 年 8 月独资设立了项目公司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罗源闽光），三钢集团持有罗源闽光 100% 的股权。罗源闽光公司受让的标的资产系三金钢铁及其关联公司的主要资产，除了部分土地等相关权证过户和交割手续正在办理外，其他标的资产均已交付罗源闽光公司。经公司 2015 年 8 月 20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 9 月 8 日召开的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三钢集团所持罗源闽光 100% 的股权，由本公司进行托管。2015 年 9 月 15 日，就此托管事项，公司已与三钢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股权托管期限自 2015 年 1 月 1 日起至三钢集团将其所持罗源闽光公司 100% 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日止。</p>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16 年 1 月公司与三钢集团签订了《关于三钢集团资产包之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三钢集团承诺三钢集团	2016 年 01 月 13 日	2016 年度~2018 年度	正常履行	

	公司		资产包于 2016 年度、2017 年度和 2018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准）分别不低于 20,000 万元、20,000 万元和 20,000 万元，三个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数总额不低于 60,000 万元；如果三钢集团资产包三年实现的净利润总额合计低于 6 亿元，由三钢集团按其权益比例承担现金补偿责任。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2003 年 9 月 3 日，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在三钢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期间内，三钢集团及三钢集团的全资或控股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本公司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竞争或者构成竞争威胁的业务活动。	2003 年 09 月 03 日	从 2003 年 9 月 3 日至控股股东三钢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期间。	报告期承诺履行情况：严格履行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三钢集团因本次重组取得三钢闽光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且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三钢闽光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三钢闽光送股、配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016 年 01 月 12 日	从 2016 年 6 月 8 日至 2019 年 6 月 8 或至 2019 年 12 月 8 日	三钢集团因重组取得的三钢闽光 365,481,149 股于 2016 年 6 月 8 日上市后已锁定。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股份限售承诺	三明化工因本次重组取得三钢闽光的股份，自该等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且本次交易完成后 6 个月内如三钢闽光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或者交易完成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的，其持有公司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锁定期内，基于本次重组而享有的三钢闽光送股、配股、转增股本等股份，亦遵守上述锁定期的约定。	2016 年 01 月 12 日	从 2016 年 6 月 8 日至 2019 年 6 月 8 或至 2019 年 12 月 8 日	三明化工因重组取得的三钢闽光 17,506,763 股于 2016 年 6 月 8 日上市后已锁定。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	本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	根据本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	2011 年 05 月 05 日	从 2011 年 5 月 5 日至	正常履行

东所作承诺		排	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公司承诺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负责人不得调离。		2019 年 4 月 9 日。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2011 年 6 月 30 日，中国证监会以《关于核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1]1040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2011 年 5 月 9 日，三钢集团出具了《关于对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公司债券提供保证的担保函》，三钢集团作为本次债券的担保人，同意为公司本次发行的面值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范围包括公司债券的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保证期间为：（1）若本次债券为一期发行，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期间为本次债券发行首日至本次债券到期日后六个月止；（2）若本次债券为分期发行，担保人就各期债券承担连带保证责任的期间分别计算，分别为各期债券的发行首日至各期债券的到期日后六个月止。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在保证期间内未要求担保人承担保证责任的，或其在保证期间主张债权后未在诉讼时效届满之前再行向担保人追偿的，担保人免除保证责任。	2011 年 05 月 09 日	2011 年 5 月 9 日至各期债券的到期日后六个月止。	截至 2012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已先后发行完成了面值总额为 6 亿元的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和面值总额为 4 亿元的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报告期承诺履行情况：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	不适用					

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盈利预测资产或项目名称	预测起始时间	预测终止时间	当期预测业绩 (万元)	当期实际业绩 (万元)	未达预测的原因 (如适用)	原预测披露日期	原预测披露索引
三钢集团资产包由三钢集团拥有 100%所有权的 中板厂、动能、铁路运输业务相关的经营性资产与负债等三大部分	2016 年 01 月 01 日	2018 年 12 月 31 日	20,000	34,795.57	不适用	2016 年 01 月 14 日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公司股东、交易对手方在报告年度经营业绩做出的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54号），于2016年进行了重大资产重组。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中，本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对置入资产包业绩作出承诺。业绩承诺内容如下：

置入资产包于2016年度、2017年度和2018年度（以下合称盈利承诺期）实现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为准，以下简称预测净利润数）分别不低于20,000.00万元、20,000.00万元和20,000.00万元，三个年度的预测净利润数总额不低于60,000.00万元。如果置入资产包在盈利承诺期内根据具有相关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置入资产包盈利承诺出具专项审核意见确定的实际净利润数总额未达到前款承诺的预测净利润数总额，三钢集团应支付现金向本公司进行补偿，计算方法为：三钢集团补偿金额=累积净利润预测数-累积实际净利润审核数，补偿金额不应超过三钢集团在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标的资产中获得的对价总额。

##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号）的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企业对2017年1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2017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2017年6月12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2017年11月10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进行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①其他收益增加4,897,084.89元；②营业外收入减少4,897,084.89元。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本公司2018年3月22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进行会计政策变更。	2016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①资产处置收益减少59,822,465.51元；②营业外收入减少745,741.13元；③营业外支出减少60,568,206.64元。

##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报告期，本公司于2017年2月投资新设子公司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2017年2月

纳入合并范围。

（二）报告期，本公司于2017年9月投资新设子公司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自2017年9月纳入合并范围。

（三）报告期，本公司于2017年12月投资新设子公司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自2017年12月纳入合并范围。

##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17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建彬、李新星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李建彬是第2年，李新星是第1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0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7年度审计会计师事务所，期间支付费用100万元（含内部控制审计费用）；2017年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式收购三安钢铁100%股权，聘请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独立财务顾问，本报告期间尚未支付财务顾问费。

##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闽 04 民终 1067 号合同纠纷: 三钢闽光要求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返还擅自扣押公司存款本金 3,357,080.44 元及利息。	388.22	否	审结	胜诉。民生银行已返回扣划的存款及利息共 388.22 万元	已执行	2017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印章被伪造相关诉讼终审胜诉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101)
(2018) 闽 04 民终 260 号名誉权纠纷: 三钢闽光要求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立即撤销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企业征信系统中三钢闽光的欠息记录。	0	否	二审	尚在审理中	尚在审理中	2017 年 08 月 19 日	2017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印章被伪造引发系列诉讼情况汇总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53)
(2017) 闽 04 民终 1118 号储蓄存款合同纠纷: 三钢闽光要求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返还擅自扣押公司存款本金 9754157.17 元及利息。	1,129.21	否	审结	胜诉。民生银行已返回扣划的存款及利息共 1129.21 万元。	已执行	2017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1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印章被伪造相关诉讼终审胜诉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101)

##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采购商品	水电气等燃料动力采购	成本加成	水: 0.42-3元/吨; 电: 0.571元/kwh; 蒸汽: 54-115元/吨	363.29	34.61%	3,000	否	按协议约定	水: 0.42-3元/吨; 电: 0.571元/kwh; 蒸汽: 54-115元/吨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煤气、蒸汽、电等	成本加成	煤气: 0.08-1.65元/M <sup>3</sup> ; 电: 0.571元/kwh;	391.47	2.52%	2,000	否	按协议约定	煤气: 0.08-1.65元/M <sup>3</sup> ; 电: 0.571元/kwh;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提供劳务	托管费收入	协议定价	235.85万元/年	235.85	100.00%	250	否	按协议约定	235.85万元/年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接受服务	接受综合服务	协议定价	3,106.13万元/年	3,106.13	100.00%	3,500	否	按协议约定	3,106.13万元/年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租赁	租赁土地及办公楼	参考市价	1.3293元/平米	101.94	4.52%	120	否	按协议约定	1.3293元/平米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母公司	租赁	收取办公楼租赁费	参考市价	30元/平米	57.86	22.05%	100	否	按协议约定	30元/平米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辅助材料采购	参考市价	零星材料	360.44	0.02%	300	是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零星材料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运输服务	参考市价	0.6-13.7元/吨	4,195.74	100.00%	4,200	否	按协议约定	0.6-13.7元/吨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修理劳务	参考市价	按协议约定	1,052.6	1.77%	800	是	按协议约定	按协议约定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销售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元/吨; 长材: 3332.53元/吨	18.24	0.00%	50	否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元/吨; 长材: 3332.53元/吨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让售	参考市价	零星材料销售	39.52	0.21%	5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零星材料销售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租赁	收取土地租赁费	参考市价	1.3293元/平米	27.41	10.45%	30	否	按协议约定	1.3293元/平米		
明溪县三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之子公司	租赁	收取设备租赁费	按协议约定	6000元/车、年	72	27.44%	100	否	按协议约定	6000元/车、年		
福建三钢	同一母	采购商	采购原	参考市	加工件	4,018.8	0.26%	5,000	否	货到验	加工件		

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公司	品	辅材料	价	等： 13000-16000元/吨	7				收合格后付款	等： 13000-16000元/吨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销售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元/吨； 长材： 3332.53元/吨	1,917.75	0.09%	1,900	是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元/吨； 长材： 3332.53元/吨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让售材料	参考市价	零星材料销售	802.74	4.21%	100	是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零星材料销售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劳务	参考市价	按协议约定	6,775	13.10%	12,000	否	按协议约定	按协议约定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租赁	收取土地租赁费	参考市价	1.3293元/平米	82.08	31.29%	90	否	按协议约定	1.3293元/平米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劳务	参考市价	按协议约定	5,358.78	10.36%	10,000	否	按协议约定	按协议约定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销售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元/吨； 长材： 3332.53元/吨	243.07	0.01%	245	否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元/吨； 长材： 3332.53元/吨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让售	参考市价	零星材料销售	53.52	0.26%	55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零星材料销售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劳务	参考市价	按协议约定	814.69	1.58%	1,000	否	按协议约定	按协议约定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石灰石等： 260-360元/吨	9,733.16	0.62%	15,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石灰石等： 260-360元/吨		
三明市三	同一母	租赁	收取土	参考市	1.3293	23	8.77%	30	否	按协议	1.3293		

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公司		地租赁费	价	元/平米					约定	元/平米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过轨费	成本加成	1.06 元/吨	8.35	19.07%	100	否	按协议约定	1.06 元/吨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销售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10.36	0.00%	500	否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煤气销售等	成本加成	煤气： 0.08-1.6 5 元 /M <sup>3</sup> ；	3,484.75	17.93%	4,500	否	按协议约定	煤气： 0.08-1.6 5 元 /M <sup>3</sup> ；		
三明市钢岩矿业有限公司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石灰石等： 260-360 元/吨	7,793.06	0.50%	10,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石灰石等： 260-360 元/吨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公司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石灰石等： 260-360 元/吨	4,909.32	0.31%	6,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石灰石等： 260-360 元/吨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公司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销售商品	材料让售	参考市价	零星材料销售	41.48	0.20%	1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零星材料销售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石灰石等： 260-360 元/吨	9,353.14	0.60%	30,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石灰石等： 260-360 元/吨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等	成本加成	电： 0.571 元/kwh；	1.51	0.01%	5,000	否	按协议约定	电： 0.571 元/kwh；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无盐水等：3 元/吨；	1,241.06	0.08%	2,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无盐水等：3 元/吨；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销售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21.86	0.00%	2,000	否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气体	成本加成	煤气： 0.08-1.65 元/M <sup>3</sup> ；	8,901.46	60.70%	10,000	否	按协议约定	煤气： 0.08-1.65 元/M <sup>3</sup> ；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电	成本加成	电： 0.571 元/kwh；	10,793.8	86.80%	15,000	否	按协议约定	电： 0.571 元/kwh；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劳务	收取过轨费	成本加成	1.06 元/吨	35.44	80.93%	100	否	按协议约定	1.06 元/吨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辅材销售	参考市价	零星材料销售	263.77	1.27%	3,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零星材料销售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钢材	参考市价	长材： 3332.53 元/吨	18,553.48	53.18%	19,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长材： 3332.53 元/吨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铁矿石等： 577-673 元/吨	722.48	0.05%	1,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铁矿石等： 577-673 元/吨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接受劳务	接受加工劳务	协议定价	90 元/吨	717.81	13.59%	1,000	否	协议定价	90 元/吨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商标使用	提供商标使用	协议定价	15 元/吨	3,885.01	46.94%	4,000	否	按协议约定	15 元/吨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钢材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206.14	0.01%	20,000	否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让售材料	参考市价	焦炭等： 1968.35 元/吨；	2,451.46	11.82%	10,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焦炭等： 1968.35 元/吨；		
曲沃县闽光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焦炭等： 1968.35 元/吨；	29,273.43	1.86%	60,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焦炭等： 1968.35 元/吨；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钢材款	参考市价	长材： 3332.53 元/吨	16,124.8	46.22%	18,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长材： 3332.53 元/吨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焦炭等： 1968.35 元/吨； 煤炭等： 992.11-1329.98 元/吨	731.63	0.05%	2,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焦炭等： 1968.35 元/吨； 煤炭等： 992.11-1329.98 元/吨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提供商标使用	提供商标使用	协议定价	15 元/吨	4,392.41	53.06%	5,000	否	按协议约定	15 元/吨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钢材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246.09	0.01%	1,000	否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元/吨		
福建罗源 闽光钢铁 有限责任 公司	同一母 公司	销售商 品	让售材 料	参考市 价	焦炭 等： 1968.35 元/吨； 煤炭 等： 992.11- 1329.98 元/吨	300.38	1.45%	1,000	否	货到验 收合格 后付款	焦炭 等： 1968.35 元/吨； 煤炭 等： 992.11- 1329.98 元/吨		
福建省闽 光现代物 流有限公 司	同一母 公司	采购商 品	采购钢 材款等	参考市 价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580.18	1.66%	1,000	否	货到验 收合格 后付款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三明钢联 电力发展 有限责任 公司	同一母 公司	租赁	租赁机 器设备	成本加 成	70.97 万 元/年	70.97	3.15%	80	否	按协议 约定	70.97 万 元/年		
福建台明 铸管科技 股份有限 公司	母公司 的联营 企业	销售商 品	让售材 料	参考市 价	切头切 尾： 1736 元/ 吨	1,266.4 2	6.11%	2,500	否	款到发 货	切头切 尾： 1736 元/ 吨		
福建省连 城锰矿有 限责任公 司	同一实 际控制 人	采购商 品	采购原 辅材料	参考市 价	铁矿石 等： 577-673 元/吨	398.75	0.03%	0	是	货到验 收合格 后付款	铁矿石 等： 577-673 元/吨		
福建省南 平铝业股 份有限公 司	同一实 际控制 人	销售商 品	销售气 体	成本加 成	氮气 等：0.25 元/立方	237.76	1.62%	500	否	按协议 约定	氮气 等：0.25 元/立方		
福建省潘 洛铁矿有 限责任公 司	同一实 际控制 人	采购商 品	采购原 辅材料	参考市 价	铁矿石 等： 577-673 元/吨	5,215.8 6	0.33%	9,000	否	货到验 收合格 后付款	铁矿石 等： 577-673 元/吨		
福建省德 化鑫阳矿 业有限公 司	同一实 际控制 人	采购商 品	采购原 辅材料	参考市 价	球团矿 等： 731-863 元/吨	18,858. 56	1.20%	30,000	否	货到验 收合格 后付款	球团矿 等： 731-863 元/吨		
福建省南 铝工程股	同一实 际控制	接受劳	接受工	参考市	按协议	369.46	0.71%	100	是	按协议	按协议		

份有限公司	人	务	程劳务	价	约定					约定	约定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铁矿石等： 577-673元/吨	23,627.45	1.50%	36,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铁矿石等： 577-673元/吨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接受劳务	接受工程劳务	参考市价	按协议约定	92.99	0.18%	0	是	按协议约定	按协议约定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2.74%的股权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铁矿石等： 577-673元/吨	26,757.58	1.70%	75,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铁矿石等： 577-673元/吨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本公司2.74%的股权	销售商品	钢材销售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元/吨； 长材： 3332.53元/吨	86,812.83	3.99%	130,000	否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元/吨； 长材： 3332.53元/吨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其49%股权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铁矿石等： 577-673元/吨	334,313.11	21.29%	400,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铁矿石等： 577-673元/吨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	租赁	租赁货场	参考市价	按协议约定	44.15	1.96%	200	否	按协议约定	按协议约定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焦炭等： 1968.35元/吨； 煤炭等： 992.11-1329.98元/吨	41,673.61	2.65%	55,0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焦炭等： 1968.35元/吨； 煤炭等： 992.11-1329.98元/吨		
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让售材料	参考市价	焦炭等： 1968.35	835.79	4.03%	1,5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焦炭等： 1968.35		



司					元/吨						元/吨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销售商品	钢材销售	参考市价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23,183.19	1.07%	70,000	否	款到发货	板材： 3290.02 元/吨； 长材： 3332.53 元/吨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租赁	租赁生产线费	成本加成	25 元/吨	2,036.13	90.37%	2,500	否	按协议约定	25 元/吨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兼职的其他上市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按协议约定	1,355.32	0.09%	1,5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按协议约定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兼职的其他上市公司	采购商品	采购原辅材料	参考市价	采购零星材料	2.9	0.00%	100	否	货到验收合格后付款	采购零星材料		
合计				--	--	732,042.64	--	1,105,2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正常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正常									

##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是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托管情况说明

1、本公司受托管理三钢集团持有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钢铁公司）63.4003%股权。三安钢铁公司的钢材产品主要为热轧带肋钢筋、高速线材。为避免其与本公司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三钢集团同意委托本公司对其所持三安钢铁公司的全部股权进行托管，由本公司代表三钢集团行使股东权利（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股权托管期限为自2010年1月1日起，至三钢集团将其所持三安钢铁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日止。股权托管费用每两年进行一次协商或调整，2010年、2011年的托管费为每年150万元（含税）。公司已于2010年5月20日就此托管事项与三钢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2012年5月25日，公司与三钢集团就两年一订的托管费，又签订了《关于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股权托管协议的补充协议书》，明确2012-2013年度的股权托管费为每年150万元（含税）。上述股权的托管费每两年进行一次协商或调整。如果双方在每两年期限届满后未对下一个两年期的股权托管费金额达成调价的协议的，则在下一个两年期的股权托管费仍按上一个两年期的标准执行。2017年度，本公司确认托管费150万元(含税)。

2、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持有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罗源闽光）100%股权，罗源闽光部分产品与本公司产品存在同业竞争情形，为避免同业竞争；三钢集团同意由本公司对其所持罗源闽光全部股权进行托管，由本公司代表三钢集团行使罗源闽光公司100%股权的股东权利（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股权托管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起至三钢集团将其所持罗源闽光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日止。2015年-2016年的托管费为每年100万元（含税）。上述股权的托管费每两年进行一次协商或调整。如果双方在每两年期限届满后的一个月未对下一个两年期的股权托管费金额达成调价的协议的，则在下一个两年期的股权托管费仍按上一个两年期的标准执行。托管费用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进行结算。公司已于2015年9月15日就此托管事项与三钢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2017年度，本公司确认托管费100

万元（含税）。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托管项目。

##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上年确认的租赁费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11年5月1日	2016年3月31日	-	4,272,826.92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05年1月1日	2016年3月31日	-	101,296.77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07年2月1日	2016年3月31日	-	301,624.02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09年9月1日	2016年3月31日	-	366,069.28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73,306.28	55,651.64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94,059.27	299,156.67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6年1月1日	2016年3月31日	-	497,683.20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6年4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552,000.00	419,060.00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及建筑物	2016年1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	31,048,154.76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6年1月1日	2016年3月31日	-	9,000,000.00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货场	2016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441,525.88	737,774.51
三明钢联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6年4月1日	2023年9月30日	709,743.60	532,307.73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厂房及机器设备	2011年7月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361,288.38	21,917,806.13
福建三钢闽光股	福建省三钢（集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16年12月31日	-	281,928.00

份有限公司	团) 有限任公 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 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钢(集 团) 有限任公 司	办公楼	2016年4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578,594.59	438,108.14
福建三钢闽光股 份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冶金 建设有限公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820,774.44	615,580.84
福建三钢闽光股 份有限公司	三明市三钢矿 山开发有限公 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29,961.76	172,471.31
福建三钢闽光股 份有限公司	三明市三钢汽 车运输有限公 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74,110.24	205,582.69
福建三钢闽光股 份有限公司	明溪县三钢汽 车运输有限责 任公司	运输设备	2017年1月1日	车辆返还为止	720,000.00	-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 以上的租赁项目。

##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85,700	0	0
券商理财产品	自有闲置资金	120,000	0	0
合计		205,70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受托	受托	产品类	金额	资金	起始	终止	资金	报酬	参考	预期	报告	报告	计提	是否	未来	事项
----	----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或受托人姓名)	机构(或受托人)类型	型		来源	日期	日期	投向	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收益(如有)	期实际损益金额	期损益实际收回情况	减值准备金额(如有)	经过法定程序	是否还有委托理财计划	概述及相关查询索引(如有)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梅列分行闽光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本利丰步步高)	10,000	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01月24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2.90%	65.67	61.95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梅列分行闽光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本利丰步步高)	300	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02月27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2.90%	2.81	2.66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梅列分行闽光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本利丰步步高)	1,000	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03月17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2.90%	10.77	7.96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梅列分行闽光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本利丰步步高)	300	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05月27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2.90%	5.15	4.85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梅列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本利丰步步高)	9,100	募集资金	2016年10月26日	2017年07月07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	以实际派发为准	2.90%	184.51	174.06	已收回		是	否	

分行 闽光 支行							等									
中国 农业 银行 三明 梅列 分行 闽光 支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型（本 利丰步 步高）	2,000	募集 资金	2017 年 08 月 07 日	2017 年 09 月 15 日	高信 用债 券、低 风险 基金 等	以实 际派 发为 准	2.56%	5.88	5.54	已收 回		是	否	
中国 农业 银行 三明 梅列 分行 闽光 支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3,000	募集 资金	2017 年 08 月 07 日	2017 年 10 月 13 日	高信 用债 券、低 风险 基金 等	以实 际派 发为 准	2.58%	15.25	14.39	已收 回		是	否	
中国 农业 银行 三明 梅列 分行 闽光 支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10,000	募集 资金	2017 年 01 月 24 日	2017 年 03 月 15 日	高信 用债 券、低 风险 基金 等	以实 际派 发为 准	3.38%	49.7	46.89	已收 回		是	否	
中国 农业 银行 三明 梅列 分行 闽光 支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10,000	募集 资金	2017 年 03 月 15 日	2017 年 04 月 27 日	高信 用债 券、低 风险 基金 等	以实 际派 发为 准	2.45%	30.98	29.23	已收 回		是	否	
中国 农业 银行 三明 梅列 分行 闽光 支行	银行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10,000	募集 资金	2017 年 04 月 27 日	2017 年 06 月 16 日	高信 用债 券、低 风险 基金 等	以实 际派 发为 准	2.64%	38.93	36.73	已收 回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梅列分行闽光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7年06月22日	2017年07月31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2.81%	32.27	30.45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梅列分行闽光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7年08月16日	2017年09月20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2.80%	28.88	27.24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梅列分行闽光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募集资金	2017年09月21日	2017年11月01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2.66%	33.97	32.05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三明梅列分行三钢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6月01日	2017年09月06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3.26%	46.57	43.87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银行三明梅列分行三钢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9月12日	2017年12月15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3.54%	48.93	46.16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三明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8,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6月14日	2017年09月18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	以实际派发为准	3.30%	74.61	70.39	已收回		是	否	

列东支行							等									
中国工商银行三明梅列三钢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10日	2017年11月13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3.22%	90.14	85.03	已收回		是	否	
中国建设银行三明梅列小山头支行	银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7,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8月29日	2017年11月27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3.68%	68.18	64.32	已收回		是	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三明分公司	券商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9月14日	2017年12月28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3.23%	50	47.17	已收回		是	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三明分公司	券商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9月14日	2017年12月21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4.51%	13.22	122.85	已收回		是	否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福建三明分公司	券商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	自有资金	2017年09月14日	2017年10月10日	高信用债券、低风险基金等	以实际派发为准	4.84%	36.14	34.92	已收回		是	否	
兴业	券商	保本浮	10,000	自有	2017	2017	高信	以实	4.84%	15.73	14.78	已收		是	否	



证券 股份 公司 福建 三明 分公司		动收益 型		资金	年 09 月 29 日	年 10 月 10 日	用债 券、低 风险 基金 等	际派 发为 准				回				
兴业 证券 股份 公司 福建 三明 分公司	券商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20,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0 月 13 日	2017 年 10 月 20 日	高信 用债 券、低 风险 基金 等	以实 际派 发为 准	1.31%	5.39	5.09	已收 回		是	否	
兴业 证券 股份 公司 福建 三明 分公司	券商	保本浮 动收益 型	30,000	自有 资金	2017 年 12 月 19 日	2017 年 12 月 28 日	高信 用债 券、低 风险 基金 等	以实 际派 发为 准	4.55%	36.14	34.09	已收 回		是	否	
合计			205,70 0	--	--	--	--	--	--	989.82	1,042. 67	--		--	--	--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贷款概况

单位：万元

委托贷款发生总额	委托贷款的资金来源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0	0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贷款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贷款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详见2018年4月14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 (1) 精准扶贫规划

推进帮扶精准化，细化困难人群分类和帮扶档次分类；推进帮扶长效化，深入开展送温暖活动，做实困难补助、特困帮扶、医疗互助、金秋助学、女工关爱等活动品牌。

#####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救济抚恤与困难帮扶**—公司大力实施精准帮扶，加大对困难职工的帮扶力度，在元旦、春节期间安排专项慰问款，组织大规模的慰问活动，登门慰问生活困难、生病住院和工伤、职业病职工以及鳏、寡、孤、独等优抚对象；同时，进一步完善领导联系困难户、生活困难补助、特困帮扶、医疗互助、金秋助学等一系列制度。2017年全年困难补助、特困帮扶、金秋助学等各项慰问共计2869人次，共支出救济帮扶款547.966万元。其中，公司发放救济抚恤金、丧葬补助款及慰问金等475.216万元；公司工会特困帮扶、金秋助学和送温暖等支出72.75万元。

#####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547.97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18.2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101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2.59
9.其他项目	——	——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 （4）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健全帮扶保障机制，做大做实困难补助、特困帮扶、医疗互助、金秋助学、女工关爱等活动品牌，履行好“第一知情人、第一报告人、第一帮扶人”职责，形成党委统一领导、行政大力支持、有关部门共同参与、工会有效运作的长效机制。建立健全困难职工档案，精准识别致困原因，精细制定帮扶方案，精确建立结对体系，采取思想帮扶、生活帮扶、医疗帮扶、就业帮扶等形式，努力推动精准扶贫工作深入开展。

###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或子公司名称	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	排放方式	排放口数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废水:氨氮、COD	处理后达标排放	2	废水总排放口和新区排放口	氨氮:0.63mg/L;COD:12.46 mg/L	《钢铁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3456-2012)	氨氮: 2.32 吨/年;COD: 45.93 吨/年	氨氮: 55.8 吨/年;COD: 442.1 吨/年	达标排放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废气: SO <sub>2</sub> 、NO <sub>x</sub>	处理后达标排放	2	焦化 2 个	SO <sub>2</sub> : 38mg/m <sup>3</sup> ;NO <sub>x</sub> : 380mg/m <sup>3</sup>	《炼焦化学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6171-2012)	SO <sub>2</sub> : 5380 吨/年;NO <sub>x</sub> : 7468 吨/年	SO <sub>2</sub> : 5891.8 吨/年;NO <sub>x</sub> : 11108.5 吨/年	达标排放
福建三钢闽	废气: SO <sub>2</sub> 、	处理后达标	4	烧结 4 个	SO <sub>2</sub> :	《钢铁烧	SO <sub>2</sub> : 5380	SO <sub>2</sub> : 5891.8	达标排放

光股份有限 公司	NO <sub>x</sub>	排放			80mg/m <sup>3</sup> ;N O <sub>x</sub> : 170mg/m <sup>3</sup>	结、球团工 业大气污染 物排放标 准》(GB 28662-2012 )	吨/年;NO <sub>x</sub> : 7468 吨/年	吨/年;NO <sub>x</sub> : 11108.5 吨/ 年	
福建三钢闽 光股份有限 公司	废气: SO <sub>2</sub> 、 NO <sub>x</sub>	处理后达标 排放	5	炼铁 5 个	SO <sub>2</sub> : 45mg/m <sup>3</sup> ;N O <sub>x</sub> : 160mg/m <sup>3</sup>	《炼铁工业 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 28663-2012 )	SO <sub>2</sub> : 5380 吨/年;NO <sub>x</sub> : 7468 吨/年	SO <sub>2</sub> : 5891.8 吨/年;NO <sub>x</sub> : 11108.5 吨/ 年	达标排放
福建三钢闽 光股份有限 公司	废气: SO <sub>2</sub> 、 NO <sub>x</sub>	处理后达标 排放	5	轧钢 5 个	SO <sub>2</sub> : 70mg/m <sup>3</sup> ;N O <sub>x</sub> : 120mg/m <sup>3</sup>	《轧钢工业 大气污染物 排放标准》 (GB 28665-2012 )	SO <sub>2</sub> : 5380 吨/年;NO <sub>x</sub> : 7468 吨/年	SO <sub>2</sub> : 5891.8 吨/年;NO <sub>x</sub> : 11108.5 吨/ 年	达标排放
福建三钢闽 光股份有限 公司	废气: SO <sub>2</sub> 、 NO <sub>x</sub>	处理后达标 排放	5	动力 5 个	SO <sub>2</sub> : 35mg/m <sup>3</sup> ;N O <sub>x</sub> : 70mg/m <sup>3</sup>	《火电厂大 气污染物排 放标准》 (GB 13223-2011 )	SO <sub>2</sub> : 5380 吨/年;NO <sub>x</sub> : 7468 吨/年	SO <sub>2</sub> : 5891.8 吨/年;NO <sub>x</sub> : 11108.5 吨/ 年	达标排放

###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2017年度,公司累计投入约11,620万元,实施了焦化煤场煤棚工程(二期)、焦炉烟气脱硫项目、焦化厂侧装煤车除尘预喷涂气力输灰改造(大修)、200m<sup>2</sup>烧结机头烟气脱硫项目、220m<sup>2</sup>烧结料场防风抑尘网项目、180m<sup>2</sup>烧结机头烟气分流至130m<sup>2</sup>脱硫系统改造、炼铁厂3<sup>#</sup>高炉炉前除尘改造、炼铁厂7<sup>#</sup>高炉炉前除尘改造、炼铁槽下新安装6套在线监测、80MW发电配套脱硫项目、动力厂更换3套在线、南区料场新建污水沉淀池等25项环保设施升级改造,全面提升了环保装备水平,有效提升生产过程中的治污控污能力,减少了污染物排放。2017年度,公司环保设施同步运行率达99.97%,实现了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公司坚持环境保护基本国策,认真贯彻《环境影响评价法》,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保“三同时”制度,节能减排工作不断取得新的突破,极大地改善了企业环境面貌,提升了环保水平。公司所有建设项目均通过环境影响评价,并通过环保部门批复和竣工环保验收(在建项目除外),如《三钢“十五”发展规划及其主要配套项目环评》(批复时间2002年12月、验收时间2012年8月)、《三钢“十五”发展规划新增、变更建设项目环评》(批复时间2003年9月、验收时间2012年8月)、《三钢中厚板轧钢工程环评》(批复时间2005年3月、验收时间2012年8月)、《三钢自备电站、4#高炉煤气余压透平发电(TRT)工程环评》

（批复时间2004年11月、验收时间2010年3月）、《三钢5#高炉技改工程、20万<sup>3</sup>高炉煤气柜、2#180<sup>2</sup>烧结机工程环评》（批复时间2007年3月、验收时间2012年8月）、《煤调湿分选与捣固工程》（批复时间2013年8月、验收时间2014年6月）、《高炉煤气高效发电工程》（批复时间2015年4月、验收时间2017年1月）等。

公司已取得环保许可证：《放射源辐射安全许可证》、《焦化行业排污许可证》、《火电行业排污许可证》。国家版《钢铁行业排污许可证》正在申报中，预计公司将在2018年6月底前取得许可证。

###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为了有效地预防、减少环境污染事故的发生，快速、科学地进行污染事故的应急处理处置，最大限度地减轻污染事故对人民生命、财产的危害，确保环境安全，制定了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为确保应急预案的有效性，每三年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对应急预案进行修订，修订遵循三个原则：一是“预防为主，有备无患”的原则做好事故发生前的应急准备工作；二是“就近应急，快速反应”的原则做好污染事故发生后的应急反应；三是应急救援实行统一指挥，条块结合，以块为主，各分厂自我应急和公司统一应急相结合的原则进行处置。2017年1月启动《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修订工作，至3月底完成环境风险评估和应急预案修订，4月12日通过三明市环保局备案。根据新修订的应急预案要求，定期开展应急演练，2017年度结合设备大修、年终检修等时机开展危险废物、废水、煤气、消防等多场次环保应急演练，使公司环境安全处于受控状态。

###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严格落实国家有关企业自行监测的规定，编制自行监测方案，制订了《2017年度环境监测计划》，认真按照监测计划，组织好大气、水质、烟气、噪声的常规例行监测和煤气中萘、焦油的监督性监测。自行监测内容包括循环水系统水质和外排水质共52个监测点位、废气污染源28个、环境空气质量监测点位5个、噪声监测点位8个，全年取得有效监测数据约15000只。编制各类监测报表、简报，定期发布环境信息，编制自行监测开展情况年度报告。监测工作做到了定点准确、操作规范、数据可靠、上报及时。

###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部网页上设有“三钢环保公示栏”和“企业环境信息公开表”两个栏目，按照《环境信息公开办法（试行）》的相关规定，三钢闽光的相关环境信息在上述两个栏目进行公开公示。同时公司还开展了废水、废气污染源自行监测，每月将监测数据上传福建省环保厅“福建省污染源企业自行监测管理系统”，让社会公众能够及时了解、掌握公司日常生产、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等。

##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钢闽光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三钢闽光，证券代码：002110）自2017年7月12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于2017年7月25日确认本次重大事项为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安钢铁）100%股权：即由三钢闽光向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三安钢铁63.4003%股权）、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持有三安钢铁25.0095%股权）、福建省安溪荣德矿业有限公司（持有三安钢铁9.3615%股权）、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持有三安钢铁2.2287%股权）4名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三安钢铁100%股权。

根据中兴评估出具的《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拟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报告》（闽中兴评字(2017)第3018号），以2017年8月31日为评估基准日，经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三安钢铁100%股权的评估值为27.62亿元，增值率为36.72%，于2017年11月9日获得省国资委出具的评估备案表。

2017年11月10日，三钢闽光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等事项，并披露本次重组报告书（草案）等相关材料，确定三安钢铁100%股权的交易价格为27.62亿元，发行价格为12.29元/股，发行价格经除息后调整为12.09元/股，预计发行股份数为228,415,698股。2017年11月21日，三钢闽光收到深交所关于本次重组的问询函，并于11月24日顺利答复了深交所的问询。经深交所同意，三钢闽光股票于2017年11月27日开市起复牌交易。2017年11月27日，公司收到《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100%股权方案的批复》（闽国资运营[2017]235号），福建省国资委原则同意三钢闽光本次发行股份购买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100%股权的方案。2017年11月30日，三钢闽光召开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等事项。2017年12月13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72455号），对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申请材料予以受理。2018年3月30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2018年第16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目前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

##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1. 2017年度，公司先后设立三家全资子公司，分别是：（1）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注册成立，注册资本2.01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2月23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2）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8月25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闽光（泉州）智慧物流园有限公司（暂定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56）。（3）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以自有资金注册成立，注册资本1亿元，具体内容详见2017年12月21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

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设立全资子公司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06）。

2. 全资子公司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参与福建电力市场交易的资格于2017年12月18日至2018年1月17日在福建电力交易中心公示并通过，成为福建省第一批具有售电资格的售电公司。具体内容详见2018年1月24日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福建省第一批售电公司准入资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1）。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份变动情况

####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38,929,462	61.07%	0	0	0	-455,934,300	-455,934,300	382,995,162	27.88%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474,173,322	34.52%	0	0	0	-91,185,410	-91,185,410	382,987,912	27.88%
3、其他内资持股	364,756,140	26.55%	0	0	0	-364,748,890	-364,748,890	7,250	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4,741,640	26.55%	0	0	0	-364,741,640	-364,741,64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14,500	0.00%	0	0	0	-7,250	-7,250	7,25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34,685,500	38.93%	0	0	0	455,934,300	455,934,300	990,619,800	72.12%
1、人民币普通股	534,685,500	38.93%	0	0	0	455,934,300	455,934,300	990,619,800	72.1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373,614,962	100.00%	0	0	0	0	0	1,373,614,962	100.00%

股份变动的理由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2016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采用非公开方式发行股票455,927,050股，该部分股票于2016年9月30日在深圳交易所上市，并自上市结束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报告期内，该部分股票于2017年9月30日全部解除限售，因此公司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减少455,927,050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增加455,927,050股。

2. 公司2016年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向控股股东三钢集团发行365,481,149股，向控股股东三钢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三明化工发行17,506,763股，合计发行382,987,912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该部分股



票于2016年6月8日上市交易。根据交易对方承诺和相关协议之约定，三钢集团及三明化工以资产认购的三钢闽光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6月8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得转让。

3. 2017年1月19日公司原总经理邱德立届满离任，其离职后从二级市场自行购入流通股股票14,500股，根据《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高管人员离任后6个月内股份予以全部锁定、离任6个月后12个月内出售比例不超过50%，自离任人员的离任信息申报之日起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期满，离任人员所持该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将全部解锁。在报告期内，邱德立持有的14,500股，于2017年7月19日解禁7,250股，剩余7,250股将于2018年7月19日全部解禁。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国兵晟乾成长2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1,185,411	91,185,411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申万菱信基金—浦发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丰赢68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8,389,057	68,389,057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	45,592,705	45,592,705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	2017年9月30日

任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45,592,705	45,592,705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德邦基金—招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瑞华定增对冲基金1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45,592,705	45,592,705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国金证券—中信证券—国金拓璞价值成长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45,592,705	45,592,705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渤海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27,082,066	27,082,066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2号—鑫龙185号资产管理计划	24,589,666	24,589,666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3号—鑫龙186号资产管理计划	16,261,398	16,261,398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东海基金—工商银行—鑫龙178号资产管理计划	455,927	455,927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定增5号集合资	11,398,176	11,398,176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	2017年9月30日

产管理计划					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分级固利12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7,598,784	7,598,784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分级固利15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7,598,784	7,598,784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分级固利11号限额特定资产管理计划	6,990,881	6,990,881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分级固利4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471,125	5,471,125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分级固利4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5,471,125	5,471,125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华融证券—工商银行—华融定增6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063,830	1,063,830	0	0	2016年向7名特定对象合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927,050股。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办法》规定本次配套融资向特定投资者发行的股份自上市之日（2016年9月30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得转让。	2017年9月30日
邱德立	14,500	7,250	0	7,250	公司第五届高级管理人员总经理邱德立先生于2017年1月19日已经离任，其在离任后买入公司股票14,500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离任后6个月内股份予以锁定、离任6个月后12个月内出售比例不超过50%。	2018年7月19日
合计	455,941,550	455,934,300	0	7,250	--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6,78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4,6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3.42%	733,831,151	0	365,481,149	368,350,002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国兵晟乾成长 2 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99%	54,772,701	-36,412,710	0	54,772,701		
申万菱信基金—浦发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 丰赢 6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3.98%	54,652,957	-13,736,100	0	54,652,957		

国金证券—中信证券—国金拓璞价值成长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50%	34,279,430	-11,313,275	0	34,279,430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32%	31,862,705	-13,730,000	0	31,862,705		
德邦基金—招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 瑞华定增对冲基金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2.32%	31,856,705	-13,736,000	0	31,856,705		
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2%	31,856,556	-13,736,149	0	31,856,556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27%	17,506,763	0	17,506,763	0		
魏巍	境内自然人	1.23%	16,916,187	16,916,187	0	16,916,18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16,126,611	16,126,611	0	16,126,611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本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控股股东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为一致行动人，与前 10 名股东中的其余 8 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余的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68,350,002	人民币普通股	368,350,002					
申万菱信基金—工商银行—华融国际信托—华融 国兵晟乾成长 2 号权益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4,772,701	人民币普通股	54,772,701					
申万菱信基金—浦发银行—平安信托—平安财富*丰赢 68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54,652,957	人民币普通股	54,652,957					
国金证券—中信证券—国金拓璞价值成长定增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279,430	人民币普通股	34,279,430					

福建省投资开发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1,862,705	人民币普通股	31,862,705
德邦基金—招商银行—华润信托—华润信托 瑞华定增对冲基金 1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31,856,705	人民币普通股	31,856,705
福建省高速公路养护工程有限公司	31,856,556	人民币普通股	31,856,556
魏巍	16,916,187	人民币普通股	16,916,187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6,126,611	人民币普通股	16,126,611
东海基金—上海银行—盈科 2 号—鑫龙 185 号资产管理计划	12,294,866	人民币普通股	12,294,86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中，本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与其余 9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本公司未知其余的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无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黎立璋	1989 年 12 月 31 日	91350000158143618N	炼焦；炼铁；炼钢；黑色金属铸造；钢压延加工；铁合金冶炼；金属结构、金属丝绳及其制品、通用零部件、冶金专用设备的制造；室内装饰工程设计、施工；再生物资回收；铸铁、初级农产品的销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正餐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对外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持有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04,144,21 股，持股比例 0.75%；持有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131,400 股，持股比例 0.14%。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邵玉龙	2004年05月19日	113500007617671264	管理国有资产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黎立璋	董事长	现任	男	54	2014年01月15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张玲	董事	现任	女	55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曾兴富	董事	现任	男	58	2011年01月30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李鹏	董事	现任	男	40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陈建煌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汪建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潘越	独立董事	现任	女	41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周军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9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林学玲	股东监事	现任	女	49	2012年10月18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谢径荣	股东监事	现任	男	45	2011年01月30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严超联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52	2017年	2020年	0	0	0	0	0

					01月19日	01月18日						
黄云华	职工监事	现任	女	40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0
卢芳颖	总经理	现任	男	55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0
朱志勇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0
钟嘉豪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男	50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0
吴腾飞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2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0
唐筑成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53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0
潘建洲	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7	2017年01月19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0
吴春海	财务总监	现任	男	53	2014年01月15日	2020年01月18日	0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0	0	0

##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陈军伟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陈军伟先生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的控股股东冶金控股公司推荐的董事，因其内部调整安排，于2017年1月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
高少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高少镛先生系本公司股东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推荐的董事，因其内部调整安排，于2017年1月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
苏天森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于2017年1月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

刘微芳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于2017年1月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
黄导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于2017年1月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
王敏建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于2017年1月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已退休。
张洪山	职工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于2017年1月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已退休。
章大鹏	职工监事	离任	2017年01月13日	个人提出辞去公司职工监事。
邱德立	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另有安排,于2017年1月任期届满后离任。
陈伯瑜	总工程师、副总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另有安排,于2017年1月任期届满后离任。
徐燕洪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17年01月19日	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另有安排,于2017年1月任期届满后离任。

###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 董事:

1. 黎立璋,男,1964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黎立璋先生曾任三明钢铁厂二轧厂棒材车间副主任、三轧厂生产技术部副部长、三轧厂副厂长、棒材厂第一副厂长、棒材厂厂长、党委书记,本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副总工程师、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法律顾问、战略投资部部长、副董事长,本公司总经理,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三钢集团党委书记、董事长,本公司董事长,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

2. 张玲,女,汉族,1963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党校大学学历,教授级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制糖工业公司财务科副科长、科长、总经理助理、副经理,福建省轻工业厅生产财务处副处长,福建省轻纺工业总公司财务处处长,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经理,福建建工集团总公司副总经理、总会计师、党组成员。现任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党组副书记、总经理,三钢集团监事会主席,本公司董事。

3. 曾兴富,男,1960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工商管理硕士,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兴富先生曾任三明钢铁厂炼钢厂连铸车间主任、技术科副科长、副厂长、主任工程师、第一副厂长、厂长,三明钢铁厂副总工程师,三钢集团副总经理、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三钢集团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本公司董事。

4. 李鹏,男,1978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李鹏先生曾任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引进部、金属第一部业务员,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福建三钢

国贸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董事。

5. 陈建煌，男，1970年5月出生，会计学博士，高级经济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交易总部高级策略分析师，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资金运用部部长，德邦证券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研究所副总经理。现任上海聚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

6. 汪建华，男，1973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汪建华先生曾任宝钢集团有限公司研究院助理工程师、工程师；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研究中心副主任、主任；总编室总编等职务；现任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钢材首席分析师，本公司独立董事。

7. 潘越，女，1977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博士研究生学历，教授，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潘越女士曾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讲师、硕士生导师、副教授；现任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第十三届全国人大代表。

#### 监事：

1. 周军，男，1969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党校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周军先生曾任三钢集团办公室副科级秘书、团委办公室主任、团委副书记，三钢集团公司办公室（党办）主任、党委委员，党委组织部部长（人事处处长）、直属机关党委书记，纪委副书记、纪委常务副书记，本公司炼铁厂党委书记、炼钢厂党委第一书记、监察审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三钢集团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2. 林学玲，女，1969年12月出生，本科学历，审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林学玲女士曾任厦门港务局审计室审计员、厦门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科员、厦门港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等职务；现任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州海盈港务有限公司监事，本公司监事。

3. 谢径荣，男，1973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在职本科学历，高级审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谢径荣先生曾任福建省冶金工业总公司财务处科员、福建省南平铝厂财务干部（挂职锻炼）、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处副主任科员、会计师等职务；现任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审计部高级专员，本公司监事。

4. 严超联，女，1966年12月出生，中共党员，党校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严超联女士曾任三钢集团公司办公室副科级秘书、正科级秘书，党办副主任、机关工会主席、机关党委副书记，党委宣传部副部长、企业文化部副部长、党委工作部副部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监事。

5. 黄云华，女，1978年11月出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黄云华女士曾任三钢集团质计部中检所副所长、所长、机关党支部书记，三钢集团纪委副处级纪检监察员，本公司监察审计部副部长；现任本公司监事、监察审计部部长。

#### 高级管理人员：

1. 卢芳颖，男，1963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卢芳颖先生曾任三明钢铁厂炼铁厂安环科副科长、技术科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本公司炼铁厂厂长、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三钢集团常务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三钢集团董事、党委委员，本公司总经理。

2. 朱志勇，男，1966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在职冶金工程硕士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朱志勇先生曾任三明钢铁厂焦化厂炼焦车间副主任，本公司焦化厂生产调度科科长、厂长助理、炼焦车间主任、副厂长，曲沃县闽光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原燃料采购公司总经理、党委书记。

3. 钟嘉豪，男，1968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钟嘉豪先生曾任三明钢铁厂炼铁厂团委书记、办公室（党办）副主任，三钢集团办公室副科级秘书、正科级秘书、团委副书记、团委书记、办公室（党办）副主任、办公室主任、直属机关党委书记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证券事务部部长。钟嘉豪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4. 吴腾飞，男，1966年8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在职MBA学位，高级经济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吴腾飞先生曾任三明钢铁厂小焦轧钢厂生产计划科副科长、轧钢厂经营部副主任、销售处销售科副科长，本公司销售公司销售一科副科长、销售一科科长、三科科长、经理助理、副经理、第一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销售公司总经理，全资子公司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

5. 唐筑成，男，1965年9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唐筑成先生曾任三明钢铁厂动力厂供电车间副主任、主任、生产科科长，三钢集团动力能源公司生产经营科科长、副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动力厂厂长，全资子公司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长。

6. 潘建洲，男，1971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在职材料工程硕士学位，在职MBA学位，高级工程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潘建洲先生曾任本公司棒材厂生产技术科副科长、科长、厂长助理、副厂长、第一副厂长等职务，现任本公司总工程师，本公司棒材厂厂长、党委书记，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法人代表、执行董事、经理。

7. 吴春海，男，1965年2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吴春海先生曾任三明钢铁厂财务处基建财务科副科长，三钢集团财务处固定资产管理科科长、处长助理、副处长，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董事、副总经理等职务；现任本公司财务总监、财务部副部长。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黎立璋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书记、董事长			是
张玲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会主席			否

曾兴富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副董事长、党委副书记			是
周军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			是
卢芳颖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党委委员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张玲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党组副书记、董事、总经理			是
李鹏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总经理			是
陈建煌	上海聚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聚福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发展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是
汪建华	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钢材首席分析师			是
潘越	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厦门大学经济学院金融系教授、博士生导师，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建省永安林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茶花现代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兴银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			是
林学玲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海盈港务有限公司	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副经理，厦门港务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福州海盈港务有限公司监事			是
谢径荣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审计部高级专员			是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依照《公司章程》和《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确定。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年度生产经营目标和个人绩效完成情况，确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监事的薪酬由公司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其他具体职务按照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支付。

###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总体发展战略和年度的经营目标以及其在公司担任的职务，按公司实际情况结合工资制度、考核办法获得劳动报酬。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薪酬由公司根据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支付，年度绩效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性质及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确定。监事的薪酬由公司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其他具体职务按照薪酬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支付。不在公司任职的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也未向董事和监事提供工作津贴。独立董事的津贴按照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固定独立董事津贴人民币8万元（含税），除此之外不再另行发放薪酬；独立董事因出席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按《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行使其职责所需的合理费用由公司承担。

###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7年度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共19人，实际在公司领取报酬有12人。2017年1-12月，公司实际支付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388.26万元人民币。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黎立璋	董事长	男	54	现任	0	是
张玲	董事	女	55	现任	0	是
曾兴富	董事	男	58	现任	0	是
李鹏	董事	男	40	现任	0	是
陈建煌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8	否
汪建华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8	否
潘越	独立董事	女	41	现任	8	否
周军	监事会主席	男	49	现任	0	是
林学玲	股东监事	女	49	现任	0	否
谢径荣	股东监事	男	45	现任	0	是
严超联	职工监事	女	52	现任	21	否
黄云华	职工监事	女	40	现任	19.78	否



卢芳颖	总经理	男	55	现任	126.44	否
钟嘉豪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50	现任	29.6	否
吴春海	财务总监	男	53	现任	21.32	否
潘建洲	总工程师	男	47	现任	34.61	否
朱志勇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6.55	否
吴腾飞	副总经理	男	52	现任	37.93	否
唐筑成	副总经理	男	53	现任	37.03	否
合计	--	--	--	--	388.26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公司员工情况

###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8,39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0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8,395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8,39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2,787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6,986
销售人员	52
技术人员	820
财务人员	79
行政人员	458
合计	8,395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中专及以下	5,456
大专	1,810
本科及以上	1,129
合计	8,395

## 2、薪酬政策

员工薪酬依照《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薪酬管理办法》《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工资分配优化办法》《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效益工资与专项奖管理规定》以及《关于印发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经济责任制考核方案的通知》等有关规定执行。

## 3、培训计划

(1) 进一步加强日常培训管理工作。

公司制定并下发2017年职工教育培训工作计划，对培训计划、培训实施、教师授课和学员培训效果进行全方位、全过程跟踪检查、评估和考核，通过规范管理和严格考核推进培训工作全面开展，使培训工作、培训流程和培训管理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要求公司专家、分厂专家、高级职称和高级技师等高级人才每年须授课3学时，有效提高兼职教师的层次和授课的质量。2017年公司累计举办各类培训项目1,006项，完成培训学时3,214个，共有24,490人次参加学习。

(2) 继续开展经营管理人员队伍的教育培训。

公司继续同福州大学联合举办工商管理硕士班，现有23人在读，2017年共安排13门课程的学习和9门课程的考试。组织副处级以上管理人员“闽光大讲堂”培训，举办《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钢铁企业“互联网+”转型之路》等专题讲座。公司与三明学院合作共建闽光学院，深入开展人才培养、科技研发、项目合作、人力资源共享、员工继续教育和服务三明产业、国际化项目等领域的深度合作，共同筹备举办后备干部管理技能培训班。

(3) 做好专业技术人员继续教育工作。

公司选送专业技术人员参加中钢协技术培训，参加《热轧板带钢高级研修班》《高品质钢冶炼技术优化及质量控制高级研修班》等培训。要求各类专家、等级工程师、高级职称人员和高级技师积极开展授课活动，及时归纳总结本专业技术理论和实践经验，收集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信息，对不同层次的技术工人和专业技术人员进行有针对性的专题培训。围绕技术改造、技术攻关项目和对标挖潜，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到高等院校、科研机构、设备厂家、工艺和管理水平领先企业考察培训，为公司开展技术集成、技术创新、新产品研发和对标挖潜等提供有力支持。组织专业技术人员参加省、市两级继续教育网络培训，组织参加2017-2018年度三明市专业技术人员《专业技术人员绩效管理与业务能力提升》《专业技术人员权益保护》公共课网络培训。

(4) 结合职业技能鉴定工作，加大技术工人队伍的培养力度。

围绕2017年中级工、初级工职业技能鉴定和上岗证考试工作，做好职业技能鉴定培训工作，2017参加职业技能鉴定301人，合格172人；其中中级工189人，合格97人；初级工45人，合格18人；岗位操作证67人，合格57人。积极参加2017年“三钢闽光杯”第三届福建省钢铁行业职业技能竞赛（热风炉工）和2017年公司职业技能竞赛（烧结工、连铸工、维修电工），公司参赛选手揽获各个工种竞赛第一名，共有16名选手获奖。公司参加2017年全省电工职业技能竞赛，棒材厂张标望获职工组第九名。公司组织开展第二届钢铁行业技能知识网络竞赛，共355人参赛，许建等10人荣获“钢铁行业学知识标兵”荣誉称号。公司开展2017年高级工、技师、高级技师考核聘任工作，聘任高级工1,383人，技师167人，高级技师52人。

#### 4、劳务外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小时）	3,439,370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元）	99,127,000.93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健全内部控制制度，提高公司治理水平。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没有收到被监管部门采取行政监管措施的文件。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公司治理水平，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报告期内公司治理具体情况如下：

(一)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披露有关信息，确保所有股东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为公司信息披露的指定报纸和网站，公司还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深交所互动易、电话和接待来访等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与交流；

(二)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业务及自主经营能力。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往来的情况，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以其他方式变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

(三)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召集、召开、表决程序，能够平等对待所有股东，确保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5次股东大会，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并聘请律师进行现场见证。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交由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的现象，也不存在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

(四)关于董事和董事会：公司董事会设7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会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14次董事会会议。公司全体董事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开展工作，并以认真严谨的态度出席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积极参加各项培训，熟悉有关法律、法规，勤勉尽责的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五)关于监事和监事会：公司监事会设监事5名，其中职工代表监事2名，监事会人数及构成符合有关

法律、法规的要求；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召集、召开会议。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9次监事会会议。公司监事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开展工作，认真出席了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列席了董事会，保证了监事会有效行使监督和检查的职责。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了有效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六)关于绩效评价与激励约束机制：公司制定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津贴管理方案》，根据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性质及所承担的责任、风险、压力等，结合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决定高级管理人员年度绩效薪酬。公司逐步建立和完善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管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关于相关利益者：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相关利益者的合法权益，实现社会、股东、公司、员工、债权人、供应商、客户等各方利益的协调平衡，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发展。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一)关于业务独立情况。公司拥有完整的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二)关于人员独立情况。公司人员、劳动、人事及工资完全独立。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总工程师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和领取报酬。

(三)关于资产独立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产权关系清晰，公司合法拥有与主要业务有关的房屋、设备、土地使用权以及商标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不存在被控股股东或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情形。

(四)关于机构独立情况。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经理层等机构及相应的议事规则和总经理工作细则，形成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组织机构体系。公司为适应生产经营需要，设置、完善了相应的职能部门，建立并规范了各机构、部门职责，与控股股东或其职能部门之间不存在隶属关系。

(五)关于财务独立情况。公司有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控股股东名称	控股股东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2010年3月,根据省国资委《关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有关事项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09]324号)及《关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重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补充事宜的函》(闽国资函产权[2010]79号),三钢集团持有三安钢铁公司53.9733%的股权。2012年6月,三钢集团对三安钢铁公司进行增资扩股,三钢集团持股比例由53.9733%变为63.4003%。三安钢铁公司的钢材产品主要为热轧带肋钢筋。	为避免其与本公司业务可能构成同业竞争,同时,为了统一协调原燃材料资源和品种市场,进一步完善建材品种规格,充分发挥协同效应,实现规模效益,巩固本公司在福建省钢铁行业中的区域龙头地位及市场占有率,为择机收购三钢集团所持三安钢铁公司全部股权做好准备,三钢集团委托本公司对其所持三安钢铁公司的全部股权进行托管,由本公司代表三钢集团行使股东权利(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股权托管期限为自2010年1月1日起,至三钢集团将其所持三安钢铁公司全部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日止。	三安钢铁公司由于历史原因,存在收购障碍,且该等障碍在短期内难以消除,故本公司尚未收购三钢集团所持三安钢铁公司全部股权。经三钢集团和本公司共同研究,将于2019年2月15日之前将根据市场效益情况及本公司自身状况,履行完毕该项收购。2017年11月30日,公司201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公司拟采用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购买三安钢铁公司100%股权。2018年3月30日,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已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2018年第16次工作会议审核通过,目前尚未取得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
同业竞争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方国资委	为做大做强钢铁主业,推进向福建沿海地区布局的长期发展规划,三钢集团拟收购福建三金钢铁有限公司欲出售之钢铁业务部分资产。三钢集团收购三金钢铁资产有利于提高资源配置效率、促进产品结构优化、	根据《关于印发〈关于推动国有股东与所控股上市公司解决同业竞争规范关联交易的指导意见〉的通知》(国资发产权[2013]202号),三钢集团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上述资产收购完成后避	三钢集团收购三金钢铁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为便于收购三金钢铁部分资产,三钢集团于

			<p>增强竞争力和提高市场占有率，也有利于淘汰落后钢铁产能、提高福建省钢铁工业产业集中度、减少市场恶性竞争。由于三金钢铁转让的资产尚不具备由上市公司直接进行收购的条件，故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从减少竞争对手、巩固区域市场领先优势、维护集团整体利益的方面考虑，决定由三钢集团或三钢集团设立的项目公司对三金钢铁欲出售之钢铁业务部分资产进行收购。</p>	<p>免同业竞争作出了承诺，承诺如下：1、如果三钢集团与三金钢铁之间关于三金钢铁的钢铁业务部分资产的转让事宜获得政府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并得以实施的，在相关资产转让给三钢集团或其设立的项目公司后，三钢集团承诺将本次受让的与钢铁业务有关的资产整体出租给三钢闽光经营使用，或者将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的全部股权（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委托给三钢闽光进行托管经营，由三钢闽光代表三钢集团行使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的全部股权的股东权利（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以保证不发生同业竞争情形。2、三钢集团同意在本次受让的与钢铁业务有关的资产转让完成后且连续两个会计年度实现盈利的前提下，将由三钢闽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按其决策程序及权限决定是否将上述资产通过转让或其它方式整体注入上市公司。若三钢闽光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同意将上述资产整体注入上市公司的，三钢集团保证遵循公允、合理的原则与三钢闽光协商确定交易价格和交易条件，确保不损害三钢闽光及其他无关联关系股东的合法权益。若三钢闽光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不同意将上述资产整体注入上市公司的，三钢集团承诺在其作为三钢闽光控股股东期间，继续将本次受让的与钢铁业务有关的资产整体出租给三钢闽光经营使用，或者将其所持有的项目公司的全部股权（收益权及处分权除外）委托给三钢闽光进行托管经营，以保证不发生同业竞争情形。3、三钢集团同意无条件地接受三钢闽光提出的</p>	<p>2014年8月独资设立了项目公司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三钢集团持有罗源闽光100%的股权。罗源闽光公司受让的标的资产系三金钢铁及其关联公司的主要资产，除了部分土地等相关权证过户和交割手续正在办理外，其他标的资产均已交付罗源闽光公司。经公司2015年8月20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2015年9月8日召开的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将三钢集团所持罗源闽光100%的股权，由本公司进行托管。2015年9月15日，就此托管事项，公司已与三钢集团签订了《股权托管协议》。股权托管期限自2015年1月1日起至三钢集团将其所持罗源闽光公司100%的股权转让给本公司之日止。</p>
--	--	--	---	---	--

				有关避免或解决同业竞争的其他合理、可行且切实有效的措施。4、如果因三钢集团未履行上述承诺给三钢闽光造成经济损失的，三钢集团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	--	--	--	---	--

####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12%	2017 年 01 月 19 日	2017 年 01 月 20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02)
2016 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57.94%	2017 年 05 月 18 日	2017 年 05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34)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58.19%	2017 年 07 月 27 日	2017 年 07 月 28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8)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2.08%	2017 年 10 月 10 日	2017 年 10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074)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7.86%	2017 年 11 月 30 日	2017 年 12 月 01 日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7-104)

#####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汪建华	14	3	11	0	0	否	5



陈建煌	14	3	11	0	0	否	5
潘越	14	2	12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无此情况。

##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制度》《公司独立董事现场工作制度》等规定，利用自身的专业知识对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相关事项出具了独立、公正的独立意见，公司积极采纳独立董事提出的相关建议。

##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 （一）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担任审计委员会主任，主要负责对公司的财务收支和经济活动进行内部审计监督。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了5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审计委员会主任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监察审计部部长的议案》以及2017年度的一季报、半年报、三季报等财务报告；听取了监察审计部年度工作总结和工作计划安排，对监察审计部的工作开展给予了一定的指导，对公司年度审计、外部审计机构的聘任等事项给予了合理建议，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建设等情况进行审核。

### （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独立董事担任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主要负责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制订、管理与考核，向董事会报告工作并对董事会负责。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公司非独立董事、高管人员2016年度绩效考评的报告》，认为2016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披露的薪酬情况

符合公司薪酬管理制度，未有违反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及与公司薪酬管理制度不一致的情形发生。

### （三）提名委员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2名为独立董事，并由1名独立董事担任提名委员会主任。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了1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提名委员会主任的议案》《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人选的议案》。

### （四）战略委员会工作情况

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由3名董事组成，其中1名为独立董事，董事长担任战略委员会主任。公司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持续研究国家宏观经济政策、产业结构调整、供给侧改革等政策对公司的影响，跟踪国内外同行业发展动向，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向公司董事会提出有关结构调整、资本运作、长远发展等事项的建议，积极推进公司转型升级、持续发展。

##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对高级管理人员建立了绩效素质考评考核机制，绩效素质考评分为业绩评价、能力素质评价、“负面清单”评价三部分。业绩评价主要以当年目标责任书完成情况、业务创新能力和创利能力的经营绩效为依据进行量化考核；能力素质评价主要考核个人综合素养、组织协调能力、执行力、廉洁从业方面的表现等，由上级评价、互评/客户评价及民主评议三部分组成；“负面清单”评价由价值观、绩效表现和“红线”三部分组成。考核结果按“271”强制分布，设立“优秀”档20%，“称职”和“基本称职”档70%，“待改进”和“不称职”档10%。根据2017年度公司经济效益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与年度绩效素质考核结果挂钩，分别按5%、10%、15%、20%四档进行奖励，具体奖扣办法如下：

- 1、“优秀”（占20%）前10%部分，按核定年薪奖励20%。
- 2、“优秀”（占20%）后10%部分，按核定年薪奖励15%。
- 3、“称职”（占70%）前40%部分，按核定年薪奖励10%。
- 4、“称职”（占70%）后30%部分，按核定年薪奖励5%。
- 5、“基本称职”人员，不奖不扣。
- 6、“待改进”人员，按核定年薪扣5%。

7、“不称职”人员，按核定年薪扣20%。

8、触碰红线“待改进”人员，专业管理有扣奖的，按不重复、就高不就低原则扣发。

另外，根据《三钢闽光股份公司中层管理人员宽带岗位年薪方案》（三钢股份（2017）53号）第八条规定，对于有突出贡献或表现的，给予一定的特别奖励。

##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年04月1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A、重大缺陷：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滥用职权，发生贪污、受贿、挪用公款等舞弊行为；2.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需要更正已公布报告；3.未设立内部监督机构，内部控制无效；4.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B、重要缺陷：1.未按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2.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要错报，未能识别该错报；3.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4.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C、一般缺陷：未构成重大缺陷、重要缺陷标准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	A、重大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B、重要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是指显著偏离预期目标。C、一般缺陷：缺陷发生的可能性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
定量标准	A、重大缺陷：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1.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6%；2.错报≥资产总额的0.6%。B、重要缺陷：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3.营业收入总额的0.3%≤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6%；4.资产总额的0.3%≤错报<资产总额的0.6%。C、一般缺陷：财务报表的	A、重大缺陷：1.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6%2.错报≥资产总额的0.6%。B、重要缺陷：3.营业收入总额的0.3%≤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6%4.资产总额的0.3%≤错报<资产总额的0.6%。C、一般缺陷：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0.3%6.错报<资产总额的0.3%

	错报金额落在如下区间：5.错报<营业收入总额的 0.3%；6.错报<资产总额的 0.3%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p>我们接受委托，鉴证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钢闽光公司）董事会对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的认定。三钢闽光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保持其有效性，并确保后附的三钢闽光公司《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完整地反映三钢闽光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我们的责任是对三钢闽光公司 2017 年 12 月 31 日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有效性发表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了解、测试和评价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合理性和执行的有效性，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由于错误或舞弊而导致错报发生且未被发现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降低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根据内部控制鉴证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我们认为，三钢闽光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效地保持了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建立的与财务报表相关的内部控制。</p>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4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a href="http://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a> )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 一、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万元)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2011 年公司 债券（第一 期）	11 三钢 01	112036	2011 年 08 月 01 日	2018 年 08 月 01 日	5,481.16	6.70%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 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 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 付。
2011 年公司 债券（第二 期）	11 三钢 02	112073	2012 年 04 月 09 日	2019 年 04 月 09 日	22,579.48	6.88%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 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 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 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 付。
公司债券上市或转让的交 易场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合格投资者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 兑付情况	2017 年 4 月 10 日实施完成了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2017 年的付息分配，实际兑付 4,000,000 张(面值 100 元)债息为 2,752 万元；8 月 1 日实施完成了 201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2017 年的付息分配，实际兑付 548,116 张(面值 100 元)债息为 367.24 万元。						
公司债券附发行人或投资 者选择权条款、可交换条款 等特殊条款的，报告期内相 关条款的执行情况（如适 用）。	根据公司债券的《募集说明书》中设定的附第 5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的约定，2017 年为三钢闽光“201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回售期，在公司发布三次公司债券（第二期）票面利率不调整和债券持有人回售实施办法后，完成公司债券（第二期）回售申报有效数量为 1,742,052 张，支付债券回售金额为 1.75 亿元(不含利息)，自 2017 年 4 月 9 日起至 2019 年 4 月 8 日，“2011 年公司债券（第二期）”剩余托管量为 2,257,948 张，票面利率仍为 6.88%。						

###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资信评级机构信息

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平安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 金融大街甲 9 号金融街中心 北楼 16 层	联系人	瞿珊	联系人电话	010-66299517
报告期内对公司债券进行跟踪评级的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报告期内公司聘请的债券受托管理人、资信评级机构发生变更的，变更的原因、履行的程序、对投资者利益的影响等（如适用）	不适用
--	-----

### 三、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履行的程序	经公司 2010 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公司向中国证监会申请发行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债券募集资金主要用于偿还银行借款，调整负债结构，补充流动资金。
年末余额（万元）	0.15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两期公司债券所募集资金均按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已使用完毕。
募集资金使用是否与募集说明书承诺的用途、使用计划及其他约定一致	是

### 四、公司债券信息评级情况

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披露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155号)和《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156号)，经中诚信证评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上调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上调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所发行的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信用等级为AA。

### 五、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未发生变更。

本公司债券由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提供不可撤销的担保。三钢集团的法定代表人为黎立璋，注册资本30亿元，成立于1989年12月31日，主要经营本企业生产、科研所需的原辅材料、机械设备、仪器仪表、零配件及相关技术的进口业务，钢铁冶炼，钢材轧制，普通机械制造，钢坯加工，焦炭制造，生铁的批发、零售等。

### 六、报告期内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未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七、报告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真履行了其职责，做到及时通知提醒

本公司申请公司债券相关业务，起草、审核公司债券的相关公告等，未出现失职情况。

## 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	579,018.01	185,485.3	212.16%
流动比率	195.92%	119.95%	75.97%
资产负债率	30.09%	41.97%	-11.88%
速动比率	160.47%	85.50%	74.97%
EBITDA 全部债务比	122.15%	35.24%	86.91%
利息保障倍数	76.33	10.94	597.71%
现金利息保障倍数	83.34	9.03	822.92%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82.34	14.92	451.88%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0.00%
利息偿付率	100.00%	100.00%	0.00%

上述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同比变动超过 30%的主要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本年较上年同期上升212.16%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本年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了406,071.52万元所致；

(2) 流动比率、速动比率较上年同期上升75.97%、74.97%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效益大幅上升，贷款大量回笼，货币资金及应收票据比上年同期增加319,177.82万元所致；

(3) EBITDA全部债务比、利息保障倍数、现金利息保障倍数、EBITDA利息保障倍数比较上年同期上升86.91%、597.71%、822.92%、451.88%的原因，主要系公司本年利润较上年同期增加了406,071.52万元所致。

## 九、报告期内对其他债券和债务融资工具的付息兑付情况

无

## 十、报告期内获得的银行授信情况、使用情况以及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单位：元

序号	银行	授信额度	本年新增借款	票据使用额度	尚未使用额度
1	中国工商银行三明市列东支行	104,000,000	104,000,000		-
2	中国建设银行三明分行	423000000	423000000		-

3	中国进出口银行福建省分行	200000000	200000000		-
4	中国农业银行三明市梅列支行	170000000	170000000		-
5	中国银行三明分行	234000000	234000000		-
	合计	1131000000	1131000000		-

偿还银行贷款的情况：我公司及时偿还所有银行借款，不存在逾期未还现象。

## 十一、报告期内执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承诺在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将至少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4、主要负责人不得调离。

报告期内，本公司未出现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的情况。

## 十二、报告期内发生的重大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于2017年5月26日披露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155号)和《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第二期)跟踪评级报告(2017)》(信评委函字[2017]跟踪156号)，经中诚信证信用评级委员会最后审定，上调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由AA-上调为AA，评级展望稳定，维持所发行的2011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第二期）信用等级为AA。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第四十五条列示的其他重大事项。

## 十三、公司债券是否存在保证人

√ 是 □ 否

公司债券的保证人是否为法人或其他组织

√ 是 □ 否

是否在每个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单独披露保证人报告期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 是 □ 否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8 年 04 月 13 日
审计机构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致同审字（2018）第 350ZA0126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建彬、李新星

审计报告正文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钢闽光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三钢闽光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三钢闽光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一）存货跌价准备计提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 1、事项描述

三钢闽光公司主要从事钢材的生产与销售，存货按成本和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2017年12月31日合并财务报表的存货余额为人民币14.82亿元。可变现净值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由于钢材和主要原材料市场价格波动较大，三钢闽光公司管理层在确定存货可变现净值时需要做出重大估计和判断，因此我们将存货跌价准备计提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跌价准备，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对存货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与运行进行了评估；

②对存货进行监盘并关注残次冷背的存货是否被识别；

③获取三钢闽光公司存货跌价准备计算表，执行存货减值测试，检查是否按照三钢闽光公司相关会计估计执行，检查以前年度计提的存货跌价本年的变化情况等，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④对于2017年12月31日后已销售的部分存货，我们进行了抽样，将样本的实际售价与预计售价进行比较；

⑤通过比较分析历史同类在产品至完工时仍需发生的成本，对管理层估计的合理性进行了评估。

## （二）收入确认

相关信息披露详见财务报表附注。

### 1、事项描述

三钢闽光公司2017年度销售钢材确认的主营业务收入为217.30亿元，主要为国内销售。三钢闽光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将钢材移交给客户即完成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确认收入的实现。

三钢闽光公司2017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59.09%，且营业收入为三钢闽光公司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确认是否在恰当的财务报表期间入账可能存在潜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 2、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我们实施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①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②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公司的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③获取本年度销售清单，对本年度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销售合同、出库单、发票、验收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公司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④比较本年度各月收入的波动情况，分析其变动趋势是否正常，查明异常现象和重大波动的原因；

⑤将本年度重要产品的销售价格变动趋势与钢材市场价格变动趋势进行对比分析，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⑥将本年度销售毛利率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进行对比分析，检查是否存在异常；

⑦对主要客户实施函证程序，函证本年交易金额；

⑧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进行截止测试，确认收入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 四、其他信息

三钢闽光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三钢闽光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

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三钢闽光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三钢闽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三钢闽光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三钢闽光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三钢闽光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三钢闽光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三钢闽光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负责经理)

中国 北京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

##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86,323,650.11	3,000,725,362.9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47,771,104.76	241,591,236.88
应收账款	218,283.88	6,525,127.20
预付款项	251,117,002.91	245,703,411.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69,036.41	16,487,326.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82,008,780.08	1,547,343,125.2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3,082,563.51	329,620,833.70
流动资产合计	8,189,690,421.66	5,387,996,423.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359,515.32	60,359,515.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07,024,432.36	168,699,949.00
投资性房地产	17,511,679.08	22,334,846.83
固定资产	6,511,492,466.88	6,457,297,959.46
在建工程	151,517,882.29	40,715,279.23
工程物资	8,076,243.15	4,959,798.7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6,598,886.15	330,664,385.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8,445.65	70,94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14,230.13	83,201,587.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6,654,622.20	19,098,658.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61,578,403.21	7,187,402,925.76
资产总计	15,751,268,824.87	12,575,399,349.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1,000,000.00	1,799,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722,335.87	630,486,561.58
应付账款	1,072,520,231.50	892,957,223.17
预收款项	783,994,725.48	492,012,479.5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78,400,204.05	87,748,708.08
应交税费	745,847,066.30	10,214,097.83
应付利息	14,488,594.31	24,105,988.6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87,285,772.92	555,457,526.7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757,306.6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180,016,237.08	4,491,982,585.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25,332,177.26	453,239,632.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3,877,426.61	320,398,152.0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79,591.84	9,820,71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2,629.77	2,062,412.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171,825.48	785,520,912.19
负债合计	4,740,188,062.56	5,277,503,497.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73,614,962.00	1,373,614,9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82,226,084.78	4,582,226,084.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0,694,209.93	-38,876,782.93
专项储备	5,808,070.21	5,808,070.21
盈余公积	686,807,481.00	422,673,946.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403,318,374.25	952,449,571.1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11,080,762.31	7,297,895,851.57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11,080,762.31	7,297,895,85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751,268,824.87	12,575,399,349.30

法定代表人：黎立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春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海

##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608,134,059.86	3,000,725,362.9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47,771,104.76	241,591,236.88
应收账款	218,283.88	6,525,127.20
预付款项	251,117,002.91	245,703,411.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9,168,436.41	16,487,326.40
存货	1,482,008,780.08	1,547,343,125.29
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976,738.31	329,620,833.70
流动资产合计	8,111,394,406.21	5,387,996,423.54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60,359,515.32	60,359,515.32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08,024,432.36	168,699,949.00
投资性房地产	17,511,679.08	22,334,846.83
固定资产	6,511,492,466.88	6,457,297,959.46
在建工程	149,797,127.49	40,715,279.23
工程物资	8,076,243.15	4,959,798.7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6,598,886.15	330,664,385.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8,445.65	70,94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167,339.82	83,201,587.11
其他非流动资产	185,728,622.20	19,098,658.79
非流动资产合计	7,839,884,758.10	7,187,402,925.76
资产总计	15,951,279,164.31	12,575,399,349.3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131,000,000.00	1,799,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1,722,335.87	630,486,561.58
应付账款	1,072,520,231.50	892,957,223.17
预收款项	783,994,725.48	492,012,479.57
应付职工薪酬	78,375,074.65	87,748,708.08
应交税费	745,820,728.28	10,214,097.83
应付利息	14,488,594.31	24,105,988.61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487,285,772.92	555,457,526.70
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757,306.65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4,379,964,769.66	4,491,982,585.5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225,332,177.26	453,239,632.4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23,877,426.61	320,398,152.04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9,079,591.84	9,820,714.7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882,629.77	2,062,412.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60,171,825.48	785,520,912.19
负债合计	4,940,136,595.14	5,277,503,497.7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373,614,962.00	1,373,614,962.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582,226,084.78	4,582,226,084.7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0,694,209.93	-38,876,782.93
专项储备	5,808,070.21	5,808,070.21
盈余公积	686,807,481.00	422,673,946.39
未分配利润	4,403,380,181.11	952,449,571.12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011,142,569.17	7,297,895,851.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5,951,279,164.31	12,575,399,349.30

##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2,460,534,835.33	14,117,933,316.03
其中：营业收入	22,460,534,835.33	14,117,933,316.03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128,760,703.89	12,860,553,058.05
其中：营业成本	16,599,340,673.88	12,349,669,534.2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87,215,483.09	82,342,326.55
销售费用	75,585,457.46	69,844,114.00
管理费用	197,872,834.99	208,998,652.46
财务费用	70,185,401.24	145,001,131.74
资产减值损失	-1,439,146.77	4,697,299.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77,234.18	35,736,897.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324,483.36	34,556,966.98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634,997.17	-59,822,465.51
其他收益	4,897,084.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95,813,453.34	1,233,294,690.18
加：营业外收入	3,372,539.86	2,739,517.92
减：营业外支出	2,440,171.90	3,550.76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96,745,821.30	1,236,030,657.34
减：所得税费用	1,307,020,491.16	309,495,954.9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9,725,330.14	926,534,702.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9,725,330.14	926,534,702.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89,725,330.14	926,534,702.35
少数股东损益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7,427.00	1,575,243.06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7,427.00	1,575,243.0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7,427.00	1,575,243.0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817,427.00	1,575,243.06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987,907,903.14	928,109,945.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987,907,903.14	928,109,945.4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90	0.98
（二）稀释每股收益	2.90	0.9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黎立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春海

会计机构负责人：吴春海

####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2,460,534,835.33	14,117,933,316.03
减：营业成本	16,599,340,673.88	12,349,669,534.29
税金及附加	187,114,933.09	82,342,326.55
销售费用	75,585,457.46	69,844,114.00
管理费用	197,746,515.59	208,998,652.46
财务费用	70,329,381.49	145,001,131.74
资产减值损失	-1,439,146.77	4,697,299.01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8,777,234.18	35,736,897.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9,324,483.36	34,556,966.9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9,634,997.17	-59,822,465.51
其他收益	4,897,084.8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295,896,342.49	1,233,294,690.18
加：营业外收入	3,372,059.86	2,739,517.92
减：营业外支出	2,440,171.90	3,550.7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96,828,230.45	1,236,030,657.34
减：所得税费用	1,307,041,093.45	309,495,954.9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9,787,137.00	926,534,702.3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89,787,137.00	926,534,702.3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7,427.00	1,575,243.0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7,427.00	1,575,243.0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1,817,427.00	1,575,243.06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987,969,710.00	928,109,945.4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2.90	0.98
（二）稀释每股收益	2.90	0.98

##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88,937,656.43	16,453,675,903.9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4,964,285.23	247,724,65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613,901,941.66	16,701,400,560.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273,904,947.01	13,811,989,218.0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7,905,777.64	866,424,038.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3,221,620.83	633,356,76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731,284.48	391,741,43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14,763,629.96	15,703,511,45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9,138,311.70	997,889,106.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7,000,000.00	23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52,750.82	1,179,930.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95,775.07	794,86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4,848,525.89	234,974,798.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03,402,033.32	539,355,77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959,000,000.00	4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2,402,033.32	1,279,355,77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57,553,507.43	-1,044,380,976.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9,999,989.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9,000,000.00	1,83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9,000,000.00	4,833,999,98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1,205,200.00	2,677,188,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281,317.07	141,684,117.9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9,486,517.07	2,857,672,51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486,517.07	1,976,327,47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1,098,287.20	1,929,835,60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5,225,362.91	825,389,76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6,323,650.11	2,755,225,362.91

##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209,099,206.63	16,453,675,903.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24,817,962.18	247,724,656.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33,917,168.81	16,701,400,560.0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194,066,497.21	13,811,989,218.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7,841,177.64	866,424,038.5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933,121,120.83	633,356,765.3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691,031.68	391,741,431.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534,719,827.36	15,703,511,453.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99,197,341.45	997,889,106.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157,000,000.00	23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452,750.82	1,179,930.7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395,775.07	794,867.98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04,848,525.89	234,974,798.7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0,650,653.32	539,355,775.3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260,000,000.00	44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0,650,653.32	1,279,355,775.3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35,802,127.43	-1,044,380,976.6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99,999,989.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99,000,000.00	1,83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9,000,000.00	4,833,999,989.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41,205,200.00	2,677,188,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8,281,317.07	141,684,117.9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09,486,517.07	2,857,672,517.9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486,517.07	1,976,327,471.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52,908,696.95	1,929,835,601.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55,225,362.91	825,389,761.5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08,134,059.86	2,755,225,362.91

##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73,614,962.00				4,582,226,084.78		-38,876,782.93	5,808,070.21	422,673,946.39		952,449,571.12		7,297,895,85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3,614,962.00				4,582,226,084.78		-38,876,782.93	5,808,070.21	422,673,946.39		952,449,571.12		7,297,895,85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7,427.00		264,133,534.61		3,450,868,803.13		3,713,184,910.7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7,427.00				3,989,725,330.14		3,987,907,903.1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4,133,534.61			-538,856,527.01		-274,722,992.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4,133,534.61			-264,133,534.6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4,722,992.40		-274,722,992.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9,176,283.41					39,176,283.41
2. 本期使用								-39,176,283.41					-39,176,283.4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3,614,962.00				4,582,226,084.78		-40,694,209.93	5,808,070.21	686,807,481.00		4,403,318,374.25		11,011,080,762.3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700,000.00				706,185,114.70		-40,452,025.99		330,020,476.15		118,568,339.01		1,649,021,903.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700,000.00				706,185,114.70		-40,452,025.99		330,020,476.15		118,568,339.01		1,649,021,903.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8,914,962.00				3,876,040,970.08		1,575,243.06	5,808,070.21	92,653,470.24		833,881,232.11		5,648,873,947.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5,243.06				926,534,702.35		928,109,94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8,914,962.00				3,876,040,970.08								4,714,955,932.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38,914,962.00				3,876,040,970.08								4,714,955,932.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653,470.24		-92,653,470.24		
1. 提取盈余公积									92,653,470.24		-92,653,470.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08,070.21					5,808,070.21
1. 本期提取								50,251,981.56					50,251,981.56
2. 本期使用								-44,443,911.35					-44,443,911.3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3,614,962.00				4,582,226,084.78		-38,876,782.93	5,808,070.21	422,673,946.39		952,449,571.12		7,297,895,851.57

##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1,373,614,962.00				4,582,226,084.78		-38,876,782.93	5,808,070.21	422,673,946.39	952,449,571.12	7,297,895,85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373,614,962.00				4,582,226,084.78	-38,876,782.93	5,808,070.21	422,673,946.39	952,449,571.12	7,297,895,85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1,817,427.00		264,133,534.61	3,450,930,609.99	3,713,246,717.6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7,427.00			3,989,787,137.00	3,987,969,710.0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4,133,534.61	-538,856,527.01	-274,722,992.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4,133,534.61	-264,133,534.6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74,722,992.40	-274,722,992.4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39,176,283.41			39,176,283.41	
2. 本期使用								-39,176,283.41			-39,176,283.41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3,614,962.00				4,582,226,084.78			-40,694,209.93	5,808,070.21	686,807,481.00	4,403,380,181.11	11,011,142,569.17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4,700,000.00				706,185,114.70			-40,452,025.99		330,020,476.15	118,568,339.01	1,649,021,903.8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4,700,000.00				706,185,114.70			-40,452,025.99		330,020,476.15	118,568,339.01	1,649,021,903.8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38,914,962.00				3,876,040,970.08			1,575,243.06	5,808,070.21	92,653,470.24	833,881,232.11	5,648,873,947.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5,243.06			926,534,702.35	928,109,945.4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38,914,962.00				3,876,040,970.08							4,714,955,932.08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838,914,962.00				3,876,040,970.08							4,714,955,932.0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92,653,470.24	-92,653,470.24	

									0.24	470.24	
1. 提取盈余公积									92,653,470.24	-92,653,470.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5,808,070.21			5,808,070.21
1. 本期提取								50,251,981.56			50,251,981.56
2. 本期使用								-44,443,911.35			-44,443,911.35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373,614,962.00				4,582,226,084.78		-38,876,782.93	5,808,070.21	422,673,946.39	952,449,571.12	7,297,895,851.57

### 三、公司基本情况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福建省人民政府“闽政体股[2001]36号”文批准，由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三钢集团”）、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港务集团有限公司（现更名为厦门国际港务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市国光工贸发展有限公司、厦门鹭升物流有限公司、福建省晋江市福明鑫化建贸易有限公司、闽东荣宏建材有限公司、钢铁研究总院（现更名为中国钢研科技集团公司）以及中冶集团北京钢铁设计研究总院等九家单位共同发起设立，成立日期2001年12月26日，股本总额43,470万股，每股面值1元，注册资本人民币43,470.00万元。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71号”文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07）10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1月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6.00元，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53,470.00万元。本公司A股股票自2007年1月26日开始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证券简称为“三钢闽光”，证券代码为“002110”。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54号），核准本公司向三钢集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司于2016年4向三钢集团发行365,481,149股、向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发行17,506,763股购买相关资产；2016年8月，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455,927,050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6.58元/股。发行后本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137,361.4962万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361.4962万元，住所：福建省三明市梅列区工业中路群工三路，法定代表人：黎立璋，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500007336174899。

本公司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焦化厂、烧结厂、炼铁厂、炼钢厂、棒材厂、高线厂、中板厂、动力厂、废钢处理公司、销售公司、原燃料采购公司、设备材料采购公司、铁路运输部、质量计量部等二级单位，基建技改部、证券事务部、人力资源部、财务部、设备动力部、战略投资部等部门，2个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分公司。

本公司所处行业为钢铁制造业，经营范围主要包括：炼铁；炼钢；炼焦；黑色金属铸造；钢压延加工；铁合金冶炼；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金属结构、氮肥制造；危险化学品生产；煤炭、金属矿石、金属材料、建材批发、零售、代购代销；再生物资回收；燃气生产和供应；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不含易制毒化学品）批发；对外贸易；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钢铁技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主要产品：螺纹钢、板材、制品盘圆、建筑盘螺、建筑盘圆等。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18年4月13日批准。

本年度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包括3家子公司，与上年度相比增加了3家子公司，子公司的清单如下：

子公司名称	简称
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闽光能源
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闽光物流
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漳州闽光

其中漳州闽光于2017年12月28日取得营业执照，截至2017年12月31日，尚未取得股东认缴的出资和建立账套，无经营活动。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月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导致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因素。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 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 设定受益计划负债

本公司已对离退休人员及内退人员的福利计划确认为一项负债。该等福利费用支出及负债的金额依靠各种假设条件计算支付。这些假设条件包括折现率、福利增长率和其他因素。鉴于该等计划的长期性，上述估计具有较大不确定性。

##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2017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期间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 3、营业周期

本公司的营业周期为12个月。

####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在购买日，取得的被购买方的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按公允价值确认。

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按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进行后续计量；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

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3）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7、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公司发生外币业务，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

##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

## （3）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对于未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

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个企业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剩余权益的合同。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 (4)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 (5) 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

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②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③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④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⑤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⑥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

- 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

- 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

⑦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

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是指，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月度均值连续12个月均低于其初始投资成本

⑨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给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转入方）。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

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 (7)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10、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期末余额达到 200 万元（含 200 万元）以上的应收款项为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了减值，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项金额重大经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再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销售货款	账龄分析法
保证金、公司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	其他方法
其他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20.00%	20.00%
3—4 年	40.00%	40.00%
4—5 年	70.00%	7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	-----------

保证金、公司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组合	0.00%	0.00%
--------------------	-------	-------

###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涉诉款项、客户信用状况恶化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11、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自制半成品及在产品、库存商品、辅助材料、委托加工物资等。

###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原材料、库存商品等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5) 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 12、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



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

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20%（含20%）以上但低于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3、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有关规定，按期

计提折旧或摊销。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4、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3%或 5%	2.38%-4.8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3-20	3%或 5%	4.75%-7.46%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7-9	3%或 5%	10.56%-13.86%
电子及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7	3%或 5%	13.57%-19.40%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②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③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④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

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15、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 16、借款费用

###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

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17、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 A.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 B.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 C.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判断依据

本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 D.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无形资产按照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量，按单项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相应的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无形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 A.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区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

开发阶段，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 B.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核算

1、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

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等（存货、按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 19、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以及企业年金计划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

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1、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 22、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一般原则

#### ①销售商品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 ②提供劳务

对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收入。

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A、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B、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C、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D、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



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

### ③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资产使用权让渡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及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公司确认收入。

## (2)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销售商品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根据合同约定本公司将商品移交给客户，即完成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确认收入的实现。

## 23、政府补助

###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

损益。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25、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经营租赁中的租金，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融资租赁中，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

## 26、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27、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财会〔2017〕15 号）的规定，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企业应当在利润表中的“营业利润”项目之上单独列报“其他收益”项目，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在该项目中反映。企业对 2017 年 1 月 1 日存在的政府补助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 2017 年 1 月 1 日至本准则施行日（2017 年 6 月 12 日）之间新增的政府补助根据本准则进行调整。	本公司 2017 年 11 月 10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批准进行会计政策变更。	本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①其他收益增加 4,897,084.89 元 ②营业外收入减少 4,897,084.89 元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7]30 号），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行项目，反映企业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或处置组时确认的处置利得或损失，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以及债务重组中因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相应的删除“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下的“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和“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项目，反映企业发生的营业利润以外的收益，主要包括债务重组利得或损失、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公益性捐赠支出、非常损失、盘盈利得或损失、捐赠利得、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等。对比较报表的列报进行了相应调整。	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22 日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批准进行会计政策变更。	2016 年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①资产处置收益减少 59,822,465.51 元 ②营业外收入减少 745,741.13 元 ③营业外支出减少 60,568,206.64 元

##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 28、其他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6%、11%、13%或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
土地使用税	占用土地面积	6元/m <sup>2</sup>
房产税	应税房产原值与按照房产面积分摊的土地原值之和的75%	1.20%
房产税	房屋出租的租金收入	1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2、税收优惠

### 3、其他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5,844.65	49,207.12
银行存款	3,686,297,805.46	2,755,176,155.79
其他货币资金		245,500,000.00
合计	3,686,323,650.11	3,000,725,362.91

其他说明

年末，本公司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冻结、或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 2、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747,771,104.76	241,591,236.88
合计	2,747,771,104.76	241,591,236.88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78,304,086.43	
合计	2,578,304,086.43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 3、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18,374.22	97.94%	10,918,374.22	100.00%		10,918,374.22	61.38%	10,918,374.2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801.72	2.06%	11,517.84	5.01%	218,283.88	6,868,554.94	38.62%	343,427.74	5.00%	6,525,127.20
合计	11,148,175.94	100.00%	10,929,892.06	98.04%	218,283.88	17,786,929.16	100.00%	11,261,801.96	63.32%	6,525,127.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福业钢铁有限公司	10,918,374.22	10,918,374.22	100.00%	2012年7月31日，上海福业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福业”）以本公司的名义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承兑汇票贴现合同》，同日开出一张以本公司为收款人、金额为1,100万元、到期日为2013年1月31日的商业承兑汇票，并向平安银行申请贴现。平安银行于2012年8月3日将贴现款1,100万元划入本公司的账户。本公司收到货款后，按销售合同约定发货。2013年1月31日汇票到期后，上海福业拒绝付款。平安银行起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支付汇票金额1,100万元及罚息并承担诉讼相关费用。2013年10月经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3）沪一中民六（商）终字第42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向平安银行支付汇票金额1,100万元及罚息并承担诉讼相关费用89,848.00元。本公司于2014年2月26日履行“（2013）沪一中民六（商）终字第427号”《民事判决书》向平安银行支付了汇票金额1,100万元、罚息1,003,566.67元、财产保全费7,000元及一审诉讼相关费用89,848.00元。2014年9月本公司不服民事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4年12月8日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14）沪高民五（商）申字第60号”《民事裁定书》，驳回本公司的再审申请。上海福业为上述1,1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应该承担票据到期向平安银行付款义务。本公司做为票据受益人，在履行了向平安银行付款的义务后，有权向上海福业行使再追索权。2014年4月本公司与上海福业达成调解协议：上海福业应向本公司支付货款1,100万元及相应的罚息1,003,566.67元；如逾期以总额12,190,262.67元为基数，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130%计付利息；上海福业应向本公司支付诉讼费及保全费共计186,696.00元；林建业、黄金华作为担保人，在上述两项金额共计12,190,262.67元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鉴于上海福业、林建业、黄金华的资产已设定抵押权且遭多家法院轮候查封，该款项追偿的比例及可能性较小，故本公司将应收上海福业款项余额10,918,374.22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918,374.22	10,918,374.2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9,246.68	11,462.34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9,246.68	11,462.34	5.00%
1 至 2 年	555.04	55.50	10.00%
合计	229,801.72	11,517.84	5.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按照应收账款欠账日期的长短来估计坏账损失和计提坏账准备。一般认为，欠账的时间越长即账龄越长，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性越小，估计的坏账损失和计提的坏账准备也越多。通常，在估计时将应收账款按欠账期限的长短分成几个区段，按不同区段估计一个坏账百分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31,909.9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年度应收账款不存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度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146,788.9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0,929,794.96 元。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 4、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50,527,112.52	99.77%	244,101,048.67	99.35%
1 至 2 年	183,890.39	0.07%	1,516,184.20	0.61%
2 至 3 年	388,000.00	0.15%	68,178.29	0.03%
3 年以上	18,000.00	0.01%	18,000.00	0.01%
合计	251,117,002.91	--	245,703,411.16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99.77% 的预付款项账龄在一年以内。

##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本年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198,999,280.62 元，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79.25 %。

## 5、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无

###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 6、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37,844.29	100.00%	368,807.88	3.87%	9,169,036.41	17,963,371.15	100.00%	1,476,044.75	8.22%	16,487,326.40
合计	9,537,844.29	100.00%	368,807.88	3.87%	9,169,036.41	17,963,371.15	100.00%	1,476,044.75	8.22%	16,487,326.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364,697.55	368,234.88	5.00%
1 年以内小计	7,364,697.55	368,234.88	5.00%
1 至 2 年	5,730.00	573.00	10.00%
合计	7,370,427.55	368,807.88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按照其他应收款欠账日期的长短来估计坏账损失和计提坏账准备。一般认为，欠账的时间越长即账龄越长，其他应收款收回的可能性越小，估计的坏账损失和计提的坏账准备也越多。通常，在估计时将其他应收款按欠账期限的长短分成几个区段，按不同区段估计一个坏账百分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对保证金、公司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组合，由于公司保证金、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很小，故本公司对该组合其他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07,236.8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年度不存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度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民生银行强制划款		13,111,237.61
保证金		50,000.00
代垫款	7,018,456.00	3,298,419.80
备用金	2,167,416.74	1,458,865.74

其他	351,971.55	44,848.00
合计	9,537,844.29	17,963,371.15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三明市永达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代垫款	742,630.70	1 年以内	7.79%	37,131.54
龙工(上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代垫款	728,323.40	1 年以内	7.64%	36,416.17
陈宜庭	备用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6.29%	
龙工(上海)叉车有限公司	代垫款	401,586.10	1 年以内	4.21%	20,079.31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代垫款	377,433.60	1 年以内	3.96%	18,871.68
合计	--	2,849,973.80	--	29.89%	112,498.70

##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92,752,530.84		792,752,530.84	843,299,846.45		843,299,846.45
在产品	163,883,833.06		163,883,833.06	144,993,444.58		144,993,444.58
库存商品	314,045,438.62	0.00	314,045,438.62	377,223,940.64	4,026,214.48	373,197,726.16
周转材料	130,035,316.63	0.00	130,035,316.63	185,975,715.99	123,607.89	185,852,108.10
委托加工物资	81,291,660.93		81,291,660.93			
合计	1,482,008,780.08	0.00	1,482,008,780.08	1,551,492,947.66	4,149,822.37	1,547,343,125.2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4,026,214.48			4,026,214.48		0.00
周转材料	123,607.89			123,607.89		0.00
合计	4,149,822.37			4,149,822.37		0.00
<b>存货种类</b>	<b>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b>			<b>本年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b>		
辅助材料	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预计售价减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			已使用		
库存商品	预计售价减预计销售费用及相应的税费			实现销售		

##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 8、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进项税额	105,825.20	
多交或预缴的增值税额		69,819,521.66
待抵扣进项税额	10,348,648.62	43,992,278.71
待认证进项税额	2,628,089.69	252,864.45
预缴其他税费		8,556,168.88
理财产品		207,000,000.00
合计	13,082,563.51	329,620,833.70

其他说明：

##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0,439,615.32	160,080,100.00	60,359,515.32	220,439,615.32	160,080,100.00	60,359,515.32
按成本计量的	220,439,615.32	160,080,100.00	60,359,515.32	220,439,615.32	160,080,100.00	60,359,515.32
合计	220,439,615.32	160,080,100.00	60,359,515.32	220,439,615.32	160,080,100.00	60,359,515.32

##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29,859,515.32			29,859,515.32					13.33%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5.56%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10,500,000.00			10,500,000.00					3.00%	
鞍钢冷轧钢板(莆田)有限公司	150,080,100.00			150,080,100.00	150,080,100.00			150,080,100.00	10.00%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许昌首山化工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6.87%	16,150,119.76
合计	220,439,615.32			220,439,615.32	160,080,100.00			160,080,100.00	--	16,150,119.76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160,080,100.00			160,080,100.00
期末已计提减值余额	160,080,100.00			160,080,100.00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 10、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联营企业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4,929,738.33			265,461.37						25,195,199.70
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10,823,710.77						10,823,710.77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143,770,210.67			18,235,311.22						162,005,521.89
国投闽光(三明)城市资源有限公司		9,000,000.00								9,000,000.00
小计	168,699,949.00	9,000,000.00		29,324,483.36						207,024,432.36

合计	168,699,949.00	9,000,000.00		29,324,483.36					207,024,432.36
----	----------------	--------------	--	---------------	--	--	--	--	----------------

其他说明

## 11、投资性房地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36,570.13	17,525,595.46		23,062,165.59
2.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3,840,377.57		3,840,377.57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3,840,377.57		3,840,377.57
4.期末余额	5,536,570.13	13,685,217.89		19,221,788.02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93,694.41	433,624.35		727,318.76
2.本期增加金额	159,310.87	823,479.31		982,790.18
(1) 计提或摊销	159,310.87	492,976.98		652,287.85
(2) 其他增加		330,502.33		330,502.33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453,005.28	1,257,103.66		1,710,108.9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083,564.85	12,428,114.23		17,511,679.08
2.期初账面价值	5,242,875.72	17,091,971.11		22,334,846.83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 12、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091,228,343.73	7,174,141,387.10	19,107,628.13	44,281,934.48	10,328,759,293.44
2.本期增加金额	167,890,188.41	409,656,533.79	7,109,700.36	672,196.82	585,328,619.38
(1) 购置		29,890,211.08	7,109,700.36	250,747.89	37,250,659.33
(2) 在建工程转入	163,257,109.01	379,766,322.71		421,448.93	543,444,880.65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4,633,079.40				4,633,079.40
3.本期减少金额	53,003,387.01	211,034,136.99	3,027,999.07	689,030.33	267,754,553.40
(1) 处置或报废	47,586,719.51	206,649,176.31	3,027,999.07	689,030.33	257,952,925.22
(2) 其他减少	5,416,667.50	4,384,960.68			9,801,628.18
4.期末余额	3,206,115,145.13	7,372,763,783.90	23,189,329.42	44,265,100.97	10,646,333,359.42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52,615,164.41	3,080,061,629.05	12,457,014.29	26,327,526.23	3,871,461,333.98
2.本期增加金额	84,004,384.86	314,143,195.32	1,756,539.73	7,163,980.69	407,068,100.60
(1) 计提	84,004,384.86	314,143,195.32	1,756,539.73	7,163,980.69	407,068,100.60
3.本期减少金额	26,963,777.44	113,214,926.74	2,858,851.75	650,986.11	143,688,542.04
(1) 处置或报废	23,684,368.22	112,727,946.90	2,858,851.75	650,986.11	139,922,152.98
(2) 其他减少	3,279,409.22	486,979.84			3,766,389.06
4.期末余额	809,655,771.83	3,280,989,897.63	11,354,702.27	32,840,520.81	4,134,840,892.5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6,459,373.30	4,091,773,886.27	11,834,627.15	11,424,580.16	6,511,492,466.88
2.期初账面价值	2,338,613,179.32	4,094,079,758.05	6,650,613.84	17,954,408.25	6,457,297,959.46

## (2)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运输工具	3,692,470.00

## 13、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零星工程	21,370,781.59		21,370,781.59	8,341,312.31		8,341,312.31
220m <sup>3</sup> 烧结机脱硫布袋除尘室扩容改造				5,700,909.43		5,700,909.43
一高线大修改造				4,309,400.06		4,309,400.06
烧结厂北区脱硫系统改造				4,073,922.25		4,073,922.25
焦化厂煤场封闭治理				2,240,749.99		2,240,749.99
圆棒缓冷坑扩容改造				2,154,851.00		2,154,851.00
棒材螺纹钢降锰技术攻关水处理配套改造				1,611,723.11		1,611,723.11
三钢烧结 130 系统 500 立方米灰库气力输灰改造 (烧结厂、炼铁厂、炼钢厂气力输灰改造)				1,537,606.83		1,537,606.83
烧结厂 200m <sup>2</sup> 烧结机大主抽变频改造				1,497,949.12		1,497,949.12
二炼钢转炉干法除尘系统气力输灰总承包工程 (烧结厂、炼铁厂、炼钢厂气力输灰改造)				1,181,369.66		1,181,369.66
一炼钢三台 140/40t 铸造起重机技术改造	1,178,172.58		1,178,172.58	1,178,172.58		1,178,172.58
一炼水泵房转炉浊水泵及 5#机二冷水泵变频控制改造				775,219.28		775,219.28
一棒高压配电系统改造				548,632.48		548,632.48
2 <sup>#</sup> 180 烧结机带冷密封装置改造				530,363.25		530,363.25

高线厂二高车间 8#行车大修工程				527,692.31		527,692.31
烧结北区自动化 系统和视频监控 系统升级改造				482,691.67		482,691.67
一高加热炉智能 燃烧系统综合改 造				457,264.98		457,264.98
烧结厂 180 系统 2 台大主抽变频 改造				447,086.92		447,086.92
烧结 180 系统带 冷鼓风机改造	53,792.82		53,792.82	420,512.82		420,512.82
动能公司二泵房 仪控系统改造				371,709.40		371,709.40
烧结料场破煤预 筛分改造				362,337.19		362,337.19
二高高低温加热 炉智能燃烧系统 综合改造				351,282.04		351,282.04
中板厂增加在线 热喷印机装置	350,427.35		350,427.35	350,427.35		350,427.35
一棒轧辊轴承油 气润滑系统及其 气路除水净化升 级改造				333,333.32		333,333.32
烧结厂 130+200 脱硫系统净烟气 管道增设旁通烟 道				317,015.00		317,015.00
中板厂 2#3#加热 炉智能化燃控系 统改造				307,692.32		307,692.32
二炼钢 3#转炉一 次烟气电除尘改 造				304,052.56		304,052.56
烧结北区料场搬 迁改造	61,652,235.48		61,652,235.48			
热回收焦炉余热 发电工程	36,105,632.96		36,105,632.96			

2#焦炉烟气脱硫脱硝工程	18,923,076.83		18,923,076.83			
三钢炼铁 5#高炉改造性大修工程	7,791,674.57		7,791,674.57			
烧结厂 200 机尾和整粒气力输灰管优化改造	1,233,435.88		1,233,435.88			
炼铁厂现场提升环保项目	1,137,897.43		1,137,897.43			
泉州闽光智能物流仓储项目	1,720,754.80		1,720,754.80			
合计	151,517,882.29		151,517,882.29	40,715,279.23		40,715,279.23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220 m <sup>2</sup> 烧结机脱硫布袋除尘室扩容改造	6,800,000.00	5,700,909.43	1,099,090.57	6,800,000.00	0.00		100.00%	已完工				其他
泉州闽光智能物流仓储项目	143,891,000.00		1,720,754.80			1,720,754.80	1.20%	未完工				募股资金
一高线大修改造	38,000,000.00	4,309,400.06	30,190,599.94	34,500,000.00			90.79%	已完工				募股资金
烧结厂北区脱硫系统改造	33,500,000.00	4,073,922.25	32,576,077.75	36,650,000.00			109.40%	已完工				其他
2#焦炉烟气脱硫脱硝工程	41,000,000.00		18,923,076.83			18,923,076.83	46.15%	未完工				其他

热回收焦炉余热发电工程	265,210,000.00		36,105,632.96			36,105,632.96	13.61%	未完工				其他
三钢炼铁 5#高炉改造性大修工程	188,070,000.00		7,791,674.57			7,791,674.57	4.14%	未完工				其他
烧结北区料场搬迁改造	117,990,000.00		61,652,235.48			61,652,235.48	52.25%	未完工				其他
三钢 80MW 煤气高效发电工程	213,985,200.00		195,000,000.00	195,000,000.00			91.13%	已完结				募股资金
三钢炼铁 3#高炉改造性中修工程	67,000,000.00		67,000,000.00	67,000,000.00			100.00%	已完结				其他
烧结白煤破碎搬迁改造	65,000,000.00		65,000,000.00	65,000,000.00			100.00%	已完结				其他
												其他
合计	1,180,446,200.00	14,084,231.74	517,059,142.90	404,950,000.00		126,193,374.64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年末在建工程未发生减值情形，故无需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 14、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专用材料	2,617,773.93	2,795,222.09
专用设备	5,458,469.22	2,164,576.67

合计	8,076,243.15	4,959,798.76
----	--------------	--------------

其他说明：

## 15、固定资产清理

无

## 16、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计算机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8,523,538.63			33,535,923.74	352,059,462.37
2.本期增加金额	9,257,045.07			2,395,044.49	11,652,089.56
(1) 购置				2,395,044.49	2,395,044.4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其他增加	9,257,045.07				9,257,045.07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327,780,583.70			35,930,968.23	363,711,551.9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6,683,518.65			14,711,557.82	21,395,076.47
2.本期增加金额	12,276,129.89			3,771,961.75	16,048,091.64
(1) 计提	8,996,720.67			3,771,961.75	12,768,682.42
(2) 其他增加	3,279,409.22				3,279,409.22
3.本期减少金额	330,502.33				330,502.33
(1) 处置					
(2) 其他减	330,502.33				330,502.33

少					
4.期末余额	18,629,146.21			18,483,519.57	37,112,665.78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09,151,437.49			17,447,448.66	326,598,886.15
2.期初账面价值	311,840,019.98			18,824,365.92	330,664,385.9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 17、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炼钢中板 MES 软件系统		820,555.67			820,555.67	
转炉炼钢工艺改进、方坯质量提升技术服务		75,471.70			75,471.70	
2#板坯连铸机结晶器漏钢预报系统改造		189,000.00			189,000.00	
棒线材及中厚板产品研发及质量分析（第三年度）		240,000.00			240,000.00	
中板厂 2#、3#加热炉炉顶和炉墙贴多晶莫莱石纤维加喷黑体涂料技术改造		69,230.77			69,230.77	
二棒提高负偏差重点攻关配置轧辊购置		316,239.32			316,239.32	

中板轧辊、扁头设备管理系统及钢板跟踪功能技术开发		215,000.00			215,000.00
保护渣实验室升级改造		137,900.00			137,900.00
Q345B 热轧板表面氧化皮控制与工艺优化		50,000.00			50,000.00
提高圆钢成品尺寸一组精度命中率攻关		341,880.34			341,880.34
炼钢厂 2#120t 转炉新增闸阀机构		37,476.92			37,476.92
炼钢厂 3#连铸机新增热送线		50,943.40			50,943.40
棒线材及中厚板研发及质量分析（第四年度）		960,000.00			960,000.00
一高线预精轧、精轧导卫优化改造		292,208.55			292,208.55
圆钢关键指标技术攻关		213,675.21			213,675.21
圆棒打包机双线改造及增设		205,128.21			205,128.21
钢板残余应力的研究与应用		139,805.83			139,805.83
焦炉寿命延长技术攻关研究		10,562,758.24			10,562,758.24
弱粘煤在捣固炼焦中的应用研究		61,322,560.95			61,322,560.95
提高化产品焦油粗苯硫铵产率的攻关研究		5,736,980.47			5,736,980.47
烧结北区脱硫与烧结机采用一机一塔配置,降低粉尘排放,提升产能研究攻关		18,327,965.44			18,327,965.44
烧结机料面喷洒焦炉煤气技术研发,降低固体燃料消耗		6,598,887.67			6,598,887.67
合理配加巴西粉矿用量,提高低硅烧结经济技术指标		45,930,911.27			45,930,911.27
5#高炉安全、长寿、高效技术攻关		23,972,794.14			23,972,794.14
降低燃料比攻关		62,209,770.01			62,209,770.01
烧结返矿入炉攻关		8,273,469.01			8,273,469.01

提高块矿入炉比技术攻关		55,356,575.36			55,356,575.36	
铁水硅含量稳定控制技术攻关		16,270,403.28			16,270,403.28	
基于低成本的转炉工艺研究, 降低炼钢成本		42,996,753.75			42,996,753.75	
改善 90mm 以上优碳钢内部质量技术研发		40,314,230.04			40,314,230.04	
基于减少脱氧合金消耗的含铝钢脱氧技术研究		25,914,461.39			25,914,461.39	
脉冲磁致振荡凝固细晶技术研发		34,387,368.18			34,387,368.18	
提高圆钢产量、成材率技术攻关		34,012,071.88			34,012,071.88	
棒材厂 $\phi$ 12mm 螺纹钢四切分轧制技术的开发应用		26,916,437.99			26,916,437.99	
一棒线穿水冷却温度闭环智能控制系统研发应用		32,358,832.61			32,358,832.61	
SWRH82B 及 SWRCH22A 热装工艺的研究与开发		27,153,308.49			27,153,308.49	
一高线 MI08A1 盘条的试验开发应用		20,902,575.75			20,902,575.75	
轧线孔型系列优化研究		27,286,961.64			27,286,961.64	
提高中板成材率技术攻关		26,750,740.13			26,750,740.13	
智能轧钢在中厚板生产的初步应用		17,968,184.98			17,968,184.98	
中板厂 2、3# 加热炉智能燃烧技术开发与应用		7,165,203.15			7,165,203.15	
Q490C 高强钢板工艺技术开发		2,497,852.27			2,497,852.27	
厚度 60mmQ345 系列品种板工艺技术开发		49,572,607.30			49,572,607.30	
20CrMnTiH 系列圆棒工艺技术开发		50,353,369.04			50,353,369.04	
35MnBH 圆钢开发		21,286,844.90			21,286,844.90	
SM10BA 高效节能免退火冷镦用钢工艺技术开发		7,712,766.73			7,712,766.73	
NM400 铲斗刀板用钢的研究与开发		145,631.07			145,631.07	



提高烧结生产效率技术攻关		124,188.04			124,188.04	
三钢废钢验收智能判定系统		159,103.37			159,103.37	
合计		814,897,084.46			814,897,084.46	

其他说明

## 18、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无

###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福州临时活动板房装修费	70,945.36		70,945.36		
微软授权服务费		154,134.77	25,689.12		128,445.65
合计	70,945.36	154,134.77	96,634.48		128,445.65

其他说明

##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71,378,799.94	42,844,699.99	176,967,769.08	44,241,942.2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2,952,995.21	3,238,248.80	4,943,273.17	1,235,818.29
可抵扣亏损	187,561.25	46,890.31	21,012,047.77	5,253,011.94
职工薪酬	104,337,564.07	26,084,391.03	118,396,692.90	29,599,173.23
节水节能专用设备投资				2,871,641.38
合计	288,856,920.47	72,214,230.13	321,319,782.92	83,201,587.11

**(2)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214,230.13		83,201,587.11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29,784,402.20	16,706,809.39
预付工程物资款	479,920.00	2,391,849.40
预付房屋、设备款	176,390,300.00	
合计	206,654,622.20	19,098,658.79

其他说明：

预付房屋、设备款主要系本公司通过参与司法竞拍方式取得福建省正和钢管有限公司名下的土地使用权、机器设备和地上建筑物所支付的款项，拍卖成交价格为17,031.43万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竞拍取得的资产尚未完成交付。

**2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131,000,000.00	1,799,000,000.00
合计	1,131,000,000.00	1,799,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公司保证借款年末余额113,100.00万元，其中93,100.00万元由三钢集团提供担保，20,000.00万元由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无

**23、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1,722,335.87	214,986,561.58
银行承兑汇票		415,500,000.00
合计	11,722,335.87	630,486,561.5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 24、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821,462,779.36	723,488,221.80
工程款	249,720,545.76	167,667,750.42
租赁费	1,336,906.38	1,801,250.95
合计	1,072,520,231.50	892,957,223.17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 25、预收款项

###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783,994,725.48	492,012,479.57
合计	783,994,725.48	492,012,479.57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99.41%的预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

## 26、应付职工薪酬

##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4,781,998.74	1,101,384,419.20	1,120,908,683.25	25,257,734.69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42,966,709.34	121,805,233.77	111,629,473.75	53,142,469.36
合计	87,748,708.08	1,223,189,652.97	1,232,538,157.00	78,400,204.05

##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794,568.07	831,751,381.58	856,545,949.65	
2、职工福利费		50,659,366.01	50,659,366.01	
3、社会保险费	6,343,567.45	38,474,027.65	36,591,459.38	8,226,135.72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927,261.40	28,923,062.40	4,199.00
工伤保险费	4,937,874.49	7,592,770.19	5,878,573.97	6,652,070.71
生育保险费	1,405,692.96	1,953,996.06	1,789,823.01	1,569,866.01
4、住房公积金	9,101,105.95	58,133,021.44	55,837,326.00	11,396,801.39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542,757.27	14,533,255.38	13,442,184.07	5,633,828.58
8、其他短期薪酬		3,845,766.21	3,844,797.21	969.00
9、劳务费		103,987,600.93	103,987,600.93	
合计	44,781,998.74	1,101,384,419.20	1,120,908,683.25	25,257,734.69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5,224,559.96	81,184,496.14	71,154,086.88	35,254,969.22
2、失业保险费	6,162,669.47	3,768,050.71	2,581,582.89	7,349,137.29
3、企业年金缴费	11,579,479.91	36,852,686.92	37,893,803.98	10,538,362.85
合计	42,966,709.34	121,805,233.77	111,629,473.75	53,142,469.36

其他说明：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分别按2017年度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18%、1.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为给职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本公司与母公司三钢集团于2007年7月份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并成立了三钢集团企业年金理事会。本公司企业年金缴费比例控制在上年度公司职工工资总额的5%以内，并根据企业自身经济效益状况自主调整。本公司的企业年金账户管理人为公司建立企业年金基金集体账户和为每位计划参加人建立企业年金基金个人账户。企业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采用个人账户的方式进行管理。本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本着保障性和激励性相结合、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对企业年金进行分配。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按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5%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本年度企业年金计划存在变动，企业每月向年金计划缴费的金额由按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3.5%调整为按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5%缴费。

## 27、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73,676,164.02	248,399.21
企业所得税	531,082,838.00	1,727,660.44
个人所得税	2,770,281.21	3,889,262.3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151,627.25	17,387.85
房产税	5,832,820.72	
土地使用税	7,447,295.33	
印花税	2,782,162.98	2,998,688.25
教育费附加（含地方教育附加）	8,679,733.77	12,419.88
江海堤防工程维护管理费	1,424,143.02	1,320,279.83
合计	745,847,066.30	10,214,097.83

其他说明：

## 28、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债券利息	13,076,422.38	21,889,088.6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412,171.93	2,216,900.00
合计	14,488,594.31	24,105,988.61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其他说明：

## 29、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保金	49,247,180.95	37,685,533.70
保证金	7,489,111.65	3,617,539.92
代扣代缴各项费用	1,781,332.69	3,511,590.62
押金	21,068,139.60	9,661,477.80
购买三钢集团资产包	2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党组织工作经费	5,727,072.81	
其他	1,972,935.22	981,384.66
合计	287,285,772.92	555,457,526.70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购买三钢集团资产包	20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0	--

其他说明

2016年4月5日，本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654号”文，核准本公司向三钢集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三钢集团资产包的交易对价为3,018,470,574.55元，其中以现金支付800,000,000.00元，其余款项以发行股份方式支付。截止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欠三钢集团资产包转让款200,000,000.00元。

##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54,757,306.65	
合计	54,757,306.65	

其他说明：

本公司于2011年8月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2011年（第一期）公司债券（11三钢01），债券期限7年，2016年本公司部分债券持有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11三钢01”（债券代码：112036）债券回售申报的统计，回售申购数量为5,451,884张，剩余托管数量为548,116张。剩

余托管数量为548,116张即将在一年内到期。

### 31、应付债券

####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1 三钢 01		54,666,842.12
11 三钢 02	225,332,177.26	398,572,790.36
合计	225,332,177.26	453,239,632.48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 提利息	溢折价摊 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11 三钢 01	600,000,0 00.00	2011/8/1	7 年	600,000,0 00.00	54,666,84 2.12		3,672,377 .20	90,464.53			54,757,30 6.65
11 三钢 02	400,000,0 00.00	2012/4/9	7 年	400,000,0 00.00	398,572,7 90.36		18,707,33 3.77	964,586.9 0	174,205,2 00.00		225,332,1 77.26
合计	--	--	--	1,000,000 ,000.00	453,239,6 32.48		22,379,71 0.97	1,055,051 .43	174,205,2 00.00		280,089,4 83.91

#### (3)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根据本公司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040号”《关于核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由控股股东三钢集团提供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本公司于2011年8月1日向社会公开发行2011年（第一期）公司债券（11三钢01），债券票面总额为60,000.00万元，按面值平价发行，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债券受托管理费等发行费用595.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9,405.00万元；本公司于2012年4月9日向社会公开发行2011年（第二期）公司债券（11三钢02），债券票面总额为40,000.00万元，按面值平价发行，扣除承销费及保荐费、债券受托管理费等发行费用380.00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39,620.00万元。

上述公司债券期限7年，附第5年末本公司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限的前5年内固定不变，2011年（第一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6.70%/年，2011年（第二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为6.88%/年；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逾期不另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与最后一期本金一起兑付。

2016年本公司部分债券持有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11三钢01”（债券代码：112036）债券回售申报的统计，回售申购数量为5,451,884张，回售金额为545,188,400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548,116张。

2017年本公司部分债券持有者行使回售选择权。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对“11三钢02”（债券代码：112073）债券回售申报的统计，回售申购数量为1,742,052张，回售金额为174,205,200元（不含利息），剩余托管数量为2,257,948张。

### 32、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1）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249,810,678.43	242,742,522.98
二、辞退福利	74,066,748.18	77,655,629.06
合计	323,877,426.61	320,398,152.04

#### （2）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42,742,522.98	205,968,098.71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9,235,355.95	18,300,653.36
1.当期服务成本	10,547,211.39	10,036,740.80
4.利息净额	8,688,144.56	8,263,912.56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817,427.00	-1,575,243.06
1.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1,817,427.00	-1,575,243.06
四、其他变动	-13,984,627.50	20,049,013.97
2.已支付的福利	-13,984,627.50	-9,963,823.50
3、购买资产包转入		30,012,837.47
五、期末余额	249,810,678.43	242,742,522.98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242,742,522.98	205,968,098.71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9,235,355.95	18,300,653.36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817,427.00	-1,575,243.06
四、其他变动	-13,984,627.50	20,049,013.97
五、期末余额	249,810,678.43	242,742,522.98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为在职职工和退休职工离职后福利，职工退休后领取的福利取决于退休时的职位等。企业的义务是为职工提供约定的退休福利，包括退休后补助、一次性的离世抚恤金等。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退休福利义务根据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进行计算，并且承担精算风险。该计划受利率风险、退休福利受益人的预期寿命变动风险等的影响。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 （1）精算假设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折现率	4.3671%	3.58%
预计平均寿命	三明市统计局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的统计数据	三明市统计局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的统计数据
薪酬的预期增长率	0%	0%

#### （2）敏感性分析

项目	假设的变动幅度	对设定受益义务现值的影响	
		计划负债增加	计划负债减少
折现率	-10.00%	14,624,388.51	
预计平均寿命	5.00%	15,084,139.40	
薪酬的预期增长率	0%	-	

上述敏感性分析是基于一个假设发生变动而其他假设均保持不变，但实际上各种假设通常是相互关联的。上述敏感性分析在计算设定受益义务现值时也采用累积福利单位法。由于本公司应支付离职后福利比较固定，故本公司假设薪酬的预期增长率为0%。

进行敏感度分析所采用的重大假设的方法和类型与以前年度比较未发生变动。

其他说明：

## 33、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9,820,714.73		741,122.89	9,079,591.84	见说明
合计	9,820,714.73		741,122.89	9,079,591.84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焦炉干熄焦新技术产业化应用项目"补助	227,272.72			22,727.30			204,545.42	与资产相关
干熄焦工程政府补助	3,636,363.63			363,636.36			3,272,727.27	与资产相关
三明市财政局 2015 年重点污染源治理项目补助金	4,512,078.38			269,759.23			4,242,319.15	与资产相关
福建省财政厅节能淘汰落后产能专项资金补助款	944,444.44			55,555.56			888,888.88	与资产相关
三钢氮气分级供气改造补助	500,555.56			29,444.44			471,111.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9,820,714.73			741,122.89			9,079,591.84	--

其他说明：

①根据福建省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科技局“明财（教）指[2010]121号”《关于下达2010年省专利实施与产业化项目计划和经费（市级第二批）的通知》，本公司于2010年收到“焦炉干熄焦新技术产业化应用项目”补助经费500,000.00元，本年摊销22,727.30元计入其他收益。

②根据福建省财政厅“闽财指[2008]528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8年节能十大重点工程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本公司于2008年收到干熄焦工程补助拨款10,000,000.00元，本年摊销363,636.36元计入其他收益。

③根据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环境保护局“明财（建）指[2015]18号”《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环境保护

局关于下达环保排污费支出预算的通知》，本公司于2015年收到环保排污费补助款4,860,000.00元，本年摊销269,759.23元计入其他收益。

④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闽经信计财[2015]672号”《关于下达2015年节能淘汰落后产能（省属技改和能力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2015年收到对焦炉荒煤气余热回收利用项目的补助款1,000,000.00元，本年摊销55,555.56元计入其他收益。

⑤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闽经信计财[2016]587号”《关于下达2016年福建省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资金节能循环经济和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2016年收到对低压氮气压缩机替代中压氮气压缩机项目的补助款530,000.00元，本年摊销29,444.44元计入其他收益。

### 34、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未实现售后回租收益	1,882,629.77	2,062,412.94
合计	1,882,629.77	2,062,412.94

其他说明：

2011年本公司将120吨转炉及200平方米烧结机部分生产设备，以融资租赁售后回租方式，出售给建信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售价与资产账面价值的差异形成未实现售后回租收益387.98万元，按资产的折旧进度进行分摊，本年度分摊17.98万元。

###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373,614,962.00						1,373,614,962.00

其他说明：

①本公司2001年12月26日设立时的股本43,470万元，业经福建华兴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闽华兴所（2001）验字71号”《验资报告》验证。

②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06）171号”文核准，本公司于2007年1月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0,000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53,470万元，业经厦门天健华天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厦门天健华天验（2007）GF字第02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

③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全国社保基金理事会“财企[2009]94号”《境内证券市场转持部分国有股充实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实施办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公告》（2009年第63号）规定，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会于2014年2月7日划转了本公司控股股东三钢集团持有的本公司9,794,198股股份。截至2015年12月31日，控股股东三钢集团持有本公司368,350,002股，占总股数53,470万股的68.89%。

④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向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54号），核准本公司向三钢集团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本公司于2016年4月向三钢集团发行365,481,149股、向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发行17,506,763股购买相关资产。发行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91,768.7912万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6)第350ZA0030号”《验资报告》验证。2016年8月，本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455,927,050股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6.58元/股。发行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37,361.4962万元，业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致同验字(2016)第350ZA0066号”《验资报告》验证。

###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81,759,759.19			4,581,759,759.19
其他资本公积	466,325.59			466,325.59
合计	4,582,226,084.78			4,582,226,084.78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3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8,876,782.93	-1,817,427.00			-1,817,427.00		-40,694,209.93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38,876,782.93	-1,817,427.00			-1,817,427.00		-40,694,209.9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8,876,782.93	-1,817,427.00			-1,817,427.00		-40,694,209.93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年发生额为-1,817,427.00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本年发生额为-1,817,427.00元；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的本年发生额为0.00元。

### 38、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808,070.21	39,176,283.41	39,176,283.41	5,808,070.21

合计	5,808,070.21	39,176,283.41	39,176,283.41	5,808,070.21
----	--------------	---------------	---------------	--------------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提取安全生产费3,917.63万元。本年本公司实际发生安全生产费用3,917.63万元。

###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22,673,946.39	264,133,534.61		686,807,481.00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22,673,946.39	264,133,534.61		686,807,481.00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本公司章程规定，按母公司本年净利润的 10%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计提金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后不再计提。

###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52,449,571.12	118,568,339.0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952,449,571.12	118,568,339.0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989,725,330.14	926,534,702.3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4,133,534.61	92,653,470.24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74,722,992.4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4,403,318,374.25	952,449,571.1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32,008,387.88	16,003,483,980.31	13,360,150,659.22	11,697,990,210.10
其他业务	728,526,447.45	595,856,693.57	757,782,656.81	651,679,324.19
合计	22,460,534,835.33	16,599,340,673.88	14,117,933,316.03	12,349,669,534.29

####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8,785,523.30	32,831,742.21
教育费附加	63,418,230.60	23,451,244.94
房产税	12,498,617.16	8,559,725.34
土地使用税	14,894,590.68	9,929,965.44
印花税	5,999,948.93	5,951,973.02
其他	1,618,572.42	1,617,675.60
合计	187,215,483.09	82,342,326.55

其他说明: 各项税金及附加的计缴标准详见附注六、税项。

#### 43、销售费用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54,700,444.00	49,173,655.67
装卸费	7,785,283.08	11,162,102.67
职工薪酬	9,512,458.38	6,868,582.61
其他销售费用	3,587,272.00	2,639,773.05
合计	75,585,457.46	69,844,114.00

其他说明:

#### 4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990,861.15	72,050,605.91
综合服务费	31,061,320.80	32,477,486.72
折旧、摊销	24,622,382.05	22,813,186.2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当期服务成本	19,672,908.72	30,019,732.05
党组织工作经费	5,727,072.81	
保险费	4,364,408.15	2,894,700.31
业务招待费	3,983,882.77	3,531,945.53
修理费	3,506,907.83	1,311,894.09
审计费	3,421,624.78	1,928,490.52
差旅费	1,422,352.37	1,384,633.06
水电费	1,286,993.38	1,210,678.32
租赁费	1,148,612.38	6,252,488.89
咨询费	863,588.45	13,428,232.81
税费		6,219,366.11
其他	16,799,919.35	13,475,211.86
合计	197,872,834.99	208,998,652.46

其他说明：

#### 4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1,477,521.73	142,769,331.41
减：利息收入	31,984,664.98	18,462,820.64
承兑汇票贴息		18,360,016.51
手续费及其他	692,544.49	2,334,604.46
合计	70,185,401.24	145,001,131.74

其他说明：

#### 4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439,146.77	671,084.53
二、存货跌价损失		4,026,214.48
合计	-1,439,146.77	4,697,299.01

其他说明：

#### 47、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324,483.36	34,556,966.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150,119.76	558,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3,302,631.06	621,930.73
合计	58,777,234.18	35,736,897.71

其他说明：

#### 48、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损失以“-”填列）	-99,634,997.17	-59,822,465.51

#### 4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4,897,084.89	

#### 50、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1,124,456.19	
其他	3,372,539.86	1,615,061.73	3,372,539.86
合计	3,372,539.86	2,739,517.92	3,372,539.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	是否特殊补	本期发生金	上期发生金	与资产相关/



				响当年盈亏	贴	额	额	与收益相关
--	--	--	--	-------	---	---	---	-------

其他说明：

## 51、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对外捐赠	1,680,000.00		1,680,000.00
其他	760,171.90	3,550.76	760,171.90
合计	2,440,171.90	3,550.76	2,440,171.90

其他说明：

## 52、所得税费用

###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96,033,134.18	2,626,940.3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0,987,356.98	306,869,014.61
合计	1,307,020,491.16	309,495,954.99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5,296,745,821.3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324,186,455.3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931.9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84,085.6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254,219.48
权益法核算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损益	-7,331,120.84
其他	-2,871,641.38
所得税费用	1,307,020,491.16

其他说明

### 53、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37。

### 54、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收入	31,984,664.98	18,462,820.64
收到政府补助款等	4,155,962.00	2,545,061.73
收回往来款等	39,951,118.39	16,716,773.76
收回票据保证金	245,500,000.00	210,000,000.00
其他	3,372,539.86	
合计	324,964,285.23	247,724,656.1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期间费用	133,621,076.38	139,649,949.44
支付往来款等	3,670,036.20	6,591,481.71
支付票据保证金		245,500,000.00
其他	2,440,171.90	
合计	139,731,284.48	391,741,431.15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中介机构费		38,800,000.00
合计		38,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5、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3,989,725,330.14	926,534,702.3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39,146.77	4,697,299.0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07,720,388.45	342,940,912.27
无形资产摊销	12,768,682.42	9,973,380.6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6,634.48	2,843,237.1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9,634,997.17	59,822,465.5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84,995,981.80	128,363,840.3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8,777,234.18	-35,736,897.7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0,987,356.98	307,705,912.60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6,897.99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84,167.58	-622,437,684.1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41,490,909.36	-249,843,482.5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25,432,062.99	123,862,31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99,138,311.70	997,889,106.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3,686,323,650.11	2,755,225,362.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755,225,362.91	825,389,761.5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31,098,287.20	1,929,835,601.33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3,686,323,650.11	2,755,225,362.91
其中：库存现金	25,844.65	49,207.1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3,686,297,805.46	2,755,176,155.79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86,323,650.11	2,755,225,362.91

其他说明：

**56、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57、其他****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1) 报告期，本公司于2017年2月投资新设子公司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自2017年2月纳入合并范围。

(2) 报告期，本公司于2017年9月投资新设子公司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自2017年9月纳入合并范围。

(3) 报告期，本公司于2017年12月投资新设子公司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自2017年12月纳入合并范围。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福建省三明市	购电、售电业务	100.00%		设立
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福建省泉州市	福建省泉州市	物流业务	100.00%		设立
福建漳州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漳州市	福建省漳州市	钢材生产与制造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其他说明：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无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 2、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
				直接	间接	

						计处理方法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福建省三明市	制造业	21.00%		权益法
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明市	福建省三明市	制造业	30.00%		权益法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福建省厦门市	福建省厦门市	贸易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72,684,204.47	375,477,956.35	793,114,514.00	216,916,384.94	233,905,428.87	581,343,295.48
非流动资产	34,076,189.46	131,023,134.17	1,435,382.31	40,737,301.30	130,787,266.94	2,514,185.33
资产合计	206,760,393.93	506,501,090.52	794,549,896.31	257,653,686.24	364,692,695.81	583,857,480.81
流动负债	86,369,252.51	470,422,054.62	463,926,382.25	138,526,646.57	366,602,181.46	290,297,587.62
非流动负债	414,000.00			414,000.00		151,300.00
负债合计	86,783,252.51	470,422,054.62	463,926,382.25	138,940,646.57	366,602,181.46	290,448,887.6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119,977,141.42	36,079,035.90	330,623,514.06	118,713,039.67	-1,909,485.65	293,408,593.19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195,199.70	10,823,710.77	162,005,521.89	24,929,738.33		143,770,210.6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195,199.70	10,823,710.77	162,005,521.89	24,929,738.33		143,770,210.67
营业收入	335,407,060.53	1,227,392,169.84	6,125,685,761.21	279,536,077.74	650,079,862.42	4,065,933,949.43
净利润	986,005.89	37,988,521.55	37,214,920.87	700,083.44	-22,430,982.52	82,951,386.16
综合收益总额	986,005.89	37,988,521.55	37,214,920.87	700,083.44	-22,430,982.52	82,951,386.16

其他说明

本公司对上述各联营企业的权益投资无公开报价的公允价值。

## (3)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	------------	------------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9,000,000.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其他说明

#### (4)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不存在重大限制。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已于相关附注内披露。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力求降低金融风险对本公司财务业绩的不利影响。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辨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可接受水平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以监控本公司的风险水平。本公司会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本公司的内部审计部门也定期或随机检查内部控制系统的执行是否符合风险管理政策。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

####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金融机构，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方合作并在有必要时获取足够的抵押品，以此缓解因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99.99%（2016年：99.07%）；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29.89%（2016年：80.56%）。

##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风险时，本公司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公司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通过经营业务产生的资金及银行及其他借款来筹措营运资金。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为人民币0.00万元（2016年12月31日：人民币33,600.00万元）。

年末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年末数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b>金融负债：</b>					
应付票据	11,722,335.87				11,722,335.87
短期借款	324,000,000.00	807,000,000.00	-	-	1,131,000,000.00
应付账款	907,131,964.04	141,173,828.59	24,214,438.87	-	1,072,520,231.50
应付利息	12,938,035.05	1,550,559.26	-	-	14,488,594.31
其他应付款	3,774,293.46	234,264,298.51	49,247,180.95	-	287,285,772.9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54,757,306.65	-	-	54,757,306.65
应付债券	-	-	225,332,177.26	-	225,332,177.26
<b>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b>	<b>1,259,566,628.42</b>	<b>1,238,745,993.01</b>	<b>298,793,797.08</b>	<b>-</b>	<b>2,797,106,418.51</b>

年初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项目	年初数				
	六个月以内	六个月至一年以内	一年至五年以内	五年以上	合计
<b>金融负债：</b>					
短期借款	865,000,000.00	934,000,000.00	-	-	1,799,000,000.00
应付账款	798,739,679.51	73,008,658.35	21,208,885.31	-	892,957,223.17
应付利息	19,239,620.99	4,866,367.62	-	-	24,105,988.61
其他应付款	5,184,701.98	547,779,956.33	2,492,868.39	-	555,457,526.70
应付债券	-	-	453,239,632.48	-	453,239,632.48
<b>金融负债和或有负债合计</b>	<b>1,688,164,002.48</b>	<b>1,559,654,982.30</b>	<b>476,941,386.18</b>	<b>-</b>	<b>3,724,760,370.96</b>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 (3)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汇率风险。

####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可源于已确认的计息金融工具和未确认的金融工具（如某些贷款承诺）。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短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本公司的短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主要是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利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汇率风险可源于以记账本位币之外的外币进行计价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 2、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30.09%（2016年12月31日：41.97%）。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无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未经调整的）。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直接（即价格）或间接（即从价格推导出）地使用除第一层次中的资产或负债的市场报价之外的可观察输入值。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资产或负债使用了任何非基于可观察市场数据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应付债券等。

上述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9、其他**

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有限责任公司	制造业	30 亿元	53.42%	53.4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94.4906%的股权，系本公司的控制方。

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是福建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福建省国资委）履行出资人职责的国有独资公司。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福建省国资委。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1。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2（1）。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省闽光新材料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福建省闽光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曲沃县闽光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母公司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母公司
福建台明铸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的联营企业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三明市钢岩矿业有限公司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明溪县三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三明钢联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之控股子公司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13.33% 股权
萍乡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持有 5.5556% 股权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本公司持有 3.00% 股权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见说明①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见说明①
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省德化鑫阳矿业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省连城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见说明②）
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见说明③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见说明④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见说明⑤
董事、经理、财务总监及董事会秘书	关键管理人员

## 其他说明

①由于持有本公司0.73%股权的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董事会中派有代表（任期为2014年1月15日至2017年1月19日，2017年1月已离任），因此将其列为本公司的关联方。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为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因此将其列为本公司的关联方。

②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94.4906%的股权、持有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100%的股权、持有福建省稀有稀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稀土集团”）85.26%股权、持有福建省冶金工业设计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福建稀土集团持有福建省阳山铁矿有限责任公司66.67%股权，福建省阳山铁矿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省德化鑫阳矿业有限公司40%股权；福建稀土集团持有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100%股权、持有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51%的股权、持有福建省连城锰矿有限责任公司100.00%股权。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50.98%的股权；同时，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51%的股权。上述公司与本公司的母公司三钢集团同受福建省冶金（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控制或具有重大影响，故本公司将上述公司列为关联方。

③本公司原独立董事刘微芳女士（2017年1月19日离任）自2013年12月16日起兼任福建榕基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④本公司原独立董事苏天森先生（2017年1月19日离任）自2013年6月17日起兼任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苏天森先生于2017年9月21日离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⑤本公司原独立董事苏天森先生（2017年1月19日离任）自2011年11月25日起兼任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苏天森先生于2017年6月6日离任该公司独立董事。

## 5、关联交易情况

###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	--------	-------	---------	----------	-------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185,534,807.93	190,000,000.00	否	70,300,074.89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7,224,803.42	10,000,000.00	否	5,769,215.90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接受加工劳务	7,178,111.08	10,000,000.00	否	0.00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8,360,569.74	10,000,000.00	否	6,934,372.63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水电蒸汽	4,050,001.23	10,000,000.00	否	4,359,044.00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煤气	0.00	0.00	否	78,130.30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3,343,131,120.71	4,000,000,000.00	否	2,470,039,598.80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40,188,696.27	50,000,000.00	否	23,426,288.88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劳务	67,750,039.22	120,000,000.00	否	84,003,733.94
福建省德化鑫阳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88,585,630.78	300,000,000.00	否	158,126,656.79
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52,158,577.54	90,000,000.00	否	32,143,769.86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煤气	0.00	0.00	否	14,235,028.56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水电蒸汽	2,143,702.96	30,000,000.00	否	347,220,981.75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489,158.58	0.00	否	11,858,399.95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厂内铁路运输服务	0.00	0.00	否	23,088,225.20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加工劳务	0.00	0.00	否	80,618,024.91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93,531,432.01	300,000,000.00	否	124,001,610.18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49,093,245.05	60,000,000.00	否	35,107,213.99

曲沃县闽光焦化有 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292,734,326.76	600,000,000.00	否	207,671,529.01
三明市钢岩矿业有 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77,930,638.81	100,000,000.00	否	70,462,881.48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 程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劳务	53,587,848.99	100,000,000.00	否	80,869,881.67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 发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97,331,558.40	150,000,000.00	否	97,349,381.35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 输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3,604,376.46	3,000,000.00	是	1,948,723.33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 输有限公司	接受厂内公路运 输服务	41,957,365.17	42,000,000.00	否	34,891,112.02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 输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526,008.61	8,000,000.00	是	6,399,316.53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267,575,837.80	750,000,000.00	否	335,846,760.62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416,736,096.28	550,000,000.00	否	221,035,951.89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 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236,274,511.25	360,000,000.00	否	200,002,498.53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 份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劳务	3,694,631.09	1,000,000.00	是	495,717.00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 (集团)股份有限 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13,553,178.17	15,000,000.00	否	8,813,678.94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 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29,034.19	1,000,000.00	否	98,921.37
福建省连城锰矿有 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3,987,490.63	0.00	是	0.00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 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钢材	161,247,952.34	180,000,000.00	否	107,828,524.90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 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7,316,257.14	20,000,000.00	否	0.00
福建省闽光现代物 流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720,405.63	10,000,000.00	否	4,825,960.74
福建省闽光现代物 流有限公司	采购钢材	2,081,350.13			652,000.45
福建省冶金工业设 计院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劳务	929,919.24	0.00	是	0.00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0.00	20,000,000.00	否	6,674,673.94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原辅材料	0.00	10,000,000.00	否	8,154,986.40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接受工程劳务	8,146,911.65	10,000,000.00	否	80,461.54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收电费	107,937,957.20	138,396,924.40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收过轨费	354,354.00	625,706.17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让售材料	2,637,748.75	10,141,137.66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钢材	218,571.77	1,362,033.41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气体	89,014,644.88	136,800,999.38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收电费	771,748.19	404,323.96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让售材料	6,817,579.24	1,790,480.03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9,177,452.86	8,303,342.95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销售气体	438,076.50	341,442.00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231,831,877.20	121,322,838.99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收电费	314,823.15	240,530.49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让售材料	878,552.27	5,450,057.99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钢材	12,428.27	444,992.09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气体	2,708,877.11	162,086,135.56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钢材	0.00	39,740,840.93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收电费	14,334.97	14,776.92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让售材料	787.43	1,693.84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气体	0.00	1,292,654.30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让售材料	414,782.53	0.00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让售材料	535,249.57	92,278.35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2,430,679.70	491,535.65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让售材料	4,141,579.84	2,375,980.40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收电费	7,395,988.87	5,674,721.91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过轨费	83,492.97	78,336.06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03,624.82	104,967.07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销售气体	23,309,959.23	21,096,419.01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收电费	57,764.08	48,930.14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让售材料	337,409.10	214,864.04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182,420.50	306,103.19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销售气体	0.00	15,157.70
福建省闽光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0.00	183,353,922.00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让售材料	3,003,803.76	0.00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钢材	2,460,895.09	1,809,809.68
福建台明铸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让售材料	12,664,183.63	6,360,887.35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868,128,336.87	629,012,422.31
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钢材	0.00	71,352.81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让售材料	24,481,618.95	0.00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钢材	2,061,427.36	0.00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销售设备	32,947.57	0.00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气体	2,377,567.09	0.00
福建天尊新材料制造有限公司	让售材料	8,357,852.41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股权托管	2010年01月01日		协议定价	1,415,094.34
福建省三钢(集	福建罗源闽光钢	股权托管	2015年01月01		协议定价	943,396.23



团) 有限责任公 司	铁有限责任公司		日			
---------------	---------	--	---	--	--	--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 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 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 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 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 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 费/出包费
---------------	---------------	---------------	----------	----------	-----------------	------------------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 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土地		281,928.00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办公楼	578,594.59	438,108.14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土地	820,774.44	615,580.84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 司	土地	229,961.76	172,471.31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 司	土地	274,110.24	205,582.69
明溪县三钢汽车运输有限责 任公司	运输设备	720,00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 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土地		4,272,826.92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土地		101,296.77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土地		301,624.02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土地		366,069.28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 公司	土地	73,306.28	55,651.64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土地	394,059.27	299,156.67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497,683.20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552,000.00	419,060.00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及建筑物		31,048,154.76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9,000,000.00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货场	441,525.88	737,774.51
三明钢联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机器设备	709,743.60	532,307.73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厂房及机器设备	20,361,288.38	21,917,806.13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 （4）关联担保情况

无

#### （5）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 （6）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388.26	219.84

#### （8）其他关联交易

##### 1. 综合服务费

根据本公司与母公司三钢集团签订的《综合服务协议书》（有效期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止），由三钢集团向本公司提供以下服务：①职工教育；②职工宿舍、公用设施配套服务；③厂区绿化、环境卫生；④生活、保障、后勤服务；⑤消防、保卫；⑥道路维护；⑦电讯服务。协议约定每年服务费为

2,985.66万元，本公司于2016年4月20日与母公司三钢集团重新签订《综合服务协议书》（有效期自2016年4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由三钢集团向本公司提供服务内容不变，协议约定每年服务费为3,292.50（含增值税）万元。其中不包括据实收取的职工教育经费、大面积路面维修费及电讯服务费。

2016年度，本公司与三钢集团结算该项费用31,165,504.20元，其中：协议约定的综合服务费30,915,297.19元；据实收取的电讯服务费250,207.01元。

2017年度，本公司与三钢集团结算该项费用31,061,320.80元，其中：协议约定的综合服务费31,061,320.80元。

## 2.提供商标使用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提供商标使用权	38,850,088.12	36,299,955.57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商标使用权	43,924,128.11	23,937,633.05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票据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125,000,000.00			
应收票据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28,370,360.95		4,935,258.65	
应收账款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248,073.20	12,403.66
应收账款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291.28	14.56		
应收账款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60,222.36	8,011.12		
预付账款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3,847,834.53			
预付账款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34,476,451.71		24,085,892.22	
预付账款	曲沃县闽光焦化有限责任公司			85,000,000.00	
预付账款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6,883,547.84			

预付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 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13,928,512.50	
预付账款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21,312,038.20		10,100,930.77	
预付账款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 有限公司	69,398,157.67			
其他非流动资产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 有限公司	234,900.00			

##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票据	福建三钢国贸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应付票据	曲沃县闽光焦化有限责任公 司		20,000,000.00
应付票据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 有限公司		66,000,000.00
应付票据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16,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2,060,004.15	951,138.00
其他应付款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1,972.00	61,972.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华侨实业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 司	10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德化鑫阳矿业有限公 司	49,800.00	49,8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 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81,624.00	
其他应付款	曲沃县闽光焦化有限责任公 司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200,000,000.00	50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福建省连城锰矿有限责任公 司	80,000.00	80,000.00

	司		
应付账款	福建罗源闽光钢铁有限责任公司		7,257,382.25
应付账款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11,279,130.72
应付账款	福建省连城锰矿有限责任公司		3,474,149.40
应付账款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336,906.38	1,801,250.95
应付账款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2,000.10	
应付账款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5,407,481.76
应付账款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1,174,158.48	15,361,657.30
应付账款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14,323,661.00	4,636,392.88
应付账款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1,908,786.90	1,491,468.88
应付账款	明溪县三钢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744,719.98	614,236.48
应付账款	三明市钢岩矿业有限公司	1,524,730.10	1,183,412.40
应付账款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焦化销售有限公司	16,120,398.56	
应付账款	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6,538,352.13	2,173,841.51
应付账款	福建省德化鑫阳矿业有限公司	27,090,227.38	20,569,047.19
应付账款	丰城新高焦化有限公司		7,512.82
应付账款	福建马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920,939.57
应付账款	湖南中科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188,034.19	185,495.73
应付账款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77,854.64	
应付账款	三明市三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820,313.00	2,820,313.00
应付账款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15,000.00	227,738.87
应付账款	福建省闽光现代物流有限公司		527,168.08
应付账款	福建闽光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42,800.00	

应付账款	福建省南铝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076,391.78	
应付账款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4,000.00	
预收账款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1,740,329.34	527,979.09
预收账款	福建三钢(集团)三明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39,429.32	88.01
预收账款	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	13,420,858.71	4,018,816.53
预收账款	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181,831.65	10,255,592.30
预收账款	福建省三明钢联有限责任公司		13,720.52
预收账款	福建省潘洛铁矿有限责任公司	10,284.05	10,284.05
预收账款	福建台明铸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19,706.83	2,958,221.61
预收账款	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5,754,663.21	
预收账款	福建省南平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34,725.00	

## 7、关联方承诺

A、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与母公司三钢集团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租入土地、办公楼及机器设备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	租赁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种类	起始日	终止日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73,306.28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394,059.27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2016年4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552,000.00
合计					1,019,365.55

B、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与母公司三钢集团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租出办公楼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	租赁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种类	起始日	终止日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楼	2016年4月1日	2018年12月31日	578,594.59

合计					578,594.59
----	--	--	--	--	------------

C、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与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等签订的不可撤销的出租土地、运输设备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	租赁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种类	起始日	终止日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冶金建设有限公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820,774.44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三明市三钢矿山开发有限公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29,961.76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三明市三钢汽车运输有限公司	土地	2016年4月1日	2025年12月31日	274,110.24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明溪县三钢汽车运输有限责任公司	运输设备	2017年1月1日	车辆返还为止	720,000.00
合计					2,044,846.44

D、至资产负债表日止，本公司与三明钢联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等签订的不可撤销的租入机器设备、货场的经营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	租赁	本年确认的租赁费
		种类	起始日	终止日	
厦门启润实业有限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货场	2016年1月1日	2017年12月31日	441,525.88
三明钢联电力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6年4月1日	2023年9月30日	709,743.60
合计					1,151,269.48

E、2011年5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租赁设备的议案》，本公司向参股公司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租入一条棒线材生产线，用于生产加工棒材。租赁期限为自2011年7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按本公司承租租赁物生产的钢材产量计算租金，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的租金标准为人民币31.67元/吨钢材(含税)，期限届满后可另行商议租金标准。2015年5月29日，公司与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调整棒材生产线租赁费的补充协议》，双方同意自2015年1月1日起将租赁物的租金标准从原合同约定的人民币31.67元/吨钢材(含税)调整为人民币29.25元/吨钢材，至原合同约定的有效期限届满时（2020年12月31日）为止 2016年度和2017年度执行含税29.25元/吨标准。2016年度，本公司结算上述资产租赁费21,917,806.13 元；2017年度，本公司结算上述资产租赁费20,361,288.38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8、其他

### 十三、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 经营租赁承诺

2011年5月，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参股公司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租赁设备的议案》，本公司向参股公司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租入一条棒线材生产线，用于生产加工棒材。租赁期限为自2011年7月1日起至2020年12月31日止；按本公司承租租赁物生产的钢材产量计算租金，自2011年7月1日至2014年6月30日的租金标准为人民币31.67元/吨钢材(含税)，期限届满后可另行商议租金标准。2015年5月29日，公司与福建省闽光新型材料有限公司签订了《关于调整棒材生产线租赁费的补充协议》，双方同意自2015年1月1日起将租赁物的租金标准从原合同约定的人民币31.67元/吨钢材(含税)调整为人民币29.25元/吨钢材，至原合同约定的有效期限届满时（2020年12月31日）为止 2016年度和2017年度执行含税29.25元/吨标准。

2016年度，本公司结算上述资产租赁费 21,917,806.13 元；2017年度，本公司结算上述资产租赁费 20,361,288.38元。

截至2017年12月31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1)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 ①关于印章被伪造引发的系列诉讼案件的进展情况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编号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5)榕民初字第1205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3,900万元及利息	审结
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本公司	(2015)鼓民初字第4235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1,489.41万元及利息	审结
3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本公司	(2015)鼓民初字第6397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2,496.91万元及利息	审结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5)鼓民初字第7056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2,367.11万元及利息	审结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5)鼓民初字第7057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2,249.42万元及利息	审结
6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5)榕民初字第2030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4,683.02万元及利息	审结
7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本公司	(2015)榕民初字第1974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4,192.60万元及利息	审结
8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本公司	(2015)榕民初字第1975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992.99万元及利息	审结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	本公司	(2015)榕民初字第1418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5,800.34万元	审结
10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5)鼓民初字第8120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1,187.70万元及利息	审结
1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5)鼓民初字第8119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	1,009.55 万元及利息	审结
12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	本公司	(2015)泉民初字第979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泉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1,657.10万元及利息	审结
13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6)闽01民终4341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249.42万元及利息	审结
1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6)闽01民终4342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367.11万元及利息	审结
15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本公司	(2016)闽01民终4076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496.91万元及利息	审结
1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本公司	(2015)榕民初字第2119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2,979.54万元及利息	审结
1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本公司	(2016)闽01民终4880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1,489.41万元及利息	审结
18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6)闽01民终1406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4,683.02万元及利息	审结
19	中国民生银行	三钢集团、本公司	(2016)闽民终	金融借款合同	福建省高级	13,900 万元 及	审结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	司	1461号	纠纷	人民法院	利息	
20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及福州分行、泉 州分行	(2016)闽 0402民初 3528号	存款合同纠纷	三明市梅列 区人民法院	1,311.1万元及 利息	审结
21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 司	(2016)闽01民 终5615号	金融借款合同 纠纷	福建省福州 市中级人民法院	1,009.55万元 及利息	审结
22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城东支行	本公司	(2016)闽民 终1610号	金融借款合同 纠纷	福建省高级 人民法院	5,800.34万元	审结
23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2017)闽 0402民初575 号	合同纠纷	梅列区人民 法院	362.07万元	审结
24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福州 分行、中国民生 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	(2017)闽 0402民初576 号	名誉权纠纷	梅列区人民 法院		审结
25	福建海峡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湖东支行	本公司	(2017)闽民 终384号	金融借款合同 纠纷	福建省高级 人民法院	4,192.60万元及 利息	审结
26	中国光大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	三钢集团、本公 司	(2017)闽01 民终2184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福州 市中级人民法院	1,187.70万元及 利息	审结
27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	本公司	(2017)闽民 终734号	借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高级 人民法院	2,979.54万元及 利息	审结
28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2017)闽04 民终1067号	合同纠纷	福建省三明 市中级人民法院	362.07万元	审结
29	本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福州分行	(2017)闽04 民终1118号	存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三明 市中级人民法院	975.42万元及 利息	审结
30	中国民生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分行	本公司	(2017)闽民 终920号	金融借款合同 纠纷	福建省高级 人民法院	11,657.10万元 及利息	在审

3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福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018)闽04民终260号	名誉权纠纷	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在审
32	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本公司	(2017)闽民终545号	金融借款合同纠纷	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2,992.99万元及利息、律师费10.81万元	在审

本公司2015年陆续接到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光大银行福州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城东支行）、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湖东支行（以下简称海峡银行湖东支行）、中国民生银行冶金事业部福建分部（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福建分部）的通知，上述四家银行声称：自2014年以来，本公司与上述银行及福建省三明市永利物资有限公司、三明市三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福州中瑞经贸有限公司、福建省永利集团有限公司、三明市天马物资供应有限公司、三明市华恒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福建省闽川能源有限公司、福州吉电贸易有限公司、福建省三明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等九家企业（上述企业的实际控制人均为自然人彭根发。上述企业大部分处于福建省三明市，且部分企业经营钢铁相关业务，曾与本公司存在业务往来）中的若干家分别签订了保兑仓三方协议或动产融资差额回购协议，本公司向民生银行福建分部、海峡银行湖东支行出具额度占用确认函，上述四家银行在上述协议项下分别开出以本公司为受益人的银行承兑汇票，或根据本公司出具的额度占用确认函，同意第三方向银行办理商业承兑汇票的贴现业务。其中：（1）光大银行福州分行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共计11,220万元；（2）建设银行城东支行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共计5,800万元；（3）民生银行福建分部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共计7,677.10万元，另有18,900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已由他人办理了贴现。以上三家银行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均送达给自然人郑敏龙（郑敏龙原系本公司下属销售公司职工，已于2013年10月退休）。（4）海峡银行湖东支行开出的银行承兑汇票敞口共计8,000万元，另有2,500万元的商业承兑汇票已由他人办理了贴现。

本公司经过审慎、全面的调查核实，确信本公司未与以上银行、企业签订过上述保兑仓三方协议或动产融资差额回购协议，也未出具额度占用确认函；本公司也未收到上述任何以本公司为受益人的银行承兑汇票或商业承兑汇票，也未背书给任何第三方。本公司印章应系被伪造，有关人员、企业可能涉嫌严重经济犯罪，本公司权益存在受侵害的可能。

鉴于此，本公司及时将核实后的结果告知上述银行并立即向公安机关举报。公安机关立案后，要求上述四家银行分别提供检材并要求本公司提供样本，以鉴定涉案协议、合同、票据的印章真伪。本公司和各金融机构，分别按照要求提供了样本和检材。

公安机关立案后，郑敏龙向公安机关陈述，承认其在上述涉案协议、合同中从未得到本公司的任何授权、指示，也从未将涉案银行承兑汇票交给本公司。

受案公安机关委托具备法定鉴定资格的福建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对建设银行城东支行、光大银行福州分行、海峡银行湖东支行、民生银行福建分部提供的检材上涉及本公司有关印章的真伪进行鉴定。经鉴定后，福建省公安厅物证鉴定中心依法出具闽公鉴【2016】12号、闽公鉴【2016】13号、闽公鉴【2016】14号、闽公鉴【2015】403号、闽公鉴【2015】717号、闽公鉴【2015】718号、闽公鉴【2015】724号、闽公鉴【2015】800号、闽公鉴【2015】801号、闽公鉴【2015】815号、闽公鉴【2015】816号等11份《鉴定书》，确认检材上使用的“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印文、“福建三钢闽光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专用章”印文、“吴春海印”（本公司财务总监印章）印文及“黎立璋印”（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印章）印文均与样本上的

印文不是出自同一枚印章。依据上述鉴定书，福建省泉州市安溪县公安局为本公司出具了“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31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34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35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38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48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50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51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54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57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60号、安公（刑警）鉴通字【2015】00563号”等11份鉴定意见通知书，鉴定结论均为“印章印文均与样本上的印文不是出自同一枚印章”。

上述涉案银行贷款敞口共计54,097.10万元。因上述银行主观认为本公司系上述协议、合同的当事方，为前述票据的受益人或背书人。在前述鉴定结论出来之前，本公司陆续收到了上述四家银行要求本公司到期退还款的通知。民生银行还擅自采取了扣款措施，民生银行福州分行就此于2015年6月中下旬从本公司在其开立的银行账户中两次扣款合计 9,754,157.17元；民生银行泉州分行于2015年7月上旬从本公司在其开立的银行账户中扣款3,355,072.69元，2015年9月下旬从本公司在其开立的银行账户中扣款2,007.75元。

此后，上述四家银行分别以借款合同纠纷为案由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三钢集团及其他相关方退还汇票垫款及支付相应的利息，并承担案件诉讼有关费用。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榕民初字第1205号，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本公司与福建省三明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三明市华恒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共同支付垫付票面金额13,900万元及实际付清上述票面金额之日止的利息。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鼓民初字第4235号，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本公司退还汇票垫款1,489.41万及支付相应利息。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鼓民初字第6397号，原告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要求本公司退还汇票垫款2,496.91万及支付相应利息。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鼓民初字第7056号，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三钢集团及本公司为保兑仓协议项下三明市三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垫付的十张《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逾期贷款本金计人民币2,367.11万元及该款自票据到期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鼓民初字第7057号，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三钢集团及本公司为保兑仓协议项下福建省三明市永利物资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垫付的十张《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逾期贷款本金计人民币2,249.42万元及该款自票据到期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榕民初字第2030号，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三钢集团及本公司为保兑仓协议项下福州中瑞经贸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垫付的十张《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逾期贷款本金计人民币4,683.02元及该款自票据到期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榕民初字第1974号，原告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要求本公司为三方合作协议项下福州中瑞经贸有限公司拖欠原告银行承兑汇票项下垫款本金4,192.6万及相应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又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案号（2017）闽民终384号。2017年7月12日，案件终审宣判，裁定驳回上诉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榕民初字第1975号，原告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要求本公司为三方合作协议项下福州吉电贸易有限公司拖欠海峡银行银行承兑汇票项下垫款本金2,992.99万及相应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又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案号（2017）闽民终545号，案件正在审理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榕民初字第1418号，原告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要求本公司基于保兑仓协议对福州中瑞经贸有限公司以《银行承兑协议》项下银行承兑汇票购买的货物中未提货部分对应的汇票票面金额（即预收货款）共计5,800.339万元承担退款责任。案件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又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案号（2016）闽民终1610号。2017年1月25日，案件终审宣判，裁定驳回上诉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城东支行）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鼓民初字第8120号，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三钢集团及本公司为保兑仓协议项下福州中瑞经贸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垫付的四张《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逾期贷款本金计人民币1,187.70万元及该款自票据到期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又上诉至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案号（2017）闽01民终2184号。案件终审宣判，裁定驳回上诉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鼓民初字第8119号，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三钢集团及本公司为保兑仓协议项下福建省三明市永利物资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垫付的四张《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逾期贷款本金计人民币1,009.55万元及该款自票据到期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又上诉至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案号（2016）闽01民终5615号。案件终审宣判，裁定驳回上诉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5）泉民初字第979号，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要求本公司对福建省永利集团有限公司、三明市天马物资供应有限公司、三明市三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银行承兑协议》项下的承兑汇票敞口额度的债务6,657.10万元承担连带偿还责任，并对福建省闽川能源有限公司偿还民生银行泉州分行汇票贴现金额5,000.00万元及其罚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裁定驳回原告起诉，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又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案号（2017）闽民终920号，案件正在审理中。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6)闽01民终4341号，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三钢集团及本公司为保兑仓协议项下福建省三明市永利物资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垫付的十张《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逾期贷款本金计人民币2,249.42元及该款自票据到期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驳回原告起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又上诉至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案件二审宣判，裁定驳回上诉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6)闽01民终4342号，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三钢集团及本公司为保兑仓协议项下三明市三源物资贸易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垫付的十张《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逾期贷款本金计人民币2,367.11万元及该款自票据到期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案件一审宣判，驳回原告起诉，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又上诉至福建省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案件二审宣判，裁定驳回上诉人（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2016)闽01民终4076号，原告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要求本公司退还汇票垫款2,496.91万及支付相应利息。案件二审宣判，裁定驳回上诉人（福建海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湖东支行）上诉。

公司福州湖东支行) 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2015) 榕民初字第2119号, 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本公司退还汇票垫款 2,979.54万元及支付相应利息, 该案件由 (2015) 鼓民初字第4236号福州市鼓楼区人民法院审理移送至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 案号相应变更为 (2015) 榕民初字第2119号。案件一审宣判, 裁定驳回原告起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又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案号 (2017) 闽民终734号, 案件二审宣判, 裁定驳回上诉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2016) 闽01民终4880号, 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本公司退还汇票垫款1,489.41万及支付相应利息。案件二审宣判, 裁定驳回上诉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2016) 闽01民终1406号, 原告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三钢集团及本公司为保兑仓协议项下福州中瑞经贸有限公司拖欠原告垫付的十张《银行承兑汇票》形成的逾期贷款本金计人民币4,683.02元及该款自票据到期日至判决给付之日止的利息承担连带责任。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驳回原告起诉,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案件终审宣判, 裁定驳回上诉人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2016) 闽民终1461号, 原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要求本公司与福建省三明市物资再生利用有限公司、三明市华恒物资贸易有限公司共同支付垫付票面金额13,900万元及实际付清上述票面金额之日止的利息。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 驳回原告起诉,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诉至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 案件终审宣判, 裁定驳回上诉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上诉。

截至2017年12月31日, (2016) 闽0402民初3528号, 本公司要求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返还擅自扣押公司资金本金1,311.1万元及利息, 撤销在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企业征信系统中本公司的欠息记录。2017年2月27日, 本公司向法院申请撤回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起诉, 同时变更对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的诉讼请求为: 返还擅自扣划款项9,754,157.17元及利息。案件一审宣判, 判决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返还本公司被扣划的存款9,754,157.17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诉至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案号 (2017) 闽04民终1118号, 案件终审宣判, 判决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2017年3月6日, (2017) 闽0402民初575号, 本公司要求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返还擅自扣押公司资金本金3,357,080.44元及利息263,641.98元。案件一审宣判, 判决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返还本公司被扣划的存款3,357,080.44元并向本公司支付利息251,759.28元,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上诉至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案号 (2017) 闽04民终1067号, 案件终审宣判, 判决驳回上诉, 维持原判。2017年3月6日, (2017) 闽0402民初576号, 本公司要求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泉州分行立即撤销其报送至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中有关本公司的欠息记录, 案件一审宣判, 判决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撤销其报送至中国人民银行企业征信系统中有关本公司的欠息记录, 驳回其他诉讼请求。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上诉至福建省三明市中级人民法院, 案号 (2018) 闽04民终260号, 案件正在审理中。

## ②其他诉讼事项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编号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	----	----	------	----	------	-----	--------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件编号	案由	受理法院	标的额	案件进展情况
1	张长有	本公司	明劳人仲案 (2018) 2 号	劳动争议	三明市劳动 人事争议仲 裁委员会	4,090,399.00 元	审结, 裁决 本公司支付 未及时出具 终止劳动合 同证明书造 成的损失 8,280.00 元
2	本公司	张长有	(2018) 闽 0402 民初 628 号	劳动争议	三明市梅列 区人民法院	8,280.00 元	在审
3	张长有	本公司	(2018) 闽 0402 民初 584 号	劳动争议	三明市梅列 区人民法院	4,090,399.00 元	在审

除上述事项外,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 3、其他

##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 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060,422,443.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060,422,443.00

### 3、销售退回

###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 (1) 资产负债表日后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根据 2018 年 4 月 13 日召开的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过的《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本公司拟以总股本 1,373,614,96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5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060,422,443.00 元。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待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实施。

#### (2) 资产重组事项

根据本公司和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安溪荣德矿业有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签订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公司拟向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三安集团有限公司、福建省安溪荣德矿业有限公司、厦门市信达安贸易有限公司等 4 名交易对象发行股份购买各交易对象合计所持有的福建三安钢铁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本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的通知，经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 16 次工作会议审核，本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事项获得无条件通过。

截止本财务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正式核准文件。

截至 2018 年 4 月 13 日，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应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 1、年金计划

为给职工提供补充退休福利，本公司与母公司三钢集团于 2007 年 7 月份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并成立了三钢集团企业年金理事会。本公司企业年金缴费比例控制在上年度公司职工工资总额的 5% 以内，并根据企业自身经济效益状况自主调整。本公司的企业年金账户管理人为公司建立企业年金基金集体账户和为每位计划参加人建立企业年金基金个人账户。企业年金基金实行完全积累，采用个人账户的方式进行管理。本公司企业年金计划本着保障性和激励性相结合、效率优先、兼顾公平的原则对企业年金进行分配。根据该等计划，本公司按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 5% 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本年度企业年金计划存在变动，企业每月向年金计划缴费的金额由按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 3.5% 调整为按社会保险缴费基数的 5% 缴费。本年度支付年金 37,893,803.98 元。

### 2、分部信息

#### (1)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基于本公司内部管理现状，除钢铁的生产、加工、销售业务外，本公司未经营其他对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同时，由于本公司收入来自中国境内，其资产亦位于中国境内，因此本公司无需披露分部数



据。

### 3、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 1、控股股东三钢集团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合作重组事项

2010年12月16日，福建省人民政府与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以下简称“鞍钢集团”）联合向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以下简称“工信部”）呈报了《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合作重组方案》（以下简称“重组方案”）。重组方案根据国务院《关于支持福建省加快建设海峡西岸经济区的若干意见》和工信部《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大节能减排力度加快钢铁工业结构调整的若干意见〉有关工作的通知》的精神，为落实国家钢铁产业政策，提出了鞍钢集团与三钢集团合作重组的具体意见。据国家工信部网站2011年6月17日披露：2011年6月15日，国家工信部正式函复福建省人民政府和鞍山钢铁集团公司，原则同意鞍山钢铁集团公司与福建省三钢（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联合重组方案，并要求福建省、鞍钢集团和三钢集团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做好各项相关工作。截至2017年12月31日止，上述重组方案尚未有实质性进展。如实施上述重组方案，三钢集团的控股股东将变更为鞍钢集团，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亦将因此由福建省国资委最终变更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除此之外，该重组方案无涉及三钢集团及本公司的其他事项。

#### 2、安全生产费

根据国家财政部、国家安全监管总局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文规定，本公司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提取安全生产费3,917.63万元。本年本公司实际发生安全生产费用3,917.63万元。

### 4、其他

#### 政府补助

##### 1、计入递延收益的政府补助，后续采用总额法计量

补助项目	种类	年初数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结转计入损益的金额	其他	年末数	本年结转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焦炉干熄焦新技术产业化应用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227,272.72	-	22,727.30	-	204,545.4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干熄焦工程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	3,636,363.63	-	363,636.36	-	3,272,727.27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三明市财政局2015年重点污染源治理项目补助金	财政拨款	4,512,078.38	-	269,759.23	-	4,242,319.15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福建省财政厅节能淘汰	财政拨款	944,444.44	-	55,555.56	-	888,888.88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落后产能专项资金补助								
三钢氮气分级供气改造补助	财政拨款	500,555.56	-	29,444.44	-	471,111.12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b>合计</b>		<b>9,820,714.73</b>	<b>-</b>	<b>741,122.89</b>	<b>-</b>	<b>9,079,591.84</b>		

说明:①根据福建省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科技局“明财(教)指[2010]121号”《关于下达2010年省专利实施与产业化项目计划和经费(市级第二批)的通知》,本公司于2010年收到“焦炉干熄焦新技术产业化应用项目”补助经费500,000.00元,本年摊销22,727.30元计入其他收益。

②根据福建省财政厅“闽财指[2008]528号”《福建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8年节能十大重点工程中央预算内基建支出预算指标的通知》,本公司于2008年收到干熄焦工程补助拨款10,000,000.00元,本年摊销363,636.36元计入其他收益。

③根据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环境保护局“明财(建)指[2015]18号”《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环境保护局关于下达环保排污费支出预算的通知》,本公司于2015年收到环保排污费补助款4,860,000.00元,本年摊销269,759.23元计入其他收益。

④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闽经信财[2015]672号”《关于下达2015年节能淘汰落后产能(省属技改和能力建设项目)专项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2015年收到对焦炉荒煤气余热回收利用项目的补助款1,000,000.00元,本年摊销55,555.56元计入其他收益。

⑤根据福建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福建省财政厅“闽经信财[2016]587号”《关于下达2016年福建省新一轮企业技术改造资金节能循环经济和合同能源管理财政奖励项目的通知》,本公司于2016年收到对低压氮气压缩机替代中压氮气压缩机项目的补助款530,000.00元,本年摊销29,444.44元计入其他收益。

## 2、采用总额法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种类	2017年度计入损益的金额	2017年度计入损益的列报项目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省属重点国企技术改造和节能减排项目省级配套资金补助	财政拨款	1,000,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明市梅列区商务局黄标车淘汰市区奖补金	财政拨款	33,000.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三明市财政局动力厂自发自用电量奖励款	财政拨款	3,122,962.00	其他收益	与收益相关
“焦炉干熄焦新技术产业化应用项目”补助	财政拨款	22,727.30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干熄焦工程政府补助	财政拨款	363,636.3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三明市财政局2015年重点污染源治理项目补助金	财政拨款	269,759.23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福建省财政厅节能淘汰落	财政拨款	55,555.56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后产能专项资金补助款				
三钢氮气分级供气改造补助	财政拨款	29,444.44	其他收益	与资产相关
合计		4,897,084.89		

说明：本公司2017年度计入损益的政府补助共4,897,084.89元，明细项目说明如下：

①递延收益转入741,122.89元。

②根据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明财（企）指[2017]6号”《关于下达三明生态工贸区省属重点国有企业产业发展项目省财政配套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2017年3月30日收到三明市财政局拨入省属重点国企产业发展专项资金1,000,000.00元。

③本公司于2017年收到三明市梅列区商务局拨入黄标车淘汰奖励补助资金33,000.00元。

④根据三明市财政局、三明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明财（企）指[2017]15号”《关于下达2017年企业利用余热余压（气）自发用电量奖励资金的通知》，本公司于2017年6月29日收到三明市财政局拨入自发用电量奖励资金3,122,962.00元。

## 十六、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应收账款

####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18,374.22	97.94%	10,918,374.22	100.00%		10,918,374.22	61.38%	10,918,374.2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29,801.72	2.06%	11,517.84	5.01%	218,283.88	6,868,554.94	38.62%	343,427.74	5.00%	6,525,127.20
合计	11,148,175.94	100.00%	10,929,892.06	98.04%	218,283.88	17,786,929.16	100.00%	11,261,801.96	63.32%	6,525,127.2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应收账款（按	期末余额
--------	------

单位)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上海福业钢铁有限公司	10,918,374.22	10,918,374.22	100.00%	2012年7月31日,上海福业钢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福业”)以本公司的名义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以下简称“平安银行”)签订《承兑汇票贴现合同》,同日开出一张以本公司为收款人、金额为1,100万元、到期日为2013年1月31日的商业承兑汇票,并向平安银行申请贴现。平安银行于2012年8月3日将贴现款1,100万元划入本公司的账户。本公司收到货款后,按销售合同约定发货。2013年1月31日汇票到期后,上海福业拒绝付款。平安银行起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支付汇票金额1,100万元及罚息并承担诉讼相关费用。2013年10月经上海第一中级人民法院“(2013)沪一中民六(商)终字第427号”《民事判决书》判决,本公司应向平安银行支付汇票金额1,100万元及罚息并承担诉讼相关费用89,848.00元。本公司于2014年2月26日履行“(2013)沪一中民六(商)终字第427号”《民事判决书》向平安银行支付了汇票金额1,100万元、罚息1,003,566.67元、财产保全费7,000元及一审诉讼相关费用89,848.00元。2014年9月本公司不服民事判决,向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申请再审,2014年12月8日收到上海市高级人民法院“(2014)沪高民五(商)申字第60号”《民事裁定书》,驳回本公司的再审申请。上海福业为上述1,100万元商业承兑汇票出票人,应该承担票据到期向平安银行付款义务。本公司做为票据受益人,在履行了向平安银行付款的义务后,有权向上海福业行使再追索权。2014年4月本公司与上海福业达成调解协议:上海福业应向本公司支付货款1,100万元及相应的罚息1,003,566.67元;如逾期以总额12,190,262.67元为基数,按银行同期贷款利率的130%计付利息;上海福业应向本公司支付诉讼费及保全费共计186,696.00元;林建业、黄金华作为担保人,在上述两项金额共计12,190,262.67元的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鉴于上海福业、林建业、黄金华的资产已设定抵押权且遭多家法院轮候查封,该款项追偿的比例及可能性较小,故本公司将应收上海福业款项余额10,918,374.22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10,918,374.22	10,918,374.22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分项			
1年以内	229,246.68	11,462.34	5.00%
1年以内小计	229,246.68	11,462.34	5.00%
1至2年	555.04	55.50	10.00%
合计	229,801.72	11,517.84	5.0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按照应收账款欠账日期的长短来估计坏账损失和计提坏账准备。一般认为，欠账的时间越长即账龄越长，应收账款收回的可能性越小，估计的坏账损失和计提的坏账准备也越多。通常，在估计时将应收账款按欠账期限的长短分成几个区段，按不同区段估计一个坏账百分率。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331,909.9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年度应收账款不存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度内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1,146,788.99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99.9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 10,929,794.96 元。

## 2、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9,537,244.29	100.00%	368,807.88	3.87%	9,168,436.41	17,963,371.15	100.00%	1,476,044.75	8.22%	16,487,326.40
合计	9,537,244.29	100.00%	368,807.88	3.87%	9,168,436.41	17,963,371.15	100.00%	1,476,044.75	8.22%	16,487,326.4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364,697.55	368,234.88	5.00%
1 年以内小计	7,364,697.55	368,234.88	5.00%
1 至 2 年	5,730.00	573.00	10.00%
合计	7,370,427.55	368,807.88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对保证金、公司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组合，由于公司保证金、员工暂借款项与备用金发生坏账损失的可能性很小，故本公司对该组合其他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107,236.87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本年度不存在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内又全额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年度内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民生银行强制划款		13,111,237.61
保证金		50,000.00
代垫款	7,018,456.00	3,298,419.80
备用金	2,166,816.74	1,458,865.74
其他	351,971.55	44,848.00
合计	9,537,244.29	17,963,371.15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三明市永达物资贸易有限公司	代垫款	742,630.70	1 年以内	7.79%	37,131.54
龙工(上海)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代垫款	728,323.40	1 年以内	7.64%	36,416.17
陈宜庭	备用金	600,000.00	1 年以内	6.29%	
龙工(上海)叉车有限公司	代垫款	401,586.10	1 年以内	4.21%	20,079.31
上海欧冶材料技术有限责任公司广州分公司	代垫款	377,433.60	1 年以内	3.96%	18,871.68
合计	--	2,849,973.80	--	29.88%	112,498.70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01,000,000.00		301,0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207,024,432.36		207,024,432.36	168,699,949.00		168,699,949.00
合计	508,024,432.36		508,024,432.36	168,699,949.00		168,699,949.00

##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福建闽光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000,000.00		201,000,000.00		
泉州闽光智能物流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合计		301,000,000.00		301,000,000.00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福建省闽 光新型材 料有限公 司	24,929,73 8.33			265,461.3 7						25,195,19 9.70	
福建天尊 新材料制 造有限公 司				10,823,71 0.77						10,823,71 0.77	
福建三钢 国贸有限 公司	143,770,2 10.67			18,235,31 1.22						162,005,5 21.89	
国投闽光 (三明)城 市资源有 限公司		9,000,000 .00								9,000,000 .00	
小计	168,699,9 49.00	9,000,000 .00		29,324,48 3.36						207,024,4 32.36	
合计	168,699,9 49.00	9,000,000 .00		29,324,48 3.36						207,024,4 32.36	

## (3)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1,732,008,387.88	16,003,483,980.31	13,360,150,659.22	11,697,990,210.10
其他业务	728,526,447.45	595,856,693.57	757,782,656.81	651,679,324.19
合计	22,460,534,835.33	16,599,340,673.88	14,117,933,316.03	12,349,669,534.29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324,483.36	34,556,966.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6,150,119.76	558,000.00
理财产品收益	13,302,631.06	621,930.73
合计	58,777,234.18	35,736,897.71

## 6、其他

### 十七、补充资料

####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99,634,997.1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897,084.89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302,631.06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358,490.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32,367.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536,105.67	
合计	-58,608,317.0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3.69%	2.90	2.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4.33%	2.95	2.95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4、其他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载有公司董事长黎立璋先生签名的2017年年度报告原件。

以上文件置备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